百花洲文库

王后的裙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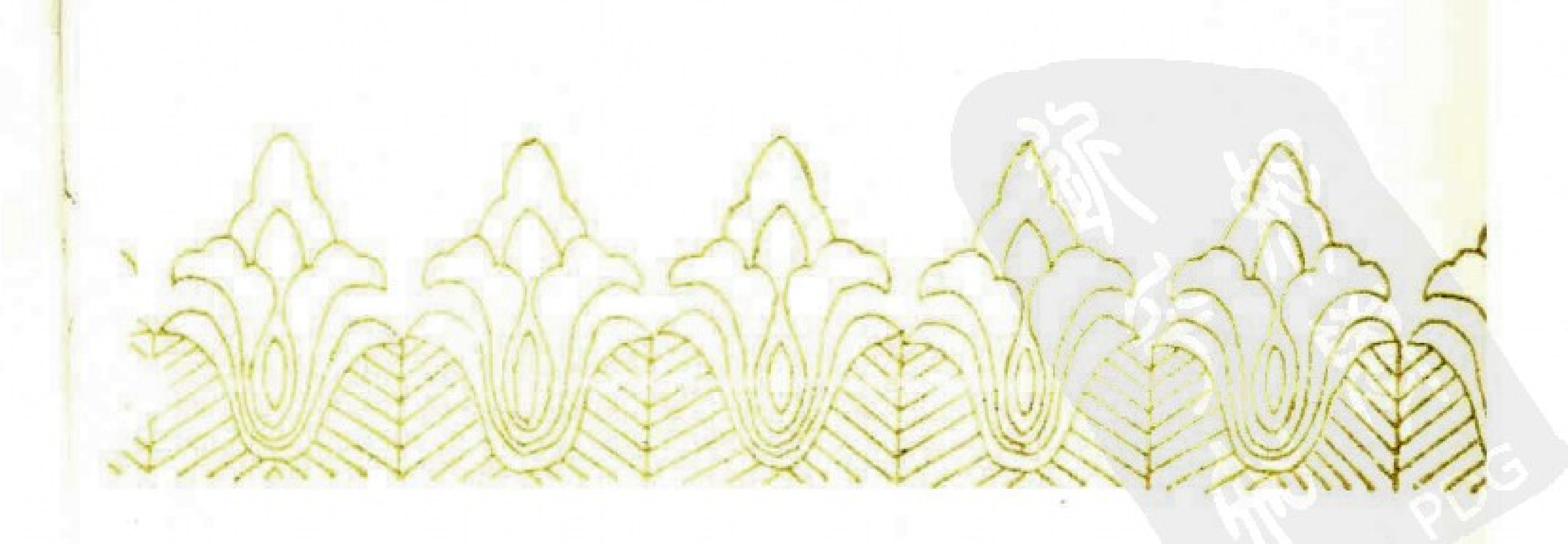
〔匈〕米克沙特著　海岑译

BAIHUAZHOUWENKU

江西人民出版社

王后的裙子

（匈）米克沙特·卡尔曼著
海岑译



江西人民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米克沙特·卡尔曼是匈牙利最杰出的古典作家之一。他的长篇小说《奇婚记》和《圣彼得的伞》译本已早在我国出版，改编的电影也早在我国上演。本书共收集他的十四个短篇小说，以幽默和讽刺的笔触，揭露和抨击了世袭贵族和地主豪绅的骄横腐化、资产阶级的动摇软弱，教权主义反动派的阴谋诡计；同时，也深情地描写了“小人物”的高尚品德和情操。

百 花 洲 文 库

王 后 的 裙 子

(匈)米克沙特·卡尔曼著　海岑译

江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南昌百花洲3号)

江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江西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6 印张 5.5

1981年11月第1版　1981年11月江西第1次印刷

印数：1—6,200

统一书号：10110·199—⑩　定价：0.44元

《百花洲文库》创办缘起

“文化大革命”造成的“书荒”业已解除，古今中外各种图书竞相出版，百花齐放，形势喜人。我社在编辑出版大型文学期刊《百花洲》之余，决定再着手编印《百花洲文库》，不仅仅是为了给出版界一派欣欣向荣的春光中再奉献一束鲜花，更主要的是我们觉得还有必要在绚丽多姿的园圃中弥补某些空白与不足。

“五四”以来的新文学作品和史料，是文艺工作者借鉴、参考和研究的对象；但有关书刊多已绝版，解放后幸存的一部分，在十年内乱中又几乎销毁殆尽；而这方面的图书目前重印的并不多。

古典文学方面，《全唐诗》、《全宋词》等，多是整部发行，定价昂贵，非一般读者所能买得起；而唐诗、宋词、元曲的大部分作家的别集、专集，至今单行本供应甚少。许多值得重印流通的初刻木版本图书，也尚未铅印出版。

外国文学的介绍，近来盛况空前，但选材不是倾向于巨著，就是着眼于推理小说一类的“畅销书”。

鉴于以上情况，为了满足广大文学爱好者的合理要求，我们拟以新文学、古典文学和外国文学三方面为主要内容，精选书目，以统一的版本，适合一般购买力的定价，提供一套《百花洲文库》。

新文学方面，我们计划先重印一些“五四”时期和三十年代的至今仍有参考价值的优秀文学创作及论著。

古典文学方面，我们计划选印一些篇幅不多的诗、词、戏曲、散文的专集、别集，侧重于以前没有单行本的著作。此外，也将编印一些古典名著注释本。

外国文学方面，我们计划同时编印一些短小精炼的文学名著的译文和重印一些旧有的优秀译本。

收入《百花洲文库》的作品，凡属旧书，此次编辑重印，一般均由原作者、译者新写序跋，重加修订；凡属新作、新编、新译，则从名家著作中精选。

《百花洲文库》以十种为一辑，每种十万字左右；每辑同时出版，可以合购，也可以零售。

出版这样的文库，我们还没有经验，欢迎广大读者提供宝贵意见，帮助我们把工作做好。

江西人民出版社

一九八〇年三月

前　记

米克沙特·卡尔曼（Mikszáth Kálmán，1849—1910）是匈牙利最杰出的古典作家之一。他的著作有中长篇小说和短篇小说集四十卷以上，描绘了匈牙利社会各阶层的生活面貌。他出生于诺格拉德州斯克拉鲍涅村一个小地主贵族家庭，中学时候受到进步教师的影响，抱着伸张正义、扶弱抑强的志向进了布达佩斯大学法律系，但后来严酷的现实粉碎了他的幻想，乃转而从事文学和社会活动。十九世纪七十年代初他开始在布达佩斯报刊上发表短篇小说，1881年出版了两个故事集。1887年起他当了自由党的国会议员。他熟知世袭贵族和地主豪绅的骄横腐化，资产阶级的动摇软弱，以及教权主义反动派的阴谋诡计，在作品中对他们作了深刻的揭露和大胆的抨击。他同情人民，在“小人物”身上找到了高尚的品质和情操。

他早期的笔调富于幽默感，后来逐渐转变为冷

嘲热讽和尖刻的讥刺，显示了批判现实主义的力量。他的作品也不乏浪漫主义的色彩。著名的长篇有《奇婚记》、《圣彼得的伞》、《黑城》、《小诺斯济和马丽·都特的故事》等，中篇有《英雄们》、《赛利雪的美人儿》、《会说话的袍子》等。读过他的《奇婚记》和《圣彼得的伞》的人，无不为他的诡谲的故事情节所吸引。但是后来他的文辞由绚烂而趋于平淡，晚年那些短篇更不以情节取胜，而是洗练朴实，感情真挚，堪称散文中的隽品。

这里所搜集的十四个短篇，均系从俄文转译，其中《奥尔弗尔德的大夫》由柴鹏飞同志根据匈牙利原文作了校订。

海　岑 1980年6月

目　录

老丹柯

向你们致敬，老旧而朴素的墙壁啊，我在那儿头一回挨到了手心！

我所以觉得你们宝贵，就为的在你们当中老是停留着自由的精神。

现在我想起了你们……我瞧见那个阴沉的、叫人肃然起敬的、古老的房顶，一级级往上高起来的、磨损的磴道，院子的左边角落里有一个安着铃铛的三脚架。可爱的铃铛呀，你一边数着我们最美好的时光，一边敲出了时辰！那些熟悉的教室，还有挂着的一块块黑板，一个跟着一个在我回忆中重现；黑板上我的名字有多少次跟那班"淘气鬼"排在一块儿；还有那些普普通通的课桌，我马上就能找到我原先的坐位，哪怕只根据唯一的记号，刻在桌面上的"M.Б."两个字母，那是我年轻的爱人的简写名字。

也许我还能按着次序指出我的好朋友坐的位

子。那儿，左手边，挨着我坐的是卡摩季·帕里……对，对，这会儿我清清楚楚地记起来了，我后头的那个坐位就是信奉泛斯拉夫主义的少年伐拉赫·米洛斯拉夫。这是个倔脾气的家伙，可是这儿的教师努力要把他心坎里的倔强连根拔掉。如今他在特兰西尔伐尼亚的什么地方当了受人尊敬的律师。前不久我在布达佩斯跟他见面，他带领了一个代表团为了特兰西尔伐尼亚匈牙利人的文化团体的事情上那儿去。

可是如果伐拉赫·米洛斯拉夫心坎里所有的毛病全给除掉，那么我们的毛病他们也不让长出来。我刚才还碰巧提到了卡摩季·帕里的名字。他就碰到过这么一件事：赶着奥地利暴政结束的时候，他这个地道的匈牙利人，冲教师谢联列伊先生声明：眼下鹅已经不跟猪做伴儿了，所以他卡摩季要把德文从必修科的项目中扔开。

“唔，好极了，我的朋友！”教师笑嘻嘻地回答。“我允许你不再学德文。”

“非常感谢……”

“你别忙感谢，小朋友。你可得在今年这一学年里头完成一个困难得多的任务。”

“随便什么任务我都很乐意……”

“在暑假以前你须得把所有的德国人从我们的国家里统统赶走，那个时候大概不用德文也可以将

就对付过去。”

卡摩季·帕里没有法子好想，只得毫不反抗地缴械投降。我想关于这个用不着向读者诸君解释什么了。到如今他们还能亲眼看见匈牙利境内的德国人。

跟这个一样有趣的事情，我也碰上了。我对算术老是特别厌恶，常常怪瞧不起地批评这个玩意儿。

“你要知道，我的朋友，”有一天我的一位老师，可敬的巴克沙伊·伊施特凡，对我说，“这个浮世间的一切，跟算术比较起来，就显得毫不足道，全都是相对的。可是算术即使在那个世界上对你也是有用处的。我们还不知道，天上的住户是不是懂得一点历史，知道点儿匈雅提①和帖木儿②的事迹，也完全不能肯定，他们那儿说的是法国话呢，或者比方说是意大利话。可是我确信不疑，即

①匈雅提·亚诺什（？—1456）——匈牙利统帅兼政府要员，对企图奴役匈牙利的土耳其人迭获胜利。

②帖木儿(1333—1405)——成吉思汗的后裔，1369年据有察合台汗国故地称汗，定都撒马尔罕，寻灭伊儿汗国，破钦察汗国，尽有伊兰高原之地，1398年进兵印度，降德利，1402年大败土耳其人于昂哥拉，擒土帝巴查则特，1405年大举东征，卒于途。——中译者注。

便在天上仍旧是二二得四。”

我听了这番议论，自然只好认命。读者诸君，现在放在你们前面的这几张纸，所以不是什么对数的学位论文，只不过把旧时往日平铺直叙地描写一番，那完全是碰巧罢了。

这是多么美好的时光，飞逝得又多么迅速！……象是此刻我听见它们在噗噗地拍着奇妙的翅膀。这一切仿佛只不过是昨天的事情，完全没有隔多久……从时光的彩色缤纷的翅膀上掉下五颜六色的羽毛，留在回忆里面，我把它们一根根地拔出来，这当儿我很惊讶地发觉，它们，这些羽毛，是用金子做成的……竟然是足赤的金子！

我把它们系成一个花束……

我从最鲜明的回忆，从帕尔菲·莫尔伯爵①说起。

帕尔菲·莫尔伯爵是何等样人，凡是从一八六三到一八六四年在这个世界上耽过的正人君子全都知道。因为即使谁也不知道他别的所作所为，至少大家都记得很清楚，为什么要恨他。

---

①帕尔菲·莫尔（1812—1897）：奥地利将军海瑙的副官，海瑙将军的部队曾参预镇压1848—1849年匈牙利的革命，帕尔菲为哈普斯堡王朝效劳时因倒行逆施引起匈牙利爱国志士普遍的憎恶。

真是个大名鼎鼎的人物！那个时候他是我们“地上的神灵”。

这位“地上的神灵”是个瘦高个子，长了一张贵族的脸蛋儿，长手长脚，长得叫人没法相信。

这个长手长脚的高个子那时候已经没有别的好干，只是一味摧残匈牙利境内的教育。爵爷大人轮流走遍各城，视察中学校，为的是给哈普斯堡名闻迩遐的制度准备好未来的一代。大外交家须得眼光远大。他应该预先制服未来的一代，也许就用计谋制服它。

我们这个小城的住户听到这位显贵要来到的消息，激动得跟发疟子似的。赶忙特别卖劲地铺修街道。州官衙门重新刷得雪白。市长准备发表一篇庄重的演说。搜遍全城，勉勉强强挑选了十二个穿白衫子的姑娘来迎接伯爵，连那条独一无二的消防水龙带也给清除了陈年积垢。所有可敬的官员都从当铺里赎出黑色礼服，有的为了“地上的神灵”莅临这件大事特别定做一套新的。这位“地上的神灵”打算到这儿来察访，当地的风气怎么样，必要的话就把谁的翅膀斩断。

我们善良的老师带着分明愁眉苦脸的样子通知我们：运气“落到我们学校头上来了”。随后他吩咐大家照过节那样打扮起来，又意味深长地找补一句：逢着贵宾向我们问话，我们“应当放聪明点”。

在那值得纪念的日子的上一天，将军在礼炮轰鸣下来到城里，耽搁在州官衙门内。

第二天，因为将军定于上午十时来校视察，我们就在九点正集合在自己的教室里，全都穿得整整齐齐，头发梳得刷亮，即使丹柯老爹也找不出什么毛病。

别人且不去说他，丹柯老爹可知道得很清楚，该怎么行事！要知道他从前在骠骑兵队里当过差，而且据说还是个十分勇敢的骠骑兵哩，到后来命运和老年才使他屈就了“学界生涯”。

您要知道，老头是以类似学监的身份来到这所学院的。（他通常管我们的中学校叫做学院。）

这是个忠诚老实的人。他叫得出我们大家的名字，而且受到同学全体的爱戴，因为我们这儿跟别的学校不一样，没有告密制度，所以丹柯老爹的差使没有惹起我们憎恨。

老头从来连苍蝇也没欺负过。他的职务就是住在大门旁边的小屋子里，看着学校的劈柴别让人偷了去，好好拾掇教室，上课的时候老耽在左近，逢着哪位教师把点名簿或者笔记忘在家里，就得去拿。

这个不吱声的老头对我们有害还是有利，那就要看他打下课钟打得早了还是晚了。这完全在他权力范围以内。而这种权力决不能说是无关紧要，对于那些在打钟前一分钟给喊到回答问题的，尤其是

这样，要是得了“一分”，半年里头再也改正不了。

唉，要是丹柯老爹早一分钟打钟，那就好了！

其实丹柯老爹很清楚地理会到这种影响的威力，这种影响对学生的成绩真是生死攸关。他甚至喜欢拿这个来夸口，不过他还是更愿意陶醉在精神上最高的快乐里面：丹柯老爹挺爱谈论政治。

欧洲重大的问题的解决成为他经常思考的题目，难堪的捐税把他那衰老的脊梁压得越来越弯，虽然他本人连一个菲列尔也没付；高谈阔论推翻国王的事使他真是快活。不管怎么说，象丹柯老爹那样有幸当过国家的主人翁的，哪怕就当过一回吧，在他们的眼光里，一所破落的中学校里的事情只不过是鸡毛蒜皮罢了。

不过伯爵快来视察的消息还是叫老头定不下心来。一位将军——这真非同小可！丹柯老爹穿了最好的衣服，站在大门口，好头一个给聚在楼上教室里的教师先生报信：贵宾们已经从州官衙门出来了。

老头身上穿的一件质地挺好的黑礼服，自从去年它穿在校长先生身上那会儿起，我们学生早都看熟了。这件礼服配上一个颜色的裤子。要不是那两撇雄赳赳地卷起来的小胡子，丹柯老爹跟可敬的教师先生在外貌上根本就没有什么分别。

可是“地上的神灵”一直没有出现。“哨兵”老站在一个地方都站腻了。他已经两回向教室里张望，一边说：

“还没有来哪，虽然定的是十点钟。看来，德国佬连开玩笑也不说实话。”

教师先生躁急得非常难受，轮流走下楼到院子里来，怒气冲冲地问丹柯老爹，爵爷大人来了没有，仿佛这全得怪老头不是似的。其实这个老头呀，即使人家不朝他凶，他那两条腿站岗也已经站得乏透了。不用说，老年到底不受用，筋脉不顶事了。

打过了十一点钟，随后打十二点，可是伯爵仍旧没露面。这时候教师的妻子在家里着急起来。她们开始拿情书来打扰丈夫，先不先就抱怨：汤快要糟得不堪设想了，要煮过头了，搁凉了，等等等等。

真的，这一类的理由即使可敬的卡尔文派教徒的胃也抗拒不了多久。这实在太过分，简直超过了人类一切能力的限度。我们的级任教师，住得离开学校顶近，没有多想，就邀请其余的同事到他家去“赶快吃一点儿”。他断定，这不会出什么岔子，因为留着老丹柯看大门呢。他不会不看见客人们到来的，赶着他们“光临视察”，他就跑来报告。

世界上再没有比劝饿汉吃点东西更容易的了。大家欣然地接受了邀请。

只有校长脸上显出有点不安。

“放机警些，老头！”他警告丹柯。“眼下学校的名誉在你手里啦。”

“您请放心吧！”老学监回答，一边捻了捻小胡子，高傲地扬起了浓眉。“正是这样，在我手里……正是这样……好极了……”

丹柯说着这些话，就象当年服兵役的时候那样，挺起了胸膛站岗，从那个抽得发黑的海泡石烟斗里向左边右边喷出一缕缕的烟。这个烟斗象是皇上钦赐给“剽悍的骑士”过命名日的礼物。

丹柯老爹目不转睛地瞧着州官衙门，仍旧没有一个人从那儿出来，这时候他心里尽想着往事，想着他从前赫赫的名声。

老头只管在那儿回想旧事，这当儿那班贵宾，帕尔菲伯爵由知州和市长伴随着，却人不知鬼不觉地穿过后边的便门走了进来。因为谁也没有来迎接，他们打开了碰到的头一扇门，来到我们的教室里。

刚巧这时候在讲台前面，第二张跟第三张课桌的学生，为了轰动一时的“东方问题”①狠命地打

① “东方问题”在十八世纪至二十世纪初系指列强间因争夺在奥托曼帝国的优越地位而发生的矛盾，亦指被奴役的巴尔干各民族争取民族独立的斗争。

起架来。教室里吵吵嚷嚷，闹得没法想象。有时候还听见响亮的耳刮子和不响亮的打脖儿拐的声音。这片喧闹多半就连左近的街上也听得见。

打得最热火的时候，贵宾们偏偏出现了。这局面已经没法挽回了，因为爵爷大人亲眼看见了一切。我们只好用不很优美的姿势跳跳蹦蹦，回到自己坐位上坐下。

跟着是死一般的静寂。

爵爷大人，身上穿一套豪华的中将制服，走到空荡荡的讲台跟前，一声不吭地转过那张严厉而冷酷的脸朝着我们。

沉闷的静寂延长了有几分钟之久。知州和市长的脸上显出没法形容的惶惑：他们不知道该怎么来解释教师们不在，也不敢说一句话。

这当儿站在街上的丹柯老爹也疑心到有什么事不大对劲。

突然降临到楼底层的那片静寂使他非常惊讶。那一层就只有我们一间教室。这是不同寻常的现象，因此使老头觉得不安。他当了八年差使，还没碰到过一回，四十个学生逢着教师不在的时候竟会这么安静。哪儿有这样的事！莫非四十个学生一下子全给中风逮走了？

老头狠狠地把耳朵扯了一下。他断定自己大概是聋了。准不会是别的！一定是那许多尊不中用的

法国大炮的轰隆轰隆的声音，隔了三十年，恰巧在这个紧要关头达到他耳朵尽里头的那个角落里，那儿正是听觉所在的地方，把它捣坏了。世界上的事就是这么安排的：普通兵在战场上当场给大炮震聋了，可是这个敌人的炮声却跟骠骑兵斗了整整三十年！

丹柯老爹搔搔后脑勺子，慢吞吞地走到我们教室门口，为了弄个水落石出，往里面瞅瞅。

可是他在那儿瞧见的，不光夺去了他的听觉，还真使他心惊胆寒。

“您是教师吗？”将军向走进来的老头问道。

可怜的丹柯老爹，任凭你给他世上的什么珍珠宝贝，也说不出一句有道理的话来。他光是很响地抽着鼻子，站得笔直，象是生了根似的。

“你们有谁想当兵？”中将扭过脸来向我们问。

回答是静寂无声。

于是爵爷大人把一只手放在裤子口袋里，我们好象觉得金洋在那儿叮𠹭地响，他又冲我们说：

“愿意当兵的，全都走到前面来。”

我们彼此狡猾地递了个意味深长的眼色。据我所知，我们这夥人里头谁也没有一点儿想在军队里当差的意思。可是听了这话，我们一齐动起来，一霎眼工夫全都来到讲台跟前，心想爵爷大人打算发

钱哩。

只有卡摩季·帕里仍旧坐在末了一张课桌那儿。

那位高高在上的老爷笑嘻嘻地向我们瞅了一眼，说：

“你们都是好样的，很有教养的年轻人。我对你们很满意。请坐下吧。”

跟着，他仿佛用严厉而斥责的眼光朝卡摩季·帕里瞅了一下。

随后他走到丹柯老爹身边，拍拍他的肩膀。

“您教得他们很尽职……好极……好极。”

可怜的老头！他对这番夸奖什么也回答不上，只吓得牙齿磕出声来。丹柯老爹的脸罩上了一层死白色，头发直竖，两撇小胡子——真是开天辟地以来还不曾有过的事——搭拉下来了。

多么运气，将军可没注意到这一切！他看惯了惊惶失措的脸，觉得这个没有什么希奇。

随后爵爷大人象军人那样用脚后跟一转，朝着一个淡黄头发的少年，我们的一个优等生，要他随便扯点儿历史。譬如，拉科西·费伦茨第二①是何等样人。

①拉科西·费伦茨第二（1676—1735）：匈牙利人反对奥地利压迫的解放运动的领袖。

卡罗·米施卡在我们里头大概算是最聪明的了。那时候他已经精通权略，所以非常明白老师的指示。老师劝告过我们，要是将军忽然想起问什么的话，“得放聪明点”。

“拉科西·费伦茨第二是个谋反叛逆的家伙……”卡罗·米施卡红着脸回答。

“不错，孩子，”伯爵眼睛放光地冲米施卡瞅一下，夸奖道。“跟我谈谈，他干了些什么勾当。”

米施卡起劲地谈起来，不带结巴地滔滔不绝，直到阿诺德会议①为止，全都谈到了。可是将军当场打断了他的话：

“阿诺德会议上发生了什么事？喂，你在寻思些什么？大概你知道这个又可恨又可耻的事情吧。”

米施卡朝那显贵直瞪眼，完全心慌意乱了。

“拉科夫斯基和阿柯里恰尼② 出卖了拉科西……”

“不对，不是关于这个……完全另一回事……”

“从奥地利手里夺去了匈牙利的王位。”

---

①匈牙利议会在1707年在阿诺德村（匈牙利东北部）集会，褫夺哈普斯堡王朝对匈牙利王位的权利。

②拉科夫斯基·明赫特和阿柯里恰尼·克利斯朵夫是屠罗茨州出席阿诺德议会的贵族代表，被发觉替哈普斯堡效劳，因而为爱国者杀死。

“未见得！”伯爵讥讽地打岔道，眼睛闪闪发亮。“嘻嘻嘻！……不过你答得很好。我对你很满意。你叫什么名字？”

“卡罗·米哈依。”

“好，很好。好极了……”

伯爵又走到丹柯老爹跟前，更加亲热地拍拍他的肩膀。

“您是个有价值的人。您把年轻人教育得很好。非常之好。我准保不忘记在朝廷里提到我这点真诚的确信。”

丹柯老爹这会儿已经把教师的角色表演得到了家，开始搓着手，寒暄起来。

他的心乐开了花。

唷，这是个多大的胜利！人家把学校的名誉交托给他，他又维护得多么出色！谁知道，这事结果会怎么样！说不定还能给校长搞到个勋章哩！一个人侥幸在骠骑兵队里当过差，到底非同小可。在这个浮世间他到处都能保护住自己，不会吃亏。

可是这时候伯爵冲全班学生教训道：

“你们知道，那些违抗皇上和帝制的家伙落得什么下场！拉科西在流放中死了。嗯，死了。还有杰凯里跟所有那批扰乱国家安宁的人全都是这样。现在我们换个题目谈谈。也许，就谈自然科学吧。我的孩子，就是你，那个不想当兵的。我们瞧瞧，

你能不能当学者。跟我随便谈谈什么动物吧。”

“谈些什么动物？”卡摩季·帕尔大胆地问。

“就谈你最喜欢的动物。哪一种动物你顶顶喜欢？”

“狮子，”卡摩季·帕尔回答。

“唔，那么就跟我谈谈狮子。”

卡摩季·帕尔对爵爷大人谈起狮子的事来，大概在自然科学里头别的他就一窍不通。说到狮子他多少还能凑合凑合。

伯爵只不过打了一回岔：

“这种动物吃些什么？”

这一点卡摩季·帕尔显然不知道了，就照新教徒应份的那样回答：

“不管什么都吃。”

“那么到底什么东西顶合它的口胃？”

那少年不言语了，拿手指头抹了一下脑门，随后挑战似的抬起那个黑鬈发的脑袋，斩钉截铁地说：

“自由！”

这会儿我仿佛听见这一切……“自由”这个词儿响彻了教室，好象空气里无数个原子都颤栗起来，这个词儿象撞一口大钟似的锽锽地震响。

爵爷大人扭过头去，带着惊吓的神情瞅了副官一眼；副官盯着知州。知州可没有什么人好盯，他索性闭上眼睛，等着顶棚马上塌下来。

“坐下！”那显贵冲卡摩季·帕尔怒喝一声，随后转过身来朝着丹柯，好象在问：“这是什么意思？”

他皱紧了眉头。

“怎么？这个也是您的学生？”

“爵爷大人，”丹柯老爹一下子乍着胆子说，“请容许我告禀。刚巧他是我唯一的学生。请您别为了这个无赖去怪罪可敬的教师先生，这会儿他正在家里吃饭，那是他那顶可敬的夫人喊回家去的。大家都不理睬这个孩子。他住在我家里，也在那儿搭伙食。凭你好话也罢，科学也罢，都没法叫他改过来。所以他现在这个样儿，我用人格担保，全得怨我，怨不得可敬的教师先生……”

“您可是什么样人啊？”

“大人明鉴，我是这儿的听差。可敬的先生们托上帝的福去吃饭的当儿，把学校的名誉交托给我。可是因为大人打后边的便门进来，我就没法看见您，所以也不能跑去喊教师先生。听候大人吩咐的是丹柯·迦勃黎施骠骑兵，参加过两回战役①，在我们的爸爸柯舒特②那个时候也拿着马刀保卫过

①丹柯指的是他参加过1848—1849年的革命战争。

②柯舒特·拉约施（1802—1894）：1848—1849年民族解放运动和匈牙利革命的领袖；在人民中间大家管他叫做“我们的爸爸柯舒特”。

自己。所以，大人明鉴，我身上有多少坏处，这小子也有的是。我告诉您，他这个混混儿，学坏样儿倒挺容易！他只不过是我的学生，请您就这么看待吧！说实在的，可敬的教师先生对他就不负一点儿责任。”

这个局面变得极其荒谬可笑，将军觉得很不自在。他赶忙穿上军大衣，向侍从做了个手势。

“主赐福给你们！”他说完这句告别的话就走。

丹柯老爹完全放大了胆子，迈着雄赳赳的矫健的步子把爵爷大人一直送到大门口。

到了那儿将军又朝他说：

“城里有什么新闻？”

丹柯老爹耸耸肩膀，因为他想要再着重指出正是他引坏了卡摩季·帕里，就随随便便、装模作样地说：

“没有什么好特别一提的，爵爷大人。随便拿哪一桩来说，全都很糟糕。到处都是苛捐杂税。”

临了，可敬的教师们都回来了。他们对这件不可挽回的事都觉得惊讶不止。可是叫他们更加惊奇的，就是丹柯老爹的道义上的勇气和简单而健全的头脑，他能够懂得：这所年轻的学校如果让敌人认清了真面目的话，准会不止一次遭殃。

“可是一开头您的磕膝盖直打哆嗦，”我们常

常对丹柯老爹说。

"嗳，嗳，嗳！那全都因为他们把学校的名誉交托给我的时候，我只不过是个教员罢了。可是后来我又不得不当了骠骑兵，说真格的，那我就一点也不害怕了。你们要知道，这就完全不一样，勇敢的话自然而然就出来了。"

穿燕尾服的巴吉老爷

关于奥尔弗尔德平原的乡下财主，拉拉杂杂可写了不少。他们里头随便哪一个都比摩纳哥①大公还要阔得多，虽然就进款的数目来说，都赶不上他老人家。关于极可敬的巴吉和纳吉·米哈耶，各式各样的逸话和故事足可纂成一个集子。说实在的，象他们这一路普普通通的庄稼人，身上穿了短皮袄和家里织的白粗布裤子，可是一高兴，就能坐上四马官车，把世界上最好的雪茄捻碎了装到烟斗里，你说怪不怪！

不过他们决不干这样的事。巴吉老爷即便上佩斯②去，到如今还是坐着普通庄稼汉的大车，吃点儿东西吧，就坐在赶车的座位上，津津有味地吃点脂油，那是用费黑尔伐尔的匠人做的折刀切成小薄

①摩纳哥政府从外国游客和赌场那里获得大量进款。

②佩斯是布达佩斯的一部分，位于多瑙河左岸。

片的。要是想特别丰盛地吃顿中饭，就拿一小块脂油放在火上烤，烤的时候流下来的油，就用一块面包来接！这样的吃食连皇上也没有吃到过。

可是你如果以为奥尔弗尔德的财主这样行事，是由于他们那种庄稼人的吝啬，那就错了。相反的，他们全是又高尚又阔绰的人。不过他们的阔绰完全另有一功。比方说，巴吉坐在小酒店里，心境非常愉快。四个瘦瘦的茨冈提琴手给他如怨如诉地叽叽嘎嘎拉着一个忧郁的匈牙利曲子。巴吉朝堂倌喊道：

“喂，伙计！给茨冈拿四维德罗①酒来！”

“您自个儿要点什么，巴吉老爷？”

“给我弄半维德罗黑咖啡！”

于是院子里放一口大锅子，在里头熬起黑咖啡来。大家都在七手八脚地张罗，忙得不亦乐乎。要知道这是巴吉老爷亲口吩咐的呀！不用说，巴吉非常清楚，他的行为显然狂妄之至。可是问题在于：只要是他发的命令，哪怕再愚蠢不过的，大家也得赞成，乖乖地照办。

奥尔弗尔德的这种“土伯爵”不想钻到上流社会里去。只要在他那一班乡下财主里头能够高人一

①维德罗是液体量名，等于12.3公升。——中译者注。

等，也就够了。不过贵族里头如果有谁给他点儿好颜色看，他就受宠若惊，得意非凡。他只有对待比他矮一等的人，才显得骄傲。

我们的巴吉有幸不止一次跟老爷们来往，因为管理他的庄园的人里头有许多都是没落的贵族。因此之故，他仗着学来的那种温文尔雅的风度和匈牙利人天生冷静的头脑，不管跟什么人谈天，都不让人家侮辱他。

在巴赫①当政的时代，（有些匈牙利人，虽然在巴赫当大臣的时候他们天真地认为世界上决不会有比这更糟的了，现在却在梦想这时代再回来，）一位新知州来到昌格勒。这在当时是个很了不起的人物。他举办盛大的宴会，想邀请全州的豪绅都来参加。

可是怎么样断定谁最显赫呢？于这种事情，最好的帮手就数土地册了：这简直是万宝全书，而不是什么册子！谁只要看过土地册，心里就会一清二楚，不会剩下一点疑惑。所以新知州就吩咐秘书根据土地册的记载编造请客的名单。当然喽，我们的

---

①巴赫·亚历山大（1813—1893）：反动的奥地利大臣；在血腥镇压1848—1849年民族解放运动以后实行残酷压迫的政策，要把哈普斯堡所管辖的各民族受日耳曼人同化。

巴吉也在被邀请之列，并且还名列前茅。

请帖发了出去，那个意义重大的日子终于到了。知州府，尤其是主人的那所大宅院，为了这次盛宴布置得金碧辉煌。钧座大人既然想起了设宴请客，就决意好好铺张一番，糊弄大家。他可只凭了杂志里的图画来了解我们的奥尔弗尔德，所以下道命令：只让穿燕尾服的客人来赴宴。

客人们大概都穿的正合新知州的心意。只有巴吉老爷穿一身乡下财主通常过节时候穿的衣服，为了躬逢盛会特为把它仔细刷个干净。巴吉还在裤带上塞了一条鲜艳的红手绢。

“你到这儿来干吗？你是什么样人？”侍仆向他吆喝一声。

“我吗？我是巴吉！”我们的老乡说，傲慢地挺起胸膛，前面那三排纯银做的钮扣闪闪发亮。

“巴吉吗？……大人现在有事，他有宴会！”

“可我正是来赴这个宴会的。”

侍仆吃了一惊。

“哪儿有这样的事！”他说。

巴吉老爷一声不吭地从钱包里掏出请帖。侍仆益发惊讶了，可还是不肯让步：

“我也没有办法。上面吩咐只让穿燕尾服的进去。这儿是沙龙。只有穿绅士服装的，才能到沙龙里去。”

仆人来了这么一手，可叫巴吉老爷相信：照他现在这副样子，反正没法进去赴宴了。他生气地转过身去，赶忙去找裁缝，吩咐裁缝照着规矩给他打扮起来。

到如今先杰施还有许多人回想起那一天的事：巴吉老爷，生平头一回也是末一回，穿了燕尾服和德国裤子，逗得人人发笑。

可是巴吉为了这事向新知州报了仇。而且就在宴会上当场出彩。客人们围着大菜桌坐好；汤端了上来。巴吉向盘子里不痛快地瞅一眼，随后寻事般地把调羹往桌上一摔，闹得大伙儿都朝他那边扭过脸来。之后他弯下身子，把那件簇新的燕尾服右边一片前襟撩起来浸到盘子里。

客人们都看得目瞪口呆。

“您在干什么，巴吉老爷？看在天主份上，您说这是在干什么呀？……”坐在他两旁的人问，他们完全相信老头发疯了。

“哪还用问么？……请请自个儿的燕尾服呀，”巴吉不动声色地回答，“因为我相信，给请来吃饭的不是我，而是它。”

知州听懂了这个暗示，以后也肯接见穿着庄稼人的普通粗呢外套的巴吉了。

副镇长是个大骗子

普特诺克镇的副镇长，可敬的萨鲍·米哈依，是个荏弱的麻脸汉子。普特诺克副镇长这个职位，也许即使是镇长吧，在这世界上也没有什么了不起。不过要是这个职位由果敢的人来担任，那还可以有点儿名堂。说到萨鲍·米哈依，他是从一块结实的料子剪下来的，具有坚毅的性格，天底下还没有哪个母亲生下个机灵鬼能够把他糊弄住的。

没法明确地说，他是好人还是坏人。多半是坏人吧，因为他很严厉，劝说不动，而且没有慈悲心。不过如果说他没有心肝，那么至少他还有一双紧抓不放的手，跟铁一般坚硬，碰到什么都能抢到。就连他那些粗硬的手指头，也贪婪地弯成钩子模样，不管什么东西只要一落到手里，就怎么样也不肯放了。难怪本地的那些爱说俏皮话的老头给他起了个外号，管他叫剥皮鬼米哈依。

未必能说他是出格的聪明，可也觉不到他特别

短少什么，虽然他从来不会在镇公所的会议上口如悬河地扯上一大套，比方说，就象凯西·约瑟夫那样。的确！不过别人且不去管他，说到萨鲍，他可不曾有什么才智。总而言之，这老头是个地道的骗子。

其实他一点也不老，——还没上五十岁，——不过因为长相难看，蓬松的头发外加乱蓬蓬的大胡子，显得比实在年纪还老，所以大家惯常叫他做老头。不用说，大家对他都不大有好感，可以说，他在镇上一点也没有人缘。然而每回选举他总是给选上了副镇长。他攀住这个职位就象小桠枝攀着树一样。普特诺克人不由得认为：躲也躲不了，反正不能不这样。即使等他逝世以后，（如果他真有一天撒手归天的话，因为这件事想想也不大可能，）当地住户的脑子里照旧会深信不疑：他们应该投票选举新出世的萨鲍·米哈依，绝不该选举什么新的副镇长。

就在剥皮鬼当副镇长的时候，发生不少重大的事件和变故。正是在这段时期内，不顾死活的白佳儿①，大名鼎鼎的卡尔季·庞施塔在这一带活跃，

①在地主资产阶级的匈牙利，通常把强盗叫做白佳儿，亦指因地主封建主的压迫而逃亡的农民和贫民。白佳儿打劫豪绅的庄园，常常赒济贫农。

干下了剽悍的丰功伟绩。

这个相貌堂堂、一身是胆的好汉，说起他对这个高尚的州邑所干下的横行不法的勾当，真是罄竹难书。那么我说这个干吗?!要知道我们州里的显贵也不见得格外高尚，怪不得把他们老远从波希米亚的什么地方搬到这儿来。州里所有的头儿脑儿良心上都昧着不少的罪孽。

赶到庇施塔给押到特别法庭惩办的时候，（因为他跟五个同党袭击了四十个移民的载着财物的车队，把他们抢得精光，）法庭庭长，顶可敬的居黎·伊施特凡，宣读了判决书，判处白佳儿在苦牢里监禁三年，随后开口训诫他：

“听见这个了吗，庇施塔？你怎么没有一点儿良心，竟然抢劫自己的同胞呢？”

白佳儿脸红到耳根子，闷闷不乐地从牙缝里迸出话来：

“老爷，我可什么也不责怪您，您也别责备我啦！”

居黎·伊施特凡他老人家听了这话，也把脸蛋胀得血红，象熟龙虾一样。

卡尔季·庇施塔在苦牢里蹲满了规定的期限，可是没有弃邪归正。他刚一放出来，就重新纠集了他那帮人，而且扩充了一下，现在一共有七条好汉。白佳儿们马上从黎麦桑巴特市集上做买卖的马

贩子那儿弄走七匹骏马。徒步的白佳儿不过是挂个空名的白佳儿罢了。

不消说，那匹额上有颗星子的挺漂亮的腊罗，卡尔季·庇施塔留给自个儿了。这匹马后来出了名，因为它一听到主人问："我喝了几盅酒啦，我的宝马？"就抬起左边那条前腿，拿蹄子在地上跺了几下，恰巧就是喝乾的杯数。有一回，腊罗在这么计算的当儿，在库临吉尧小酒店旁边拿蹄子甚至刨了个坑。它这么伶俐，全是一只眼的白佳儿盖联契尔教出来的。说真格的，这么有学问的马，要是归了别个主人，可以摆在市场上卖俏价钱了。

可是大家宁可付一笔钱，但愿压根儿别瞅见它。因为逢着他们碰巧面对面地看见这匹马，马背上照例端坐着卡尔季·庇施塔本人，而这位人物就会带来不小的危险。卡尔季为了达到他的目的是不择手段的，临到艰难的时候尤其是这样。

正巧在这样青黄不接的时候，（夏天才刚开始，庄稼人刚吃完去年的收成，新的庄稼还没收割，）有一天，普特诺克的副镇长，外号叫做剥皮鬼米哈依的，到本镇管辖的一个庄子那儿去。套在大车上的一对黑马在砂子铺的村道上懒洋洋地蹭着。村道在辉耀的阳光的洪流里熠熠发亮，仿佛上面撒着金末子似的。难堪的炎热叫人困倦。讨厌的苍蝇不留情地纠缠着马，可怜的牲口时不时地挥着

大扇子，那是有先见之明的造化赐给它们的。外加赶车的帕里偏偏喜欢拿鞭子在它们的屁股上和胁肋上悠来晃去。

赶车的背后，副镇长坐在揉得稀皱的麦稽垫子上悄悄地打盹儿。他那个头发蓬乱的大脑袋搭拉到胸脯上，有节奏地向两边摇晃，好比钟摆一样。可是剥皮鬼还不想睡觉。他稍微打个盹，从紧紧噙在牙齿中间的那根烟袋里喷出烟来，他那口牙齿尖得跟獠牙相仿。只有那双眼睛闭着，就跟衰老的家兔似的。有一两次大车在洼坑上颠簸，老头略微张开惺松的睡眼，随后又紧紧地合上了，象是眼皮给抹上了树胶。

马勉勉强强地走着。快近晌午的时候，那辆大车才拉到山毛榉林边，附近的庄稼人都管这座林子叫做“庇季林”。四围没有人，只有一个孤零零的不知谁家的女人忽然从深林里钻出来。她穿一条蓝色的短裙子，老远看过去，显得出格的秀丽，仿佛在金黄色的小麦中间轻轻摆动的一株娇嫩的矢车菊。

她长得又苗条又匀称，样子显得非常年轻。多怪，尽管隔了好一程子路，没法把她好好瞧个仔细，还是看得出，这姑娘真是美极了。谁知道这个印象是怎么来的！也许，人的眼光，即使在它够不着的地方，也能捉摸到融化在远处的顶美妙的东西。敢

脣眼睛也能预先觉察到什么东西的。

只见那姑娘喘吁吁地慌忙从林子里跑出来，象是有人在后头紧紧追赶。有几回她还急急地向前冲，撒腿飞奔。可是她背上的那一大捆干枝碍了她的事，她简直给压坏了。

跟着她突然站住了。

赶车的帕里练就一双好眼睛：与其说他能够在两个女人当间注意到一千棵树，不如说在一百万棵树中间看清楚女人的裙子。自然喽，那个背着一捆干枝的姑娘紧盯着他们的大车，这事可躲不过他的眼睛。瞧，她真的朝他们那边转过头来啦！她扬着手，做些什么手势，甚至喊着什么话。

可敬的萨鲍·米哈依（大车边儿上只耸起他那尖顶草帽，）也听见老远传来的喊声。他突然抬起头来，往四下里打量一下，随后问赶车的：

“这丫头片子干吗在那儿嚷呀？”

“虽然我拿手掌心拢着耳朵，仍旧一点声音也辨不清楚，老爷。”

那姑娘从头上摘下红头巾，拿在手里挥动起来，好象想要警告他们什么事，表示他们该往回走。

“也许，大车出了什么乱子吧？”

赶路的人仔细打量一番，可是找不出一丁点儿损坏：车箱啦，轱辘啦，车轴啦，还有车尾巴，全

是好好的。

副镇长不由得起了好奇心。

"嗯，下去吧，孩子！跑到她跟前去问问，她要什么？"

赶车的跳下大车，撇下道儿往旁里跑去拦截那姑娘。临了，他跟她隔得那么近，可以把每句话听得一清二楚。喔唷，那嗓音多美妙呀！……

"好心的人，回去吧！林子里有强盗。他们就在那儿，一棵大树底下，凑着篝火给自个儿烤吃的呢。"

那姑娘刚说完这些话，就象给风卷走似的，斜窜过黑麦田，朝村道直奔过去，给大捆干枝压着，时不时地打趔趄。

剥皮鬼米哈依从回来的车夫帕里那儿得知那姑娘喊些什么，不动声色地重新倒在大车里。

"大概是林子里的什么砍柴的叫她害了怕。看样子，她还年轻得很呢。"

"太早就给套上了挽具，就跟穷人家的母驹子一样，"赶车的照着自己的看法来解释他的话，指的是姑娘身上背的那捆干枝。

接着，帕里先不忙爬上座位，折了几根绿树枝，插在马具上。

"挡得凉快点儿，"他解释道。"还能赶赶苍蝇。这儿苍蝇多得不得了，可怜的畜生长的尾巴还

不够揍死它们哩。”

“倒是那班捷克人真叫聪明，”老剥皮鬼说。“他们给自个儿的狮子安了整整两条尾巴①。他们懂得该怎么干。”

赶车的帕里跳上大车，抓起缰绳和鞭子，朝副镇长回过头来问：

“咱们要回去么？”

“哪有这话，”萨鲍·米哈依唠叨着。

马上他又闭上眼睛，一心一意打盹，这当儿两匹马快活地迈着小步往前走。

顺着道儿，两旁弯弯曲曲的横着高大的山毛榉的影子，活象什么离奇的图案。周围没有一点儿风，没有一片叶子动晃一下。就连褐色的地皮象是给难熬的炎热闹得乏透了。羊齿和车前草的叶子一筹莫展地搭拉下来。不过这儿比起旷野来还是多点儿阴影。林子不象春天里或是秋天里那样飒飒发响，树木连树杈子也没摆动，林子光是在不出声地喘气。它那均匀的呼吸充满了多甜的香味，闻着叫人醉薰薰的。

林子上头罩着一片静寂。间或在深林中发出鸫鸟的唿哨，或是在榛树丛里松鼠在树杈中间灵活地跳来跳去，那种窸窸窣窣的声音轻得几乎听不见。

①作者指的是捷克的旧国徽。

忽然在倒坍的羊圈左近，（这羊圈本来是托比阿施的产业，）从林中小草地那边传来一阵得得的马蹄声，越来越响。刹那间，七个骑马疾驰的白佳儿旋风似的向过客袭来。

“喂，停住：不准动一步！”

帕里停住了大车。唉，他还有什么别的办法呢。卡尔季那夥人里头一个魁梧的壮汉，身长六尺开外，名唤马台·米克洛施的，揪住了一匹马的马勒。

副镇长惊奇地张开眼睛。把他闹醒的，与其说是得得的马蹄声，不如说是因为突然停住了。

“嗯，那儿又有什么事？”他问，态度非常沉着。“干吗你停住了，帕尔柯，孩子呵？”

给他回话的根本不是帕尔柯，（他正半死不活地呆着，）而是卡尔季·庇施塔本人，那位好汉驰近大车，向老头解释是怎么回事。

“车子停住了，就因为我们拦住了它。”

“原来如此，”老头好象没睡醒似的说，不慌不忙地开始磕掉烟袋里的烟灰，懒洋洋地拿它敲着车尾巴。“那么您又为什么拦住它呢？”

“难道您不认得我吗？”白佳儿的头领问，因为人家对他这么冷淡，觉着很委屈。“我正是卡尔季·庇施塔！”

庇施塔这么自我介绍以后，估量准保把老头吓

得发傻。可是副镇长一点也没显出吃惊的神气。他在坎肩口袋里摸到一根硫磺火柴，在裤腿上擦了一下。不过这时候吹来一阵微风，不消说把它吹灭了。于是他冲卡尔季·庞施塔说：

“喂，孩子，拿你的帽子给我挡住点儿风吧！”

庞施塔看到老头这么放肆，不禁仓皇失措，立刻从头上摘下他那顶窄边圆帽，上面别着一朵颜色娇嫩的大红玫瑰。他一直擎着帽子，等到剥皮鬼擦着了火柴，抽起烟来。

“看来，您上哪个贵族的田庄里去过了？”老头齉着鼻子说，因为他的嘴正忙着，他憋足了气想吹旺烟袋里阴着的火。

“怎见得？”

“从这朵玫瑰花猜出来的。庄稼人房子前面的小园子里没有这样的花，只有小姐在自己的花园里才种这一套玩意儿。”

“您猜对啦！我们的确拜访过管理帕兰卡亚庄园的庄头。”

“那么他怎么样——多少总破费点儿吧？您上那庄子去，不见得单单为了这朵玫瑰花吧？”

老头每一句话都显得这么真挚和信赖，卡尔季·庞施塔越来越摆不出强盗那副狠劲儿了。

“明摆着的事。他给了两袋燕麦来喂马。”

真的，在施特腊查·裘黎和洛屠斯·扬契的马

鞍子后面拙笨地挂着结结实实，装得满满的口袋。

“看见了，看见了，”剥皮鬼扬起眉毛，微笑了一下。“除了这个，他就没给您什么了吗？”

“没有，他没给。”

“真有他的！这老熊可真吝啬！不过到底这关我什么事！现在还是言归正传，朋友。您干吗拦住我的大车？难道您想问我要点儿什么东西？”

“要您的钱！”卡尔季狠巴巴地说。“拿钱来！”

独眼龙盖联契尔也跳到大车跟前，从皮套里拔出手枪，用这么蛮横无礼的口气威胁地吆喝一声：

“就是这样！掏出钱袋来，糟老头子！不然要你好看。”

可敬的萨鲍·米哈依听了这话，装出那么一副宽容和快活的神气，象是看到什么笨蛋干出天真烂漫、完全可以容许而又极其笨拙的举动，从心坎里在嘲笑一样。

“你们真挑对了地方来干这一套把戏啦！”他乐得哈哈大笑。“你们这帮不害臊的家伙，怎么这种胡话偏偏会钻到你们的脑袋里来呢？！你白白装出这副愁眉苦脸，盖联契尔，我可说的是地道的实话。你们说，我该掏钱么？亏你们想出这种念头来！哪有这样的事！我的好孩子，钱我可不给你们。你们走近点儿来，咱们好聊聊。干吗你这么躲开我，

别涅克·约施卡？我不会吃掉你的。还是让咱们和和气气地把这件事说开吧。话只要说得在理，人人都能明白。”

别涅克，那个上了年纪的白佳儿，头发分明有点花白了，一向看惯那些遭受袭击的过客吓得脸色发白，直打哆嗦。可是现在碰到这个剥皮鬼反倒想给他别涅克打气，劝他别害怕："我可不会吃掉你的，"——这完全弄得他颠三倒四，顿时连脑筋也开动不起来了。他觉着心里莫名其妙的难受，仿佛副镇长只要高了兴，真的就能把他活吞下去。别涅克惶惑地望着地下，乖乖儿向前挪动。其余的白佳儿也驰近了些；有的甚至跳下马来，有几分出于好奇心，有几分由于预感到有什么异乎寻常的事。不过所有的人，没有一个例外，因为他们打算抢劫的那个过客对待他们这么宽容和放肆，跟往常完全不一样，他们仿佛反倒给窘住了。

"真有他的，鬼知道是怎么回事！他还在发威哪！"

"我是说，孩子，钱呀，我可不能给你们。我不能给的理由是……pro plimo①，"他意味深长地翘起一根骨节很粗的大拇指，好象在解释发表出来的意思，"因为我什么也没欠你们。是不是这

---

①Pro plimo：第一（拉丁文）。

样？”

一句话也没有回答。白佳儿们眼睛紧盯着指手划脚的老头。那伙人一声不吭，活象一群小学生，聚精会神地瞧着正在讲课的老师手里捏的教鞭。老头那双手可真怪，跟耙子完全一模一样。

“pro Aecundo①，我不给你们钱，因为要从普特诺克住户手里拿到钱可真不易，即使他该了你们的话。”

独眼龙盖联契尔点了点那个毛茸茸的大脑瓜，表示同意，并且赞许地大声喊叫：

“这话一点不错！对的终归是对的。普特诺克的老百姓可恶极了！”

不过可敬的萨鲍·米哈依一点也不窘，跟着那头两根手指头又伸直了第三根。

“pro tentio②，我不能给钱，我的孩子，因为我没有钱。”

这第三根手指头叫鬼给逮了去吧！正是它把白佳儿摆布得沮丧极了。这根手指头上还显眼地戴着一个戒指，一个刻着图章的很粗的嵌宝银戒指。它毕竟宣布它那位主人有多穷。

“咱们干吗听他扯淡！”施特腊查·约施卡不

---

①Pro Aecundo：第二（拉丁文）。

②Pro tentio：第三（拉丁文）。

耐烦地喊道。“难道你们打算呆呆地瞧他接连把十根手指头全都扳起来么？他的手指头全象钩子似的！该叫他打住了。”

于是约施卡伸出铁一般的手抓住老头的肩膀，对准他的耳朵吼道：

“拿钱来，糟老头子！”

“别胡闹，约施卡，我跟你说，”副镇长生气地顶嘴。“你是个好样的，长得又漂亮又英俊，可是干吗要白白地拚命装傻呢？”

“我压根儿不傻，”约施卡开始辩白；他叫老头这么奉承一番，顿时平息了火气，变得完全驯服了。“所以您老人家不能叫我相信，您就没有钱！”

“啊，原来如此！这么说，我已经不是糟老头子，而是您老人家了？照这样，那就又当别论。孩子，要是你照规矩跟我谈谈，那么我也直率地回答。你们请瞧，我有一个福林，哎。”

剥皮鬼把手伸进坎肩口袋，掏出一块钱：

“就在这儿！不过请你们考虑一点：每天吃过中饭我该要一盅好酒润润喉咙。今天我得在库临吉尧小酒店里喝这盅应份的酒。而且说实话，我现在还没吃中饭，所以要吩咐酒店老板娘给我炸个鸡子儿。因为这个缘故，我极其需要这个福林，宁死也不肯放手。”

洛屠斯·扬契用胳膊肘捅了卡尔季·庇施塔一下。

“你怎么倒愿意跟这个老狐狸白耗工夫！他的花招连魔鬼都斗得过。走吧，孩子们！让他留在这儿！要不然，我用人格担保，恐怕他还会把你我抢个精光呢！”

洛屠斯·扬契在谈吐举止里头透着光明磊落的英雄气概，一眨眼工夫就感染了他的伙伴们。有的马上打算往前走。连盖联契尔也表示赞成：

“他说得对。不值得对这个家伙白费口舌。朋友们，走吧！”

于是独眼龙把脚穿进马镫。

卡尔季·庇施塔也从西郎·迦齐手里接过韁绳。迦齐在这伙白佳儿里头是个新手，还没来得及把自己完全配备起来。马他已经弄到了，可是靴子还没到手。让鬼把这些鞋匠都给逮去吧！你想想看，那些傲慢的先生明明不愿意在这么大热天把自己的出品运到市集上来呢！……迦齐拉住他头领那匹马的马勒，却打着赤脚。没有法子——还在当学徒嘛。赶到新出道的白佳儿干出一桩特出的事情，才算满师。

卡尔季拿起韁绳，打算跳上马鞍，飞跑开去，可是有些白佳儿分明迟迟疑疑的。看来，他们想耽搁一会，——也许，要是加把劲挤一下，还能从副

镇长身上榨出点儿油水来。

狡猾的剥皮鬼注意到这一点，就开始劝大伙儿：

“干吗你们跑了，孩子？难道生气了？你们忙着到哪儿赶鬼去？咱们再聊一会儿。让你们的马歇歇，我那匹也喘口气。这对那些可怜的牲口不会有害处的。”

老骗子深信，白佳儿里头那些比较有良心的，已经预备退却，他一点也不高兴，这么一来他就要落在最不可救药的人手里了。所以老头决意冒个险，狡猾地再扔出一张王牌。

“说实话，我身边还有三十六福林。就在这儿，你们可以瞧瞧！”于是他从里面口袋内掏出皮夹子，在白佳儿眼面前摇晃。“算了吧，我给你们瞧瞧这些福林。干吗不给瞧呢？它们正好三十六个，不多不少。因为我的话千真万确，就跟神父在讲经台上布的道一样。而且这些个钱呀，不管怎么样，你们尽管拿去就是。这三十六福林，我没有什么舍不得。”

白佳儿全都一下子往后转过身来，仿佛老头用一根看不见的绳子把他们往身边拉似的。只有洛屠斯·扬契没有下马，甚至也没往前迈一步，只是一味轻蔑地冷笑，他那副神气好象在强调地表示他瞧不起那套把戏。

老剥皮鬼这才觉得自己得其所哉了。他装出那种惯常无忧无虑的人的神气，把宽边草帽推到后脑勺上，一只手解开坎肩，一只手拿着打开的皮夹子，仍旧起劲地在比划。

“这三十六福林的钞票，你们要知道，是该付给短工的。我带到庄子去发给他们一礼拜的工钱。这些个钱是那班苦恼人满头大汗挣来的。有一个人该付给他两个福林，还有一个根本只有五十个铜子。不用说，这是血汗钱。要是你们碰不到一个富商——犹太人或是有钱的地主，那么这些钱还能有点用处。我就对那班挨饿的短工说：“钱本来是有的，可是漂走了，碰上了大名鼎鼎的卡尔季·庇施塔，就是你们歌颂的那一位，全给拿走了！”

当下卡尔季·庇施塔大叫一声，象是给蛇咬了。

“我不要这笔钱！”他嗡声嗡气地说。“我的爸爸是个高尚的人，我也不是什么小偷。”

洛屠斯气冲冲地叫道：

“干吗你跟他扯个没完？”

“走吧，庇施塔！”四面八方都在催促头领。

“牛蒡里榨不出麻油来！”

“走吧！”

连最不可救药的人也马上撇下了剥皮鬼，象是依从魔术师那根魔杖的指挥似的。他们因为老头建

议他们收下穷苦人的钱，一下子仿佛给风吹走了。

这时候副镇长脸上现出责备的神气，装得非常委屈。

“这么说，这一点钱你们不要啦，嗯？那么算了。既然这样，我就搁回口袋里了。只不过你们别说我亏待了你们。”

“那就要看怎么样说了！”施特腊查·约施卡说。他耽搁得比大家长久，正在收拾马肚带和装着燕麦的口袋。“老爷，您不管碰到什么，一下子又嗤又咬，就象你那吃奶的猪崽子跟马驹子一样。”

剥皮鬼从烟斗里喷出一缕缕浓烟，一边打算反过来嘲笑施特腊查·约施卡。

“小伙子，你还是好好儿拾掇拾掇背在你那劣马身上的东西吧。要不然你那匹马象是刚从哪个骗子手那儿逃跑的。你那匹马儿呀，鞍子后面耸起了装燕麦的口袋，侧着身子转来转去，就跟陀马尼庄子里的风车完全一模一样。要不是这样的话，叫我当场完蛋好了。”

任什么热嘲冷骂都受得了，不过要是说得又实在又中肯，那就扎痛了要害。驮在马背上的这些个行李，害它没了走相，[1]瘦高个子的约施卡自己瞧着也不合心意。无论如何，口袋应该紧贴着马肚子，当然不能让它这个样儿，否则约施卡就会叫人家笑话。小伙子骂了一声，解开口袋，把它弯下来，弄

得一半燕麦撒在路上。眼下口袋绷得不太紧了。

副镇长拿烟袋朝车夫帕里的腰眼里捅了一下，那车夫哆嗦得跟白杨叶子似的。

“喂，孩子，跳下车去快点把这些燕麦统统拣起来。也许对我们的马儿还有用处。”

“我不是预先说过吗，”洛屠斯·扬契朝头领嚷道，那头领骑着马在队伍前面急急地走，“老狐狸准保会把我们的东西抢走点儿！”

独眼龙盖联契尔只是摇头。

“世界上再也找不到比这个滑头更狡猾的了。”

这当儿萨鲍·米哈依叫赶车的把撒在地上的燕麦收拾起来，搁到用链子挂在车尾巴上的喂水桶里去。他自己又把着完的烟袋装了袋烟，随后趴在大车底上。这会儿人家完全瞅不见他了，可是他从大车缝里却能毫没阻碍地打量周遭的一切。

“快点儿，帕尔柯，把马儿抽一鞭子！”

不消说，白佳儿们已经疾驰而去，都赶到了别联吉溪那边，这条溪就跟亮闪闪的蛇似的在远处蜿蜒。在桥旁边的渡口那儿，就是三条村道汇合的地方，白佳儿们大概商量了一下，随后三三两两地往四下里散开。卡尔季·庞施塔却顺着通往普特诺克的大路笔直驰去。这位头领打老远都认得出来，因为他的帽子上别着一朵鲜艳的红花。

等到这伙人全瞧不见了，副镇长就照着老样儿舒舒服服地坐下来，开始用那双鹞鹰眼睛注意张望，道儿两旁有没有碰到什么蘑菇。他一找到蘑菇，就吩咐帕尔柯下车把它拣起来。他说，要库临吉尧的老板娘把它搁在锅里炸炸。

他们真的找到了几个蘑菇，不过马上就出了林子，老剥皮鬼顿时叫完全不同的东西给吸引住了。

原来在林子那一边的地球是一片罂粟地，那是属于可敬的卡鲍列依大娘的。地里的罂粟刚巧在这时候开起花来。几千株这种奇妙的植物，穿着花瓣的彩裙，在细梗子上娇媚地弯腰，煞是好看。不过叫老头发生兴趣的不是这些。在罂粟的小脑袋中间他起先发现一个铜盔，接着又是一个，那儿还有好多个。

"它们不象是从卡鲍列依大娘下的种子里长出来的！"他心想，一边冷笑。

他马上发觉它们真的不是这么回事。忽然听见一声高叫：

"喂，喂！请您停一下，镇长先生。"

这是特列密尔中尉的嗓音，他带了一团人驻扎在托尔那阿里亚。他看准了面前是萨鲍·米哈依，就头一个从罂粟丛里钻出来。

"镇长先生！您可注意到林子里有什么可疑的事？"

“那还用说！”

“这么说，您瞧见什么来着？”

“也许，我瞧见了，中尉先生。那要看指的是什么。”

“上面派我们来抓卡尔季·庇施塔跟他那一帮人。”

“真可惜！我刚才跟他们在聊天呢。”

“哪儿有这样的事！他们也抢了您吧？”

“哼，对不起，那他们还不敢。”

“什么？他们没触犯您吗？”中尉觉得很惊奇。“这真是莫名其妙。”

“其实这件事说来很简单，”副镇长说。“他们一心一意想下手，不过凭我这点聪明，尽够把他们支走了。”

“他们躲到哪里去了？”

“在别联吉溪左近象烟子似的散了。”

“卡尔季是往哪儿去的？”

“我想是去普特诺克。说不定夜里他要在那儿干什么勾当。才只今儿天没放亮的时候有一些恶棍把萧施·彼得的猪圈给抢光了。”

中尉吹起号角。罂粟的小脑袋动晃起来，波动起伏，从里面一下子钻出十二个兵士。军官立刻命令他的部下跳上马鞍，况且他们的马就在紧近旁一个小洼地里吃草。一个兵士把栗色马带到中尉跟

前。

“咱们撵他们去！……您先生就跟着我们！劳驾把经过情形说说，给我们帮点儿忙。”

剥皮鬼做出一副不满意的神气。

“这个可根本办不到。”

“要是我凭着皇命吩咐您呢？”

副镇长耸耸肩膀。

“凭着皇命么？得了，得了，我呢，尽管吩咐就是，我是个忠顺的良民，乐意执行您的命令。可是我还有一个胃，现在还没有一条法律把它废除。我可以随便开导它：‘我的老胃呀，凭着皇命，你就填满了吧，’可它还是饿得咕噜咕噜叫个不停。中尉先生，今儿个我还没有一点东西进嘴呢，所以我该上库临吉尧小酒店去。”

幸亏在中尉的行军囊里找到整整半个火腿和一水壶酒。这么一来，萨鲍·米哈依就立刻掉转车辕，跟队伍一起上路了。路上他指出他们打算抢劫他的那个地方，随后又指出那个渡口，白佳儿们是在那儿往四下里散开的。马蹄印几乎已经擦掉了，沙子上依稀现出它们模糊的轮廓，迎面走来的过客，逢着副镇长向他们打听，（因为皇家的兵士只会说德国话，这事只好由他来办，）全都什么也说不上来。

这样，队伍毫无目标地继续往前走。敢情兵士

们要在普特诺克住一宿，并且很好地度过一个黄昏。当然喽，中尉没忘记问：镇上有没有一家象样的啤酒店。

“当然有的！要知道马札尔人也喜欢喝啤酒，尽管帕兹曼·彼得①早在他的著作里管这种饮料叫做‘荒谬之至的难喝的黄汤’。”

副镇长拚命想把这句名言翻成德国话，好让那个在大车旁边赶路的中尉懂得他的意思。他努力对付这事，琢磨了很久，所以队伍不知不觉地开到普特诺克近郊，到了庄稼人泡大麻的池塘那儿。在旁着篱笆的那条小径上，（篱笆里面是阿斯塔洛施·亚诺什的田庄，）剥皮鬼眼面前出现那个姑娘，就是她背着乾枝从林子里出来的。她慢吞吞地走，要是他们能赶上她就好！

副镇长停下大车，打了个手势叫姑娘走到身边来。兵士们也停住了，好奇地围住她，因为在路上已经谈起过，正是她头一个警告萨鲍·米哈依有强盗。

“就是她吗？”中尉用德国话问老头。

“是她。”

---

①帕兹曼·彼得（1570—1637）：厄斯杰尔贡的大主教，他和大多数同时代的人不一样，用匈牙利文来写他的作品，因而促进了匈牙利文学语言的发展。

“Pulchra persona（标致的娘们儿），”军官操着拉丁文，好让兵士们听不懂他的话。

姑娘真的长得好看，赶她走近了，格外惹人注目。老远看上去，她倒还不怎么样——又瘦又娇弱，还没完全发育好，其实这个乡下姑娘非常优雅，就象童话里的公主。公主，身上却穿着农家的裙子，光着脚板！她那脸蛋儿透着童贞未玷的鲜艳，可是那双眼睛燃着熊熊的烈火，就跟已经尝过生活的甜头的娘们儿一样。她那端正而匀称的身材散发出朝气和魅力。衫子略微从左肩上泻下来，雪白的皮肤上显出一道紫槓子，这是叫那根扎紧一捆乾枝的粗糙的绳子给磨出来的。不用说，多可惜！

“走近点儿，可爱的姑娘。”

“我不是姑娘，老爷，我已经嫁人了。”

她微微一笑，狡猾地把头巾往后一拉，好象只不过想把它拉拉好。露出她那乌黑的头发，扎成一个大髻子①，巍巍地顶在她的后脑勺上，好比王冠一样。

“我那当家的萧施·费伦茨，是普黎鲍里斯基老爷的庄园里种葡萄的。”

“那个罗圈腿吗？我认识他。你给自己挑了个

①在旧日的匈牙利，乡下姑娘留辫子；出了嫁的女人梳髻子，用头巾包头。

多丑的男人呀，好姑娘！你的爸爸是谁？”

“纳吉·安塔尔。做姑娘的时候大家都管我叫纳吉·薇罗娜。爸爸眼下在庇季林里当看林子的，从前在阿斯塔洛施·亚诺什的田庄里当长工。”

“他管我什么事！我宁可知道你的妈妈在哪儿干活。不过我只要问你一件事：你在路上没碰到卡尔季·庇施塔或者他随便哪一个同党么？也许，他们里头有谁撵上你来着？”

“没有，”那少妇勉强逼着嗓子回答。

副镇长皱了下眉头，照例眯缝了一只眼睛。

“说实话，小媳妇儿！说老实话！你真的没瞅见卡尔季·庇施塔吗？”

“没有，没瞅见。”

“你能赌咒吗？”

年轻的娘们儿低下了头。

“要是瞅见的话，让我的眼睛就瞎了吧。”

哎哟，这对发亮的眼珠要是没了光彩，那实在太可惜了！

“她说什么？”中尉问。

“她说，什么也没瞅见，”副镇长用德国话回答。

于是剥皮鬼又扭过头来冲少妇说：

“到这儿来。弯下身子，我要咬着你的耳朵说几句话。再近点儿，连那赶车的呆子也别让他听见

什么。”

薇郎卡依从了。

“别在你胸脯上的这朵玫瑰，两个钟头以前还插在卡尔季·庇施塔的帽子上呢。”

薇郎卡顿时脸上没了血色，浑身哆嗦。嗐，这朵玫瑰，泄露秘密的鬼花呀！这年轻娘们儿凭着本能的冲动急忙把花从胸脯上扯下来，塞到怀里。可是，唉哟，已经晚了。

“你可知道，只要我高兴，你马上就给送上断头台去？”老头恶毒地低声喝道。“要不是我，刽子手就会砍掉你的脑瓜子。”

“我知道，我知道，”薇郎卡哼哼唧唧，吓得牙齿打颤。

她象是完全垮了。只有焦急不安的胸脯，因为惊惶失措，急急地起伏，掀得老高。隔着一层薄洋布做的靠身，胸脯几乎很清楚地现出来。那个靠身紧黏着汗津津的身子。

不过即使那靠身也赶不上萨鲍·米哈依的眼睛那样紧贴着这女人的身子。

“说真格的，这会儿你那可怜的脑瓜子就会滚下来了，我的心肝，”老滑头嘟嘟囔囔往下说，“倒不是我心肠软，而是你那脑瓜子太迷人了。”

啊呀！薇郎卡觉得好象有条毛毛虫在她脸上爬，她不由得慌慌张张地抓了一把腮帮子。这可不

是毛毛虫，只不过是剥皮鬼的贪婪的眼神。

"您救救我吧，"薇郎卡喘吁吁地说，"……报答您的，老爷。"

副镇长奸诈地眨了下眼睛，仍旧死盯着她，好比老金丝雀瞪着掉在旁边的一块糖。

"当然，你要报答的！"老头肯定地说，更加压低了嗓门。"为了这朵玫瑰，你给了卡尔季·庇施塔什么呀？"

"什么也没给。"

"得了，得了！"

"真的，什么也没给。"

跟着静寂了一忽儿，静得难受。副镇长发窘地在找合适的话。忽然吹来一阵风，把隔壁花园里正在开花的洋槐的香味送到他们鼻子里；老恶棍闻着香味，益发醉得厉害了。

"得了，薇郎卡，就算这样吧。卡尔季·庇施塔为了这朵玫瑰要你怎么谢他，你就怎么谢我的言语吧。"

血涌上了薇郎卡的脸，象一股热浪似的在白的皮肤底下浓浓地漫开来。

"噢，老爷！这种念头实在太下流了！"

年轻娘们儿嚎啕大哭起来。眼泪簌簌地落到她的围裙上。

"我的天，天哪！"她绝望地绞着手。"我会

怎么样呢？还有什么路走？您哪怕就想想您那位好夫人吧……请您别开玩笑了，老爷，”薇郎卡结结巴巴地央告。

可是老头没有可怜她。他假装生气，做出憋气的样子。

“随你便吧，我的闺女。我不管了。”

于是他真的搓起手来，仿佛在讲价钱的买卖人一样。

“你想想，干吗我该平白无故地救你的性命？这对我有什么好处？要么你答应，要么我马上全都说出来。那么你决定吧！要我说出来么，呃？”

薇郎卡羞得把头巾往下一抻，几乎抻到鼻尖上，突然很坚决地说，声音轻得差点儿听不见：

“您别说……”

副镇长冲赶车的喝道：

“走，帕尔柯！”他又不动声色地冲兵士们说：“小妞儿什么也不知道，尽管我盘问了她很久，连眼泪都逼出来了。这丫头片子太傻了。”

马约尔诺克的暴动

如今老爷们聪明得多了，而且乡下姑娘也是一样。

谁记得彼特基碰到的那件事么？这件事故的起因就是爱情，所以值得谈谈。

这件事发生的时候，正赶上约瑟夫还在布达①当帕拉亭②，而担任马约尔诺克的村长的，就是那位极可敬的柯焦果·伊施特凡。

树林中那个田庄的牧人有个出落得象天仙模样的闺女。她常常到里塔伐村的教堂去，因为马约尔诺克既没有神甫，也没有教堂，只有一座很可怜的钟楼在那儿赞美天主。里塔伐教堂里所有的信徒全都盯着埃尔齐加那端正的身材，她那跟苹果树颜色一

①布达：匈牙利的旧都，位于多瑙河右岸。1873年与佩斯城合并，改称布达佩斯。

②帕拉亭就是奥地利皇帝派驻匈牙利的总督。

样的粉红脸蛋儿，黑得跟夜相仿的眼珠。人人都瞧得发呆，可是有三只眼睛格外死缠着她不放，没法罢休。

其中有一对是属于年轻的毛皮匠柯伐奇·米哈依的，第三只眼睛是地主彼特基·帕尔的东西——他的另一只眼睛还在学生时代打猎的当儿就给打坏了。

这位里塔伐的地主，大家都知道是个最会献殷勤的风流公子，不过风流管风流，他仍旧是个刚愎的暴君。他所以当上县长，唯一的目的是仗着州府来扩展他的权力。

话说回来，他自己的权力也尽够的了。在贵族会议上小地主庞黎·迦鲍尔起来反对彼特基，申述理由说："我在这儿跟您先生一样有发言权，我的地不比你的浅。"那时候彼特基马上驳斥："也许，阁下的地的确也有这么深，可是绝对没有这么宽。"

一万五千霍尔特①，连绵一片！即使彼特基仍旧有两只眼睛，他站在里塔伐钟楼高头往下瞧，也没法一下子把他的田地全都看遍，他的地就有这么宽。

---

①霍尔特是匈牙利面积单位，等于0.57公顷。——中译者注。

却说这位实力雄厚的老爷看上了埃尔齐加。埃尔齐加却爱上了毛皮匠。

彼特基常常到林中田庄去看看。不管他在哪儿打猎，总得弯到那边去喝点山羊奶，跟埃尔齐加打诨。可是他的甜言蜜语仍旧得不到要领。于是彼特基打发他的管家潘柯太·费伦茨先生到那田庄去，吩咐他跟姑娘的爸爸谈谈，开导老头把女儿送到庄园里来，这样办了，他们两个都有好处。

可是合情合理的话也不起作用，现在只好用计策试试。叫彼特基的管家婆，杰密施·亚诺沙寡妇上那田庄走一趟吧。她是贵族出身，能够跟这个乡下姑娘谈谈。

管家婆一开口就说要把埃尔齐加收做女儿。她自己本来有一个挺漂亮的闺女，——要是活着的话，眼下就跟埃尔齐加一样大年纪……老来孤苦伶仃真叫够呛呢！……她那笔一个子儿一个子儿攒下来的、数目不大的积蓄，还不知道该留给哪个……不消说，她早想领一个又谦和又老实的姑娘，做她的继承人。

埃尔齐加显然在怀疑老婆子有什么用意，就回答她：

“我这么大的年纪再娶换爹娘可难啦。太太还是给自己找个小妞儿吧。”

毛皮匠的情形可好多了！降灵节①那天他上那田庄去，向姑娘求婚，他的要求给答应了。他们甚至指定了结婚的日子，就是收割葡萄的节日；花上八福林雇个乐师，要是我没记错的话，就雇的那个有点名气的拉派·伊施托克。预备摆上四桶酒来招待男客，十瓶子蜂蜜给堂客们兑在帕林卡里喝。拿整整六条白围巾来做彩结，装点马具。这回喜事着实要破费点钱呢！

赶到这件事的消息传遍了这一带，彼特基又叫他的盖杜克去找姑娘，说：

"埃尔齐加，埃尔齐加，你准保会后悔自己干的事！你为了这事一天要哭上两遍：晚上临睡吹灭蜡烛的时候，早晨穿上磨坏的破靴子的时候。"

埃尔齐加不过耸耸肩膀，回道：

"就算我准会后悔这事吧，那也要隔上好一阵子，要是依了县长老爷的心愿，我马上就会懊悔的。"

彼特基勃然大怒。他吩咐把毛皮匠叫来，仔细问他：他们的事闹到什么田地。

"我们已经通知过大家两遍了，大人！"

"笑话，这有什么要紧！这样一朵鲜花不是给你采的，你不能摘它。"

---

①复活节后第七个礼拜天。——中译者注。

后来发生了这样的事。人家跟马约尔诺克当局开了个恶意的玩笑：在结婚前几天有个庄头来到村里，要居民在密告信上签字。我们那位可敬的村长柯焦果·伊施特凡当然不吱一声地执行了命令，因为他惯常在任什么文件上签名。他根本目不识丁，而且一点也瞧不起文字。有一回他为了这个可得了什么报应！……顶可敬的表尔乔克老爷为了磨坊的堤坝打官司，他在村公所拿到公文，知道自己败诉了，他就递了个状子上诉，藉口村公所发的公文在法律上毫不生效。嘿，上诉就上诉吧！他外加附了个文件，这是什么玩意儿呀！……他递的文件一字不差地照录如下：

"我等，马约尔诺克村地方当局下列代表，确实证明，我等以前所发之关于表尔乔克案件之公文内容全属虚假，因此请求　州署下令惩办我等，各责十二棍。"

这多难为情呀！可是地方当局还是没学到一点儿乖。到如今，不管塞给他们什么文件，仍旧照签无误。

这一回村长签署了一份密告信，信上说，根据村子里传布的流言，毛皮匠柯伐奇·米哈依拿看羊人偷来的羊皮做成了皮袄。

于是发生了这样的事：林中田庄里已经聚了许多人，把新娘装扮起来准备行礼，这时候忽然来了

两名宪兵，把新郎和他未来的岳父抓起来，戴上手铐，押往州官衙门去。

当然喽，应该想一想，每一个看羊的总有点不清不白，他们的身上沾着了一点儿“少得闻不出来的”羊骚味儿。不过这真可怕极了！吃喜酒的人吓得四散奔逃，一任那个陷于绝望的新娘听凭命运摆布。

话说回来，要是她单单听凭命运来摆布，倒也好了！要知道那边还留下两名宪兵看着她呢。他们等着那个理当来屋里搜查一番的县长大人。今儿晚上那里可有好戏瞧了！……

那班客人吵吵嚷嚷的直涌进顶可敬的柯焦果·伊施特凡的家门。他发了个什么样的公文来对付这牧人一家子呀？为了他的缘故，两个没有一点罪的人给下了监牢，那个清白的姑娘（大伙儿都直截了当、毫不隐讳地说）落到了县长的手里。

“难道我知道那纸上写的什么吗？”柯焦果给自己辩护。“我可没有办公事的头脑，哪儿还会认字呢。”

“这样的话，您老人家干吗不放下你的狼牙棒①呢？”人们嚷开了。

“唔，这可又当别论，”村长回答，一边捶着

①狼牙棒是村长手里捏着的权标。——中译者注。

自己的胸脯，“狼牙棒我是会使的。”

为了证实这话起见，他带着傲慢的神气挥动狼牙棒。

“要是您会使的话，那么您就使出来吧！让我们瞧瞧，您是什么样的人。”

“我的朋友，这个不用我多说，准保你们自己会相信的。那么究竟出了什么事啦？”

“两个没有罪的人给扯到监牢里去了！……”

“就算是这样吧，”我们可敬的柯焦果很庄重地打岔道，“要是他们真的没有罪，就会放他们回家，不就结了！”

可是这当儿列塔希·文采拚命嚎起来（他要在婚礼中担任代理主婚人）：

“喔唷唷！没有那么简单，村长老爷！那姑娘可要怎么样啦？您老人家知道么，县长大老爷马上就要到冷冰冰的洞房里来，那儿的合欢被压根儿不是给他铺的。这件肮脏的下流勾当要是不怪罪您，还怪罪哪一个？”

柯焦果那张满是皱纹的、正直的脸顿时发白。围着他的那班乡下人嚷得越来越凶。

“老色鬼，您好不害臊！”住在村边上的乔魏尔大婶叫道，“哎哟，哎哟！这样的人还当村长哩！”

“让地皮别收留您的骨头吧！”柯伐奇·彼得

的老婆，被逮走的毛皮匠的嫂子，这么尖叫。

“嘘——别嚷，傻娘们儿！”村长火了。“压压你们的火气吧，老乡。我向你们担保，县长大老爷去不了那儿。”

“这是谁说的？”巴尔卡施·乔治挖苦地打岔道，他从前也当过村长。

“这是我说的，”柯焦果压倒了大伙儿的吵嚷，郑重地宣布。“我，马约尔诺克的村长！”

“村长大人采取措施罗！……哈——哈——哈！”

“正是这样，我要采取措施。”

村长说完这样的大言壮语以后，顿时全都鸦雀无声。只是间或有的地方发出窃窃的笑声。柯卓·盖奥尔奇眼睛闪闪发亮，扯着屠黎·马提亚的衣襟，说：

“亲家，这位柯焦果到底是个硬汉！”

只有巴尔卡施·乔治胆敢顶嘴：

“可谁去拦住地主的道儿？也许，您自个儿去吧？”

“我——不行，绝对不能！”柯焦果安详地回答。

“那么谁去拦道？”

“我主耶稣基督！”

这话一说出口，马上惹起了哄堂大笑。

“别装傻了！”那些不恭敬的话纷纷掷过来。“可怜的家伙发昏了！赶快，赶快得给他脑袋上洒点水才行！……”

但是可敬的村长连眼睛也不眨一下。

“我吗，倒没有发昏，老乡，你们的脑筋可动得太慢了，所以怎么也弄不明白我的意思。哎，正是耶稣基督给地主老爷拦道。铺在峭壁中间通往林中田庄的那条路，有的地方窄得厉害，你们大家都知道，大车只能勉勉强强通过。我们得马上动手，把竖在坟地上的苦像①挖起来，结结实实地埋到山路当间的地里去……这就让那个急着找乐子的县长大老爷打这儿经过吧！……”

大家听了这话，喧哗得不得了。全都高兴得跺脚，拍巴掌，把帽子往上扔。成百条嗓子吼叫：“万岁！”小伙子们跑去拿铁锹和镢头，两个钟头过后，直到此刻孤零零地庇护着长满绿草的坟头的那些苦像，已经森严地耸立在拐弯的地方，就在窄道当间。

这一切刚巧办完。里塔伐驿道上就出现了四匹马，拉着一辆轻便马车。车夫的座位上坐着赶车的和盖杜克。

这样的四马官车在山里只能一步步地蹭着。道

①基督钉在十字架上的像。——中译者注。

儿两旁长着茂密的桧树丛，外加天色已近傍晚，灰魆魆的透明的暮霭笼罩着田野。吹来一阵微风，丰草里纠结的蛛网微微摇曳。两旁的树木冲着窄道低下头来，交错的树杈子威胁着地主老爷那只唯一的眼睛。林子那边传来猫头鹰的吓人的啼叫。属于本地神父的那块玉米田里窜出一头兔子，它就在马的嘴脸底下横过道路①，窜过庄子朝帕赖加山那边跑去。

“啾，魔鬼使的花样！”盖杜克骂了一声。“它准保给我们带来灾殃！”

“嗐，拿枪打它吧！”县长发命令，把经常带在身边的那支步枪递给盖杜克。

盖杜克瞄准了，可是没有打，怵怵怛怛地放下了枪。

“干吗你不打？远吗？”

“不远，可是它吓唬了我……”

“谁？”

“兔子，”盖杜克吓得胆战心惊，嗓门发哑地说。

“别说蠢话，亚诺什！”

“我准会死在这块地方的，大老爷！我刚一瞄

①依照旧日的迷信，兔子当着人的面横过道路，是不吉利的兆头，碰到的人要遭殃。——中译者注。

准，那个吊眼梢的东西就回过身来，瞅瞅我，象人样的站起来，还拿前脚吓唬我。就是这样，一点也不假！……”

“你疯了！只不过眼花罢了。”

这当儿马车走近了十字架。暮霭完全把它遮住了。前面那对马猛的收住脚，直往后退。

“有什么东西挡着路，”赶车的推测道。

“跳下去，亚诺什，”彼特基命令道。“把它砍掉！”

盖杜克找了把斧子，跳下地去。可是隔上一忽儿他回来了，脸色白得跟死人一样。

“呃，砍掉了吗？”

“没，没有，”盖杜克结结巴巴地嘟囔。“这是基督呀！”

“基督？你可完全疯了，亚诺什！”

赶车的也跳下马车，想瞅瞅那儿有什么东西碍事。

“全能的主啊！真的是基督的苦像！……”

“啊，反正一样！干吗它在这儿拦道呢？砍掉它！”

可是盖杜克也罢，赶车的也罢，全都连动也没动晃一下。两个人好象生了根似的站着，简直动弹不得，眼神吓得发楞。

“这是怎么回事？你们还在拿不定主意？原来

你们把这块破木头看得比我还重要吗？！嗐，二流子，坏蛋！”

于是彼特基轻快地跳下马车，从亚诺什的手里夺过斧头，高高地抡了一下，砍到圣象里去。

斧头这么一砍倒不打紧，冷不防从紧旁边的树丛里窜出可敬的柯焦果，跟着扑扑扑跳出几个甲长。里头有一个名叫阿奇·费伦茨，可着嗓门叫喊起来：

“马约尔诺克人呀！”

这个召唤的声音在四围远远地传开来。钟楼里那口铜钟马上又庄严又感动人地喤喤地响应，它在威胁地号召：“快！快！”

可是彼特基什么也没理会。他拿斧头砍了第一下，接着第二下，又是第三下，就这样一斧连一斧地砍下去。遏制不住的暴怒给这位地主平添了好几倍蛮力……吧嚓一声，苦像裂开来，接着塌倒了。

顶可敬的柯焦果绞着双手。

“哎哟，您干的什么好事？”

彼特基扭过脸来。他因为万分暴躁，这会儿才看到了村长。

“啊哈！你来得正好，老坏蛋！是你下的命令，把十字架安在当路，好叫我去不成田庄吧？喂，雅诺施，马上抽他一顿！”

跟班刚想朝村长扑去，那人却用温和的手势拦

住了他：

“我自个儿躺下。请吧！您只要吩咐别的就是。既然苦像都给亵渎了，那我这点子羞辱又算得什么。”

于是高傲的柯焦果·伊施特凡在道旁的灰尘里躺下，象蛤蟆似的把腿叉得老开，乖乖儿张开胳膊，仿佛给钉在十字架上。

“揍他五十棍！”

“噼，啪！”棍子呼呼地响起来，这种声音是四十年代的民间音乐①。可是总共只打了九下……

人们给钟声惊动了，纷纷抓起斧头、大镰刀、干草叉，急忙赶上山来。

“宰了这个亵渎神圣的家伙！打死这个渎神的狗东西！”

不知是谁举起一块石头，（据说这人叫什么文采·帕尔，）老远就朝县长扔过去。石头照着彼特基的太阳穴打个正着。他的脸一下子叫血给染红了。

“八，九！”地主虽然受了伤，仍旧在数棍子的记数。“再打，再打！”

可是这当儿忠心的盖杜克跳到彼特基身边，使

---

①作者在这里系指1848—1849年革命前夜在匈牙利广泛使用的肉刑。

劲把他抬起来，安顿到马车里。

“嗨！咱们溜吧！”

“不成，不成！”那个刚愎的家伙怒气冲天，嗓门发哑地嚷。亚诺什拿自己的身子遮住他，勉强把他拦在马车里。他懊恼地叫：“唉，要是我能朝这伙恶棍哪怕打一枪也好！”

石头象雹子似的落下来。那一片干草叉林子闪闪发亮，越来越逼近了。

可是赶车的甩了下响鞭，马猛的跑起来，旋风似的拉着马车回家，回到里塔伐。也许，还要远一点。彼特基等到头脑稍微冷静一点以后，才理会到他为了乡下姑娘这双美妙的黑眼珠闹出了什么漏子，外加这双眼珠从没向他亲热地瞅过一回……

他在家里换过了马，再往前跑——离开了这个州，离开了匈牙利。

整整二十年谁也没看见他。只有传说纷纭，不一而足。马约尔诺克人谈着，象是他在维也纳，教会因为他砍碎十字架向皇上告了御状。皇上下一道圣旨，可敬的柯焦果挨的每一记棍子，都得从彼特基老爷身上割下一磅肉来赔偿。

打了九棍子，就是九磅肉……他妈的，跟班雅诺施没有把柯焦果老头揍满五十棍，多可惜！

……

二十年一过完，彼特基·帕尔还是回来了。他

当上了本州的知州。

他又在他那里塔伐的庄园里定居下来。彼特基的头发全白了，现在他有了两只眼睛，——说真格的，一只是玻璃的。

马约尔诺克人好奇地打量着他。可是彼特基不仅没丢了九磅肉，反倒添了足足一公担！

部长在物色中

可敬的多曼季·伽鲍尔阁下是怎么当上国会议员的，那只有多曼季家的酒窖子才知道。还有著名的选票征集人齐贝尔·穆基，他从多曼季夫人那儿搬来了不少一百元的钞票，为了使社会舆论相信她的丈夫天赋很高，也能讲出点什么来。

一句话，他给选上了，坐在“马美留克”①的长凳上，用半睡不醒的惺忪的眼睛看着周围，要不就索性呼呼大睡，已经有两年了。

他这辈子从没有想到过国家大事。吃、喝、睡觉——是多曼季·伽鲍尔全部的工作，从年轻时候起养成这样的习惯。他做梦也没梦见自己会当上“祖国的父老”。这么高的社会地位他觉得简直高不可攀。在多曼季的心目中，“祖国的父老”是某种不

①马美留克本义是埃及苏丹的私人卫队的战士，这里是指议员。

平凡的人物，把全部时间都贡献给国家大事；高贵的脑门子上刻划着忧国忧民的痕迹，说话的声音因祖国的痛苦而颤抖。

不行，高贵而光荣的伽鲍尔尽管是多曼季世族中最有财有势的后裔，他可从没有梦想过这么崇高的荣誉，这种荣誉只有坐着四驾马车到处奔波的贵族才能相称。

因此之故，这件事全是他那高贵的夫人想出来的主意。是她决定把多曼季世族的名声远播到省界以外。小埃尔齐脱掉了短大衣，她必须出席首都的舞会。选举中的花销一定要得到补偿。况且听到毕恭毕敬弯着腰的听差通报："多曼季·伽鲍尔议员的夫人和小姐驾到！……"那声音又是多么悦耳。这跟身为地主的妻子带着女儿坐了家里的四轮小马车去参加苏尔多克的舞会，完全是两码子事。

总之，多曼季·伽鲍尔，虽然从前"由于缺乏才能"（用他自己的话来说）不敢担任博伊克县长的职位，三年后由于他夫人的怂恿却当了国会议员。从这个时候起他带着妻子女儿在泽尔该街的一所住宅里住下，每天晚上在俱乐部里打泰罗克，每天早上读一式缮写两份的《埃列乌尔》，国会里的会议从没有缺席过一回，虽然觉得那儿无聊得要命。由于这种种缘故，多曼季终于懂得：国会议员不是那么难当的。

但是要说不难，可也不容易。夸大狂往他的酒杯里掺了点儿苦酒。问题不在于他交托给别人掌管的产业搞得越来越糟、简直要垮了，也不在于可敬的议员朋友跟他打牌，有时候把他刮个精光。家务开支浩大也不怎么叫他心痛。这些事都有维尔玛来操心，她可是个聪明的娘们儿，比随便哪个副省长还聪明，她知道要是破产了该怎么办，敢情家里的闺女到了出阁的年龄了。……老多曼季没有给自己找到一官半职，因为反对党的报纸《苏尔多克哈齐日报》几乎每一期都往他脸上抹黑，有时候首都报刊上也出现令人不痛快的简讯。

他受人敬重地过了一辈子，现在他正直的名声却遭到攻击！少不更事的后生小子千方百计地挖苦博伊克区的议员，管他叫“默不作声的马美留克”、“哑巴利库尔格”还有天知道什么样的称呼。不管怎么说，可敬的多曼季·伽鲍尔可没有丧失自尊心。他不要求高官盛名，可是一个高贵的人物应分有的名望和尊敬，他确信自己也应该有才行。

每一回例行的攻击落到这家子头上来的时候，多曼季夫人气得浑身哆嗦，伽鲍尔老爷把自己关在屋子里，大发雷霆。只有埃尔齐小姐兴高采烈，因为……因为她有她的打算。

但是说实在的，即使我们不说，这事也不难猜到。敢情大家伙儿全知道——女仆啦、亲戚啦、熟人

啦(只有“高贵的”母亲大人不想看见！)——一个栗色头发的漂亮小伙子，跟议员老爷一个村子的人，每天来拜访他，温顺地探问：“可敬的大叔在家吗？”——这样叩着埃尔齐加的心扉已经接连半年，从一切迹象看来他的工夫没有白费。

但是上帝保佑，千万别对夫人暗示这件事！至于老爷，他是什么也不会觉察的。他对什么也不感兴趣，什么也不会激动。只要他的科什帕拉格烟草不受潮就行……

那年轻人的名字——费凯捷·亚诺什博士——听起来不太罗曼蒂克，多半在纳吉·伊什特凡的辞典里也不会碰到；然而这个小伙子真不赖，只可惜不走运。

要末因为这青年出身微贱，要末因为他以学识渊博出了名。众所周知，谁也不应该知道得比省参议会的栋梁更多！

拿到文凭之后，年轻的法学家当了县长的帮办；假如他知道得少一些，谁知道从那时候起他能爬得多高呢。

有一天执政党省里的领袖们开会。他们面临着一个问题：怎么对付那个博伊克议员的极左派候选人？他有一切根据可以打败他的对手，进入国会呢。

“逮捕，关监狱，等选举结束再放。人人都清楚，他发表的政纲演说充满了反对王上的侮辱性攻

击，”头儿们说。

“逮捕！”会议这么决定。逮捕这件事交给县警察局长年轻的助手费凯捷·亚诺什博士去办。

费凯捷满脸通红，从座位上站起来，口如悬河地说明立宪国家最主要、最神圣的准则——个人自由的权利。

“可敬的省委员会！木棍有两头，你们想出来的办法也有两面，”他捎带说。

“可能是这样，老弟，”委员会中一个有实力的寡头打断他的话，“可是这末一来你就当不成副省长了。”

真的，费凯捷没有当副省长，连县警察局长也没当上。从这一天起，迫害接连落到他头上。既然高贵的委员会只看见一面，他怎么敢看出两面呢？他这个微不足道的虫豸，居然螳臂挡车，胆敢对抗那个压碎一切的轮子。敢情转动轮子的不是别个，正是拥有省里一幢幢住宅，姓氏显赫，具有古老的传统和花花绿绿的纹章的人物呀。

他为了这个受到了惩罚：半年过后给驱逐出省。只得搬到布达佩斯去住，费了好大劲才在教育部找到了一个帮办杂务的差使。

的确，这个不是他的专长：费凯捷·亚诺什主要干的是国民经济、财政。但是在匈牙利这根本没有什么关系。要是职务需要，一个匈牙利人就该懂

得任何科学。

一年又一年他靠他那八百个福林过着穷苦的生活，但还是不得升迁。没有那个有势力的议员大叔的请托，单凭勤劳和努力是没有多大用处的。

他企图从事写作。但是在这方面他也没有能抓住成功的镀金的翅膀。他写了一部卷帙繁多的论匈牙利财政的书，他把全部心血、他全部学识都搁了进去，——可是毫无用处！没有一个出版家肯印这部书。

“这要有名望，名望，您明白么？”他们反复地对他说。

亚诺什只要他的作品问世，情愿不要钱地白给。可还是白搭。就连多曼季·伽鲍尔出来过问也没用。最近这一阵子亚诺什的一大包手稿就搁在他那里。分明数它命苦：它得在伽鲍尔大叔的柜子里跟灰尘和霉点苦苦斗争，因为作者绝望之下发了狠，说它要是落到他手里，准保往火里扔。

但是这是绝不能容许的。忽然在那里面发现有什么值得注意的东西呢，谁知道？敢情自从开天辟地以来出版家总是特别愚蠢的。哪怕只要想起加东纳·约瑟夫的《庄家——边区总管》①就行：开头出

①加东纳·约瑟夫（1791—1830），匈牙利启蒙主义的剧作家，《庄家——边区总管》是他所作的一部爱国主义戏剧。

版家里头没有人肯相信这是文学的珍宝。费凯捷·雅尼是个有头脑的年轻人，这部手稿将来对他还会有用处的。因此多曼季·伽鲍尔不让雅尼把它扔到炉子里去。人到老年就会怜惜所有的东西，就连那些早已烧了灰的情书也是这样。他很想看看年轻时候写的随便哪一行字。更不用说整部书了。

但是眼下费凯捷·亚诺什博士忘记了一切——财政、国民经济。

谁一直耽在天堂里，他就不会渴望进科学院。谁在蜜海里游泳，就不会怕几点苦水。

尽管他在宦海生涯中踯躅不前，可是跟埃尔齐加的关系却一步步获得了怎么样的进展！前不久他们还只是用脉脉无言的眼神互诉衷情。从这些眼神仿佛无千带数的小蚂蚁在身上乱爬，它们的螫咬引起甜蜜的痒痒；接着是手跟手的接触，这些“诗意的纽结”……手拉着手，好象两只鸽紧偎在一起……两颗心中间通了电流。

现在可轮到接吻了。妈妈在别间屋子里解开短上衣或者斥责女仆，——于是马上就成了。敢情爱情是一条锁链，可是拴上了这条锁链，却没有什么损失，那么干吗他不偷偷摸摸地干呢？！

但是埃尔齐加对他越好，可敬的母亲大人就对他越憎厌。每一回老多曼季殷勤地招呼他：“来吧，老弟，给我家里人稍微解解闷吧，”打发他到

客厅里去，她总是用极令人难堪的眼光来迎接亚诺什，交谈起来也是冷冰冰的，毫不掩饰，仿佛想说："这要有名望，名望，名望！"

要是她还知道了那青年的意图和她的闺女，那个漂亮的、受宠爱的埃尔齐加的感情，那还了得！

最富于诗意的、反抗父母之命的密谋（那是每一个姑娘都要经历的），最令人心醉的背叛，常常浮到面上来。隐秘的爱情，即使是最顺利的，往往想方设法要见见天日，成为公开的东西。

费凯捷的拜访越来越勤，多曼季妈妈认为非叫他打住不可。

"你听我说，伽鲍尔，"有一天她对那个唯命是从的丈夫说，"这样的情况我再也不能忍受了。"

"什么情况？"他懒洋洋地问。

"我为你的选举花光了从妈妈那儿得来的遗产，一万五千个福林，可不是为的让你成了笑柄。我本想抬高多曼季这个世族的声价。可是结果呢？……你是家庭里的坏爸爸，伽鲍尔，而且还是个坏基督徒。你是个蛮子，地道的蛮子，你毁了自己，也毁了我们大家。"

"可是怎么会呢，亲爱的维尔玛，怎么会呢？至少你告诉我，我错在哪里。"

"错在你蠢，又意志薄弱。上流社会的人全都笑话你，你却没有理会。大家指着你说：'瞧，这个老

多曼季，国会里的一个呆木头。他连嘴也不敢张。要是继续这样下去，我真羞死了，伽鲍尔，女儿也一天天瘦弱下去，要进坟墓了……你没有心肝，伽鲍尔，没有，没有，没有……”

可敬的多曼季·伽鲍尔把他那支长杆儿的烟袋搁在一边，两只手交叉在胸前，满脸不痛快地嘟囔道：

“那你告诉我，我该怎么办？”

“瞧瞧你自个儿吧。你是个什么样的人？最微不足道的了。谁来看你，你跟谁交朋友，你在社会上有什么地位？都是不值一提的。来看你的只有几个出身微贱的穷议员，在他们中间你也没有什么威望。他们喝你的酒，打牌的时候赢你的钱。对傻子和木头人来说，钱很好看，对你来说，这就是周围人对你的尊敬。再说，你为我们，你的家庭，做了多少事？什么也没有。你能把我们的家变成上流社会的沙龙吗？你能给我和闺女打开了门，进入跟我们的教养和出身相称的那些圈子吗？没有，伽鲍尔，你走了歪路，快要完蛋啦！”

“老婆，别折磨我！我已经腻味了……”

“你腻味什么？游手好闲，打牌，还是这种没完没了的冬眠？这三件哪一桩叫你腻味了？唔？不答话？用不着你来说！哎呀，伽鲍尔，管住你自己，别当你一家老小的掘墓人了。如果你有良心，

你就懂得我的意思。如果没有，见你的鬼，那就离婚……越快越好！”

“维尔玛，维尔玛，安静点儿！敢情我总是听你的，总是看重你的劝告。”

“那就换一个话题吧。坐在我旁边听着。你该在国会里发表演说！”

“可是，亲爱的，我不会……”

“我怎么说，你就该怎么做。请吧，亲爱的老头！为了你的家庭，为了我，非这样不可。”

“可是我一点主意也没有。”

“哪有这样的事。”

“实实在在是这样。”

“那就是说，你拒绝啰？”妻子暴怒地喝道。

“不，不，”伽鲍尔哼哼哈哈地说。“我只不过请求你：要是可能的话，免了我这个吧。倒是这对你有什么好处呀？”

“有什么好处？你甭装糊涂。你自个儿知道得挺清楚这有什么好处。一个人的高升不外两种途径：靠了财产的帮助或者由于政治影响。相信吧，我亲爱的，上流社会的人要是有朝一日看见你的演说上了报，就会对你刮目相看。一开头用大字标出：‘多曼季·伽鲍尔’，随后是‘可敬的国会！’——等等。哎哟，伽鲍尔，当个政治家可真不赖。多么受人尊敬，被人看重！”

老头沮丧地含含糊糊说了句什么话。

“你回答！行还是不行？”妻子追逼着。

“行，亲爱的维尔玛！”多曼季嘟嘟囔囔地说。“春天里随便什么时候吧。”

“不行，就是现在，明天或者后天！至多限你四天。要么现在就干，要么永远不干！”

“可是你听我说呀，我的安琪儿，眼下国会里在辩论非常困难、非常复杂的问题，须得非常有学问的人才能发表意见……你敢情知道，我不大爱读书……”

“那儿辩论什么复杂的问题？你甭想骗我。我也看报纸，知道国会里在干些什么。列在议事日程上的是财政问题。那你就发表你的意见……”

“可要是我没有意见呢！再则你要注意：首相此刻正在焦头烂额……”

“那跟你有什么相干……这还来得凑巧：财政部长辞职了，他就不会责备你，说你不对了。其余的人反正什么也不懂。”

这个想法正合伽鲍尔老爷的心意。

“当然不懂……嗯，嗯……看来，任凭哪个也一窍不通……”

“那还用说。要是有人懂得什么的话，不会第四个人谢绝首相提出的部长职位了。那末，你就登个记吧，亲爱的朋友，不过要今儿就去……不隔上

三天，未必会轮到你发言，你还来得及想出该怎么说。”

“你当真想……”

“不是想，而是要求，伽鲍尔。”

“唔，好吧！”多曼季深深叹了口气说。“就这样算了！我为了你们牺牲自己。我登记去。”

“只不过你休想最后一分钟溜之大吉。我看透了你们这班默不作声的马美留克！当心——要不然，我发誓不再跟你住在一个房顶底下。我屈辱得够了。”

“我全都答应你，维尔玛，别生气。”

“全都答应——那末，我此刻正要请求你的那件事也包括在内啰。”

“怎么？难道今天这还不够吗？”

“对，不够，因为这件事牵连着那件事。告诉我，伽鲍尔，这个年轻的费凯捷这些时候从你那里弄到了什么？顺便说说，这可跟我不相干。但是干吗你打发他到客厅来——硬把他拴在我们的脖子上呢？也许，你为你的女儿操心吧？”她刻薄地补了一句。

“他们可以成为很好的一对。”

“你别惹恼我，伽鲍尔，别惹恼……你说这样的话会缩短我的寿命。即使你不惹我，我在这个世界上也只剩下个影子，仅仅对你们的爱恋把我的灵

魂留在这瞬息即逝的尘世上。但是只要上帝还没有把我召回去，我就要反对这门亲事。我不愿意，伽鲍尔，我也不允许！牢牢记住这一点。你知道，我的娘家是堂堂圣季列希世族，纹章上的箴言是‘往高处走！’”

“我承认，我喜欢费凯捷·亚诺什。他有学问，彬彬有礼，品德高尚，——这在现今的青年人来说都是难能可贵的。”

“这不会有什么出息。”

“唔，随你们的便……我再也不打发他来看你们了，亲爱的，除非他自个儿来找你们。”

“那样的话我们就打发他来看你。”

“行。我为了家里图个平静，样样儿事都让步了。”

平静，安宁——这是多曼季·伽鲍尔唯一盼望的东西。但是眼下他承担的义务多么叫他不安呀！他失魂落魄似的在街头闲荡，在俱乐部里也是心不在焉，晚上打廿一点①的时候输了四回。

地狱般的苦难揪着他的心。

但是悲剧的种子已经播下了。他干了头一桩错事：在国会登记发言。大型的政治性报纸毫不迟延

①一种牌戏，以廿一点为胜，超过或赶不上的都算输。

地在一长串名单中公布了他的名字，仿佛捎带提一提：这是具有五十年经验的大政治家的头一次演说。

嘿，小滑头扯谎得多厉害！他从来没有什么经验，从来没觊觎过桂冠，没渴望过鼓掌。他恨不得钻到地狱里去，只要那个命中注定的不祥的日子，那个星期二，永远不要来到。那一天等到某一位议员发表一番宏论之后，司仪大声叫唤他的名字："多曼季·伽鲍尔"。

于是他只得站起来，觉得所有开会的人的眼光都盯着他瞧。

啊，要是议员们退到走廊里去或者耳朵聋上半个钟头——只看见他嘴唇动，却什么都不明白，那就好了！……

可惜没有发生这样的好事。国会议员没有退到走廊里去，耳朵也没有发聋，他本人也没有钻进地狱。但是多曼季·伽鲍尔毕竟在星期二碰到了一件不寻常的事。他从国会坐着四轮轻便马车回家，满脸通红，恨得牙齿咬得格格响，头一件事就是把开门的那个仆人狠狠地打个脖儿拐，打得他滚到桌子底下去。

"你怎么敢这样，坏蛋？！"他暴怒地声音嘶哑地说。（他阁下还是头一回真的大发脾气。）"关上百叶窗，放下窗帘，谁也不让看见我，就连

太阳光也不让……我毁了……毁了！”他往下说，牙齿咬得格格响。“哎哟，主席透过单眼镜多么惊讶地瞧着我呀！冷钻到骨头里来了！……米什加！往壁炉里添点劈柴。主席想要我说些什么呀？……把大门关上，关得严严的，谁也别放进来。我们遭到大难了，亲爱的米什加。要是有人来找我，就说这儿没有住过这么个人，或者说你不认识我——一句话，随便你说什么，就是别让人家进来。噗噗……我病了……在我的脑袋下面搁一只枕头，还有一只搁在肚子上。暖和一下才好！摸摸看，我的手冰冷冰冷的。部长们握过的呀。哎哟，真倒霉……”

忠心耿耿的米什加在他的主人周围忙合。他的主人面色象锡那样灰暗，声音阴沉沉的，就跟鬼魂一般。

“大人，也许我跟厨娘去说，要她给您弄个热口袋来烫肚子吧？”

“别叫我大人，有什么了不起的！要紧的是，别让妻子和女儿来看我：我不想见她们。”

“女主人带小姐上瘸腿男爵夫人家去吃中饭，所以不会很快回家。我就去拿热口袋来。也许还不如弄个餐巾包着的热薄饼吧？这一回我就用的这个，很管用。”

“你所以这么说，坏蛋，就为了以后为我的健康叫我吃药啰！”

有人敲门。

“谁在那儿？不准进来！”多曼季·伽鲍尔声音嘶哑地怒喝道。

“电报。”

“米什加，你去拿来，大声地念。”

米什加很神气地展开电报纸，一字一顿地念：

“极受尊敬的爱国者！……”

“蠢东西！瞧瞧地址。”

“多曼季议员，泽尔该街。”

“极受尊敬的爱国者！”米什加往下念。“从电报中得知您在国会里发表的极其精彩的演说今天获得了巨大的成功，我们因本区的代表博得全国的掌声而自豪。我们向您这位杰出的政治家祝贺。您这颗新露光芒的明星，以您的夺目的光辉鼓舞着我们。署名是‘博伊克娱乐场’。”

“撕了它，扔到火里去！”伽鲍尔老爷嚷道。虽然他的牙齿冷得捉对儿，面庞却涨得通红。

又传来敲门声。又是一份电报。苏尔多克哈齐知识界表示对他的演说极为钦佩，向本省的伟人致以最卑微的敬意。

“要是再来电报，别拆了。”

电报却一个劲儿地来，而且越来越多，——来自各个巨头和各种协会，还有鼎鼎大名的政治家：前不久他们还又冷淡又轻蔑地瞅着多曼季·伽鲍

尔，仅仅略微低一下头来回报他的敬礼。现在他们却送来自己的名片，写上友好的祝愿。穿着号衣的仆人一个接一个来到小市民居住的僻静的泽尔该街上那所鄙陋的房子。米什加苦苦猜测，也弄不懂可能发生了什么事。

忽然房门大开，女主人自己闯进屋来。她扑到丈夫的脖子上，带着遏止不住的欢喜，这样的欢喜她从前也曾经有过……

多曼季夫人手里捏着一份晚报，脸上现出得意洋洋的笑容。

“伽鲍尔，我亲爱的……谁个相信，谁个想到过……我，只有我一个人知道，你有才能没有发挥出来。”

多曼季老爷听了这种恭维话，只是嘶哑地哼哼唧唧。

“你觉得不好过吗，亲爱的？唔，当然啰，欢喜过度反倒使你没劲。脑门子多烫。你有热度！唔，没有关系，这就会过去的。强烈感受之后往往会这样。也许，要给你煮椴花茶吧？”

“不用，不用。别管我。我想一个人耽着。”

“喔，我可不这么想，亲爱的。我手头有药，可以马上治好你的病。你瞧吧，这儿写的是什么。”

晚报上用大号铅字刊出一条报导：“财政部长一职，如今唯一有希望获得者乃为多曼季·伽鲍

尔，因为他在今天的演说中深刻而正确地阐述本国的经济状况。而且从可靠方面获悉，首相切列尼·帕尔伯爵有意于今日邀请他担任此职。”

“这真妙极了，简直跟神话一样，伽鲍尔。不对，不对，敢情这儿写着呐！你来得正好，埃尔齐，你也念念吧，让我相信这不是我在做梦。”

这时候一个身材匀称的姑娘走进房来，一头淡褐色的迷人的卷发，两片小嘴唇象珊瑚一般鲜红，一双浅蓝色的眼睛再好看也没有，这些只好让你自己想象去。她哼着一支歌剧里的什么快活的小曲子，但是念不上报纸上几行字，她那无忧无虑的快活的心情就消失了，面色变得惨白。

“你也象你爸爸，欢喜得面色都发白。你老是好激动。‘不论是苦是乐，都要挺得住，’——这是我叔叔的座右铭：‘In Prosperis et asperis.’说真的，欢乐有时候表现得多怪！”

其实美丽的埃尔齐加绝对不是欢喜。她知道得很清楚，尊荣把她跟她热恋的那个人隔得更远了。如果她爸爸坐上红交椅，她只落得挨苦受罪罢了。

老伽鲍尔一直缩做一团，躺在长沙发上，这时候在妻子面前站起身来，摆的那种架势完全不是部长应份的那样。

“妻子！”他说，大概是生平第一回说话的腔调那么坚决。“到现在为止你一直对我发号施令，

如今我可要当家作主了。我要当主人，一点也不假，明白么？”

“你当，你当，伽鲍尔。你要当全国的主人哩，大人。”

“妻子！”多曼季·伽鲍尔闷声闷气、恶狠狠地说。“只要你再说一句虚夸的话，我就掐死你。滚开。我要你们滚，我命令你们！”

“但是，伽鲍尔，看在上帝份上，你想出了什么主意呀？……我们应该商量好……首相随时随地都可能来。你怎么能这样浮躁！幸运弄瞎了你的眼，而且你全靠我……”

多曼季狂怒地跺了一下脚。脑门子上爆起青筋。妻子还从没看见过他这副样子。

“别多说了！滚开！”

“你也生我的气么，爸爸？”姑娘温顺地问。

“也生你的气。你是我一切灾难的根源。”

两个女人退了出去。

“你爸爸发疯了！”多曼季夫人说。“乐得太厉害，眼下他正在犯病。不过他太横暴了。须得把一切拾掇好，要知道伯爵会到这里来。喔，女儿，多么光荣的时刻！匈牙利首相居然光临多曼季的客厅。”

“但是他也许只不过写封信来。”

“不，不。我们有经验的女人嗅觉很灵敏。我

相信，我知道，他今儿个还要来我们家。”

“你真轻信，妈妈。报纸的报导也许完全是胡诌。我弄不大清楚政治，但是我还是觉得奇怪，爸爸能发表这么聪明的演说。”

“你是个孩子，不懂得：统治世界的是些不大聪明的人，而任何人的幸运是由上千种各式各样偶然事件造成的。至于你爸爸，他是个与众不同的人，他很有天赋。要不然我这个圣季列希家的闺女就不会嫁给他。对，你爸爸有杰出的才能，但是给无边的懒惰掩没了。”

“给议员老爷的信，”一个侍女进来通报。

“送到他屋子里去。”

“绝对办不到，因为老爷他把门锁上了。”

“只要敲敲门，他就开了。”

“不行，太太！老爷在自己面前搁了一把六发手枪，发誓说：谁头一个进来打扰他，就把那个人打死。特别嘱咐，如果亚诺什少爷突然来到，不要让他走近房门。”

女主人搔搔头说：

“把信收下，递给我。”

“首相来的信，吩咐听差要回音。

多曼季夫人跳起来，赶忙走到前厅去接信。央告很久之后，她终于叫开了门，带着信来见丈夫。

“你要什么？”他粗鲁地问。

“首相来的信。多半是请你担任部长的职位。哎哟，伽鲍尔，我欢喜得腿都发抖，心里尽想着这封信的内容。”

“我不接受。”

“难道你真的疯了不成？”

“我发誓：我决不接受。”

“别发假誓，别跟我开玩笑。”

多曼季拆开信，读起来：

“伽鲍尔阁下！部长会议今日举行会议之后，约于今晚七时我须与阁下秘密商谈。此事可于何处举行，盼示知。仆切列尼·帕尔伯爵顿首。”

“见鬼，”多曼季惊惶失措地嘟囔道，“事儿变得比我料想的还要严重。唉，伽鲍尔，这会儿你真的进退不得了。”

他在桌子前面坐下，写了这样的回信：

“首揆阁下！我因身感不适，不能外出。若因今日发表之演说而备获阁下青睐，欲邀我参与密议，我应断然宣称：阁下国事繁忙，望勿枉费清神，徒劳关注。自以驽劣不堪驱驰，决不尸位公职，即议员一席明日亦将辞去也。仆多曼季·伽鲍尔顿首。”

他把他的回信往妻子一挪，幸灾乐祸地说：

“罗，你念吧。”

多曼季夫人惊惶地举起手来，拍了一下巴掌。

“真的，你发疯了！”

“我听你的时候确是发了疯。只要能挨过这场羞辱，往后就会聪明些。”

“你心里有个什么秘密。出了什么事？坦率地说出来。”

但是多曼季·伽鲍尔一声不吭，蹒跚地在屋子里走来走去，不管你用多少力气也挖不出他一句话，好好解释为什么他不想当财政部长。多曼季夫人得不到答复，只好沉思地回到自己屋子里去。

他应该明白：他没有理由谢绝。有的人本来高踞显职，很快堕了名声，丢了荣光，不得不蒙耻受辱，丢人现世，但是伽鲍尔不在其内。他坐上部长的交椅只会占便宜。

没有过一个钟头，伯爵的轿车在那所房子附近停下；轿车里走出切列尼·帕尔首相，迈着有弹性的脚步往楼梯上走。

“埃尔齐加，到我这儿来，让我把你的头发抿抿平，外衣的褶子弄弄好，把头抬高些，挺直……这样就好……”

多曼季夫人听见伯爵的脚步声逐渐逼近，她的心怦怦乱跳。

母女俩摆出了端庄的架势。女侍才张嘴通报，切列尼·帕尔就走进客厅。这是个身材高大、匀称的男人，头发花白，长了个贵族式的长圆脸，一只

眼睛嵌着单眼镜，说话略微带点喉音。一句话，他具有首相必不可少的一切品质。

“看来，这是巨大的幸运，”多曼季夫人站起来说，“落到我的丈夫头上了？”

“噢，刚巧不对，夫人。我对您承认，我玩了点手腕，尽力设法逃避危险。”

“我觉得，这是最正确的决定，”多曼季夫人用温柔的声音说，努力掩盖自己的激动，邀请客人在长沙发上首就座。长沙发上罩的黄绸罩子，她还是在多曼德买的，为的引起邮政局长的妻子忌妒。“伯爵先生，我有幸给您介绍我的女儿埃尔齐加。”

埃尔齐加在伯爵灼灼逼视下，脸涨得绯红。

“的确，夫人，”切列尼开始谈了，“任何事情应该由真正有外交手腕的人来筹备，他们最好的办法是结成联盟。”

“我明白您的意思。”

“这使我很高兴，因为我正是想跟您结成联盟，夫人。”

“怎么？跟我么？对付谁？”

“不用说，是对付您的丈夫，”伯爵笑盈盈地说。“我想跟您一起逼他接受部长职位。”

“这件事不容易办，”多曼季夫人回答，竭力掩盖自己的欢喜。

“事儿是不容易办，但是我以为我们还是对付

得了他。夫人，对您来说，没有什么办不到的事。”

听了这句微妙的恭维话，多曼季夫人涨红了脸，朝打开的门惊慌地瞅了一眼，原来伽鲍尔老爷在门口出现了。

“首相阁下，您在这儿么？”

“完完全全来了，我的朋友伽鲍尔。既然你自己不肯来，我就来硬拉你走了。我接到你的信，可是我不能认真地接受你的回绝。”

“然而我的决定是决不改变的。”

“只要想一想，内阁的命运全由你来决定。如果到明天晚上我还找不到财政部长，我们只得总辞职。昨天第十个人已经谢绝了。你发表的辉煌的演说把你推到了第一位，如果你还有一点爱国心，你就不会让内阁和整个国家遭受艰苦的考验。”

“我无权担任这个职位。”

“你可别说蠢话，叫鬼给逮了去吧！你在你的演说里表现出的经验、学识和才能，比我们大伙儿总起来的还多。我的朋友，你接受吧，我们都有神圣的职责。”

“正是这样！”多曼季夫人用甜得发腻的声调插嘴。

失魂落魄的伽鲍尔倒在交椅里，用巴掌压紧太阳穴。

“他已经在动摇了，”多曼季夫人悄悄地说。

“办不到，办不到，”那个不幸的人嘟嘟囔囔地说。

“我的朋友，你象个孩子或者象个斯芬克斯①……神秘而又叫人捉摸不透。‘办不到！’你可有踏实的理由来回绝么？如果没有理由，我发誓决不离开这儿一步，直到你答应。”

“那行啊，”多曼季最后拿定了主意，“你对人很客气，伯爵先生，我就把理由告诉你，即使我要害臊得钻到地底下去。”

“天哪！我该探问什么呀？”

在这戏剧性的时刻传来轻轻的敲门声，不等回答，费凯捷博士就走进房来。

女主人用冷冰冰的、严厉的眼光打量他，埃尔齐加脸红到了头发根，首相却愤懑地瞧着他。

“对不起！”那年轻人说，预备退出来。“我不知道打搅了你们。”

“站住，孩子！我打算说一件事，跟你也有关系。你一定得听听。首揆阁下，我有幸给您介绍我的同乡、杂务帮办费凯捷·亚诺什博士。”

首相把单眼镜嵌在一只眼睛里，好象端详什么小虫子似的，紧盯着费凯捷·亚诺什。

---

①希腊神话中人首狮身的怪物，在大道上拦住人猜难解的谜。

"那末，高贵的伯爵先生，听我说完，不要斥责我，"多曼季开始忏悔。"因为虽然我不能自夸有过人的才智，但是没有完全丧失我的人格。我应该纠正我的错误。这个年轻人在几个礼拜前塞给我厚厚的一捆手稿。"

"但是，伽鲍尔，这跟这件事没有关系呀！"

"不对，有关系。手稿我应该转交给随便哪个出版家，但是谁也不肯要它，因为这不是一部轻松的幻想小说，而是论匈牙利财政状况的严肃的著作。"

"啊，原来是这样！"首相很惊讶。"唔，后来怎么样？"

"后来……后来……我全部事实跟您说了吧，"老多曼季深深叹了口气，说。"于是我从这部手稿里摘了一章在国会里念了。我在财政方面的学识不会比指甲里的污垢更多。"

可敬的夫人轻轻叹了一口气，在交椅里搭拉着脑袋。伽鲍尔老爷象个忏悔的罪犯那样站着。那位作者脸红到了耳根子。埃尔齐加却容光焕发，得意非凡。

切列尼·帕尔伯爵从长沙发里站起身来，朝多曼季伸出一根手指头，很轻慢地、一字一顿地慢吞吞说：

"唔，这样的话，这件事就算了啦。祝你平

安！夫人，我向您致意！"

"首揆阁下，"多曼季如释重负地说，"差点儿没使我坐上部长交椅的那部著作的作者，正如我刚才说过的，乃是这个年轻人，他已经当上五年杂务帮办啦。假如能仰仗大力得到您的栽培……提拔他一下……"

"很抱歉，这非常困难，我亲爱的……而且简直办不到：眼下到处都在紧缩。Adieu！①"

1881年

①再见！（法语）

小鲍黎施卡的羔羊

我的故事从那一天讲起，鲍陀克村打着钟来赶散暴风雨的乌云。可怜那打钟的楚腊·约施卡，手掌心已经肿起了血泡，还没有把主的这片黑色的愤怒从村落顶上移开。暴风雨煞费苦心地给它镶上闪电的鲜红的窄带子。

自然界的一切都等待着即将来到的主的拜访。鹅圈里的鹅给闹醒了，拍着翅膀，好象要飞起来，咯咯地叫开了。树弯着腰，噼噼啪啪地响；风扬起了道上的灰尘，恶狠狠地往上抛。乔凯大婶的一只黄公鸡忽然上了房顶，在那儿喔喔啼叫；马圈里的马惊惶地嘶鸣；院子中央那些羊吓得要命，紧紧地挤在一堆。

可是那口钟在暴风雨的轰鸣中庄严地响着，终于制服了迫在眉睫的灾难。这件事就这么对付过去，只不过下了一场小雨，这不但谈不上什么损害，反倒带来了好处。小麦地和没长大的玉米，原

先给一阵阵的狂风赶着，向山谷那边弯着身子，仿佛在往远处跑，这会儿都挺起腰板，呆在那儿。天空慢慢儿开朗起来。只有暴涨的巴吉河里的水汹涌澎湃，顺着那些菜园子势不可当地奔泻，表示马约尔诺克和巧尔托（坐落在山上的那两个村子）那边下过一场暴雨，说不定还是倾盆大雨。

嗯，要是这一回小河不漫出堤岸，把鲍陀克跟金花鼠洞那样淹没，那就表示皈依天主教这件事到底不错，周围别的村落都信的新教呢。

巴吉河岸那一带顿时活跃起来：到处闪着铲子和锄头。老萧施·帕尔连钩竿也拖来了。庄稼人纷纷动手挖水沟，好让水顺着那些沟从菜园子径直流到河里去。只要它别想回来，而且带着生力军回来，那就好了！

浑浊的河水冲刷那条长着稠密的柳丛的堤岸，不但撕下了树叶子，还拉下树皮。大块泥土时不时地从堤岸上落下来，象是在波浪里溶化了。可以料想得到：赶到天亮，这个村子准会给围上越来越阔的花边，它那一凹一凹的锯齿是新近在弯曲的河岸上雕出来的。

滔滔的波浪带来了圆木头、门、草房顶、护窗板、洗衣盆和别的许多各式各样的家什。显然什么地方的房子整所整所叫水冲了。瞧哪，浮来一垛干草堆，后面泛着白沫的浪头摊着一块四角方方的木

头飞奔……

可是马上月亮照着那个在河里漂浮的怪东西。敢情这根本不是木头，而是一口画满马兰花的大箱子。箱盖上，说也奇怪，乖乖地蹲着一头小不点儿的羔羊！

果不其然，真是一头羔羊！这会儿那口箱子给风吹得离开河岸很近，从托特—佩廉·亚诺什的院子里可以瞧得一清二楚：这头可怜的家伙蜷起了后腿，前脚拚命抓住箱盖。它身上的毛非常光滑，浑身雪白，只有背上有两块黑斑，脖子里系着一根红带子。分明主人挺疼这头羔羊呢！

羊羔子在那个左右摇晃的小船上仿佛呆立不动，就跟它是出于自愿出外航行似的。即使有时候它也咩咩叫上几声，那只不过因为肚子饿了。其实，要是那口箱子能撵上在前面漂浮的那垛干草堆，也许它能吃点东西。那垛干草堆呀，已经隔得很近，这就要绕过彼腊大婶的烘粮房了！往前去，旧箱子，快撵上它！

岸上的人从老远仔细瞧了一阵子，巴望那口载着羔羊的箱子漂到了河湾那儿，再重新出现，可是他们什么也没盼到：要么黑暗把它吞没了，要么它在半路上给萧施·帕尔的钩竿钓去了。不管怎么样，明天一切就会分晓。

但是可敬的萧施斩钉截铁地说：虽然他真的

去过岸边，可什么箱子也没瞅见。没说的，就是这么回事。要知道这么一口咬定的，不是别个，而是一位财主，人人尊敬，眼下就连副村长的职位他也只好谢绝，因为他估量明年只要还活着，就能当上正的村长，而不是副的了。

不过尽管这样……说到羔羊的事，真是奇怪，上游的村梢上大家都瞧见它，可是住在下游的人却没有一个注意到什么箱子或是羊羔子。它们的踪迹刚巧在萧施·帕尔的菜园左近打断了。

第二天所有恶毒的舌头（村子里可不下百来个）在祈祷的时候，非但不去感谢主饶了他们的村子，反而纷纷议论羔羊的事，说街坊的闲话，只有逢着拿手指头沾沾口水，翻一下祈祷书，这才歇上一会儿。

大家全都一下子疑心到可敬的萧施头上。除了他，还有谁从水里把箱子捞起来！嗯，得了吧！主呀，什么都瞧在眼里，不会把这件事这么放过的！不管绳子怎么搓，总得有个头……主人准会找到箱子和羔羊的！

这些人呀，还有什么话没有传来传去，真猜不透谁想出这么些个闲话的！说是箱子里装满了从前的银塔列尔①。有的人甚至言之凿凿地说出银洋的

①塔列尔：旧德国银币，相当于三马克。——中译者注。

数目来。

不过真情总是真情，这件不规矩的勾当，很可能老萧施也沾了边儿！怪不得在鲍陀克耽过的那个高仲的毛皮匠莫企克·乔治，顺便说起，他很能喝几杯，露了口风，因为他的嘴既然没有上锁，总能说出点什么来……那你怎么知道该信谁的话呢？只不过说到银塔列尔什么的，那些话当然全是瞎扯淡。

现在我们确实知道，那口箱子里连一个破铜子儿也没有。里头放的是马约尔诺克的美人巴洛·阿格涅沙的嫁妆：三条细洋布裙子——大的一条是用四分之一幅料子做就的，六条小披巾，两块头巾，一件带银扣子的坎肩，十件麻纱衬衣，外加一条骠骑兵披肩和一双滚边皮靴——崭新的皮靴，连掌子也没来得及钉上。可怜的巴洛·阿格涅沙，她的家当全都跟箱子一块儿漂走了！

涨大水有时候不但能毁坏看守田地的人住的小茅房，还能毁了筹备中的婚事。丢了漂亮的衣服就不能到祭坛跟前去，谁愿意让人家笑话自己呢！可怜的姑娘早就为婚事预备好了一切，虽则她这份嫁妆不得不靠着当短工干累活辛辛苦苦地一样一样攒起来。大喜的日子定在秋天采葡萄的那个节日，至少新郎本人在上礼拜六是这么宣布的。现在就算有一天还能举行，那也快不了啦。

这会儿请您想象一下：要是巴洛·米哈依的房子仍旧平安无事的话，准会有什么样的悲哀笼罩着这所房子。不过巴洛一家人所以这么伤心，正因为波浪汹涌的小河吞没了他们的小房子，把它冲走了。阿格涅沙非常悲伤，把那双明亮的眼睛都哭肿了，虽然她本该安慰小鲍黎施卡才对。那个小可怜丢了她心爱的羔羊楚克黎——背上有两块黑斑的白羔羊。小姑娘挺喜欢跟这头羊羔子玩，因为舍不得撇下了它过夜，就把它安顿在自己身边睡觉。凶恶的巴吉河把牧场也淹没了。不过现在反正一样，没有哪条牲口要在那儿吃草，再也没有可爱的羔羊楚克黎了……

它往往在阳光底下那么欢蹦乱跳，好玩地转动尾巴，舔着鲍黎施卡的小手掌，并且那么温柔那么亲热地瞧着她，仿佛觉得这是最后一次看见她了。

可是说不定丢了的东西还会找到，姑娘心爱的那些玩意儿会回到她身边来吧？

事实上，过了几个礼拜，巴洛一家人听到了漂浮的箱子和白羊羔子的消息，说是它执拗地不肯离开箱子，仿佛在看着它似的。羔羊和箱子，在巧尔托村，甚至再下去，在鲍陀克村都瞧见过。汹涌的河水把它们冲到那边的时候已经将近半夜了。

嗯，当然喽，只要消息靠得住的话，这就是它们，巴洛姑娘的宝贝儿！

巴洛·米哈依毫不耽搁地动身了。他可得走多少路去找寻闺女们勤勤恳恳攒下的家当，哪怕他得在路上悠晃个多久呀。

于是发生了那件叫鲍陀克全村的人丢脸的事。他们到最有钱的人家来搜查。有什么法子，法律万能呀！搜查的当儿村长和甲长全都在场，因为巴洛·米哈依引证全村人的话，向当局告了一状。

不过搜查没有什么结果：在萧施·帕尔的院子里什么也没找到。巴洛·米哈依怒气冲冲地回家。闺女们来到村口的栅栏边迎接爸爸，这一回她们等他比往常他赶集回来的时候还要性急。

"羔羊找着了吗？"阿格涅沙嗓门发堵地问。

箱子的事她连提也不敢提，要是听到她的家当找着了，很可能她会当场昏倒的。

"没有箱子，也没有羊羔子，虽然村长把我疑心的那家人家全都搜遍了。"

于是爸爸把他打听到的一五一十地说了。他说的时候，阿格涅沙光是不以为然地摇着那个漂亮的脑袋。

"好爸爸，你挺刚强，所以恶狠狠地想用力气来对付人家。现在让我这个柔弱的来试试。我的武器就是计策，"临了她执拗地说。

只有鲍黎施卡什么也不说，虽然在三个人里头数她最柔弱。

阿格涅沙奔走了整整一个礼拜。寻找，追踪，探问，甚至还去过高仲村，萧施的一个出嫁了的女儿就住在那里。阿格涅沙心想，也许在那儿找得到她的嫁妆。可是，哎哟，她还是什么也没打听出来。外加姑娘病了，爸爸只得赶着马到鲍陀克去接她。

嗯，不仅巴洛·米哈依白跑了一趟，就是阿格涅沙也毫无结果。力气也罢，计策也罢，全不顶事。敢情恶人比这两种都强。

要是"正义"自个儿出发就好了！而且她既不必乔装改扮，也不用拐弯抹角，连传统的宝剑也不带，就是赤手空拳地去。

这会儿真该放弃一切希望了。这事开头就值不当做的。这一下可给自己搞得更糟：不但丢了阿格涅沙的嫁妆，连她的健康也赔上了。

老巴洛在大车上铺开羽毛褥子，搁上枕头，动身去接害病的闺女。顺便把小的带在身边，让她见点儿世面。小姑娘到底满了八岁，可是除开自己的村落，她还哪儿也没去过，真所谓妈妈的娇儿……我刚才说什么来着！要知道可怜的鲍黎施卡很早很早就没了妈妈！

原来阿格涅沙病得不太厉害。为了免得在石子路上颠晃，他们三个就顺着宽阔的村道走，打算到了钟楼左近再坐上大车。阿格涅沙走得那么轻快，看

来就是一步一步走回家去也完全使得。说真格的，可惜白白赶了马儿！

他们刚走出胡同来到街上，在巧尔巴·该尔该的院子附近，从帕尔·柯企施的烘粮房后边，迎面走来一伙村公所的官儿和本地的财主。这伙人里头就有可敬的萧施·帕尔。他照着过节那么打扮，一件崭新的皮袄，随随便便搭在肩膀上。啊，对了，今儿个在给鲍陀克的一所新教堂祝圣呢。他们全都是从那儿走来的。

“你瞧，鲍黎施卡，那个长头发的高个子，”阿格涅沙对小妹妹嘟囔说。“就是他把你的羔羊抢走了。”

赶这伙可敬的乡下人走到跟村公所并排的时候，向塔一腊陀·费伦茨老爷开口说，这所房子需要换个新房顶。于是村官们都装出内行的神气仔细打量那个旧房顶。这个世界造得多怪：世上的一切都会变旧、坏掉，连村公所也是这样！

鲍黎施卡怯生生地紧盯着那个长头发的人，她那双又大又蓝的眼睛汪着一泡眼泪。

“你别揪我呀！”阿格涅沙冲她喝着，一边弄开她的小手。

“不是，我就是打了个哆嗦。我觉得象是我那头羔羊向我飞来。”

这当儿巴洛一家人也走近了村公所。米哈依恭

敬地跟村官们问好，在旁边走过去，阿格涅沙也是。只有小鲍黎施卡——嘿，你这个傻孩子！——走到顶有势力的财主的紧跟前，喊了他一声。难道可以这样么?!

“好大爷！”她用又嘹亮又温柔的嗓音嚷道。“把我的羔羊还来！”

村公所的官儿彼此丢了个眼色。这是谁家的漂亮的小姑娘，这么愁眉苦脸的？

“把我的羔羊还来！”孩子的尖细的嗓音再喊一遍，这几个字听起来象是投石器发出来的威胁的啸声。

萧施·帕尔瞧了瞧她，不高兴地皱皱眉。随后他理了理花白的长头发，头发后面，照匈牙利北部农民的习惯，卡着一把梳子。接着，他亲热地问：

“什么样的羔羊啊，小姑娘？”

“我的楚克黎。白颜色的，背上有两块黑斑，脖子里系一根红带子。您自己不是知道得很清楚……”

“我连见也没见过你的羔羊，”萧施·帕尔回答，完全换了副神气。“滚开！我在跟谁说话?!”

于是他又转过身来冲着村公所的官儿们。

“是，村长先生，房顶真的旧了，漏了……”

“说得不错，不过我看，你的房顶也有了毛病，可敬的萧施·帕尔。也漏了。”

萧施听了村长这句含讥带讽的挖苦话，马上涨

红了脸。

“我赌咒，村长先生，我跟这头羊羔子……”

站在旁边的小姑娘惊奇地瞅着财主。他怒气冲冲地敞开短皮袄的前襟，抽出手来，举起两只肥手指发誓：

“我向您赌咒，主啊，青天在上，以万能的主的名义……”

脖子上那根系住皮袄的细带子，因为他这么猛的一动，忽然绷断了，于是那件沉甸甸的新皮袄从肩膀上慢吞吞地泻下来，临末了，噗咚一声掉在地上。

鲍黎施卡大叫一声，一跳就跳到了落在地上的衣服旁边。

大家全都瞧着这个小姑娘。老萧施·帕尔赌的咒，幸好没有出口，也就楞住在嘴唇上了。

“楚克黎，我那小羔羊呀！”小姑娘痛苦地嚷了一声。

她伛着身子，小脑袋贴着做皮袄里子的羊皮的那一块地方，白底子上清清楚楚地显出两块黑记……

这张羊皮是用整个漂得雪白的皮统子，由毛皮匠的巧手鞣制的。

小鲍黎施卡的眼泪打湿了她那可怜的游伴的皮子。

嘿，这个狠心的菲列契克！

在巧尔托、马约尔诺克和波多克这些地方，流传着这样的无稽之谈，仿佛老菲列契克那件著名的皮袄只不过是空想的结果！说是，尽管那老头喜欢拿这种想法来安慰自己，夸夸其谈，向人家吹牛，实际上他压根儿没有什么皮袄，多半也从不曾有过。

其实这件皮袄，老头还是曾经有过的。高仲的居民——因为菲列契克是从巴吉河对岸搬到我们这儿来的——尤其是年纪大一点的人，清清楚楚地记得这个。

这是硝皮艺术的作品：黄色的长皮袄，黑羊皮做的宽领子，领子两头挂的不是穗子，而是带蹄的真正的小绵羊脚，用两个漂亮的银扣把它们扣起来。每一片下摆下边用发亮的绒线绣一朵绿郁金香。离开它们远一点，就是羽毛鲜艳，主要是红色的，各种各样的小鸟儿；背上漂亮地现出米什科尔

茨城全景，无千带数的房子和它所有的教堂，一座钟楼上甚至还栖着一头卡尔文派的公鸡①。

这件皮袄是真正的杰作，硝皮匠在那上头既不惜工夫，也不惜材料。

敢情做这件皮袄的，不是高仲的莫契克，而是米什科尔茨城最著名的硝皮匠。皮袄长得这个样，那怕菲列契克把它卷起半肘②，在下边把下摆别住，这个世界上第九个奇迹还是会扫着地皮。一句话，跟它比起来，即使俄国沙皇的皮袄也成了普通的棉背心。

可是不管这件皮袄是多么值得鉴赏，伊什德凡·菲列契克又怎么拿它来夸耀，无情岁月的铁獠牙还是没饶过它。它们对它这么放肆，好象只不过是本地公证人的儿子，那个法学院学生的一件冬大衣罢了。绣的花样褪色了，磨损了，黄皮子给弄脏了，沾上了油污。外加蠹鱼认真地对它下了番工夫，特别可恨地糟践了衬里和领子。

可是菲列契克没看见这种可悲的破坏，就象热恋中的丈夫没觉察到他妻子的脸颊上粉红的玫瑰在

①卡尔文派教堂的钟楼上用一头青铜铸成的公鸡来代替十字架。

②肘，古时的一种长度，自肘到中指尖那么长，约合半公尺。

逐渐凋萎，尽管是他亲手把它们的娇嫩的花瓣毫不怜惜地一片片扯下来的。他始终觉得这件穿旧的皮袄照旧那么耐穿，而他那句口头禅“我来穿上皮袄吧！”一丁点儿也没有失掉他的自负的口吻。

不分冬夏，这件皮袄总是挂在一颗擦得闪闪发亮的大钉子上，好让坐在那儿绱鞋的主人能经常看到它，时不时地看上一眼。

不过，说实在的，老菲列契克绱鞋的时候可不太多。难怪人家开玩笑地给他起了个外号“上帝的鞋匠”；说句公道话，敢情他除了上帝之外就没有别的主顾了。

那老头有点儿懒。要是他有时候给什么人缝双靴子，那也象是出于恩惠似的。人家不大愿意用定货来打扰他，何况他常常用粗话来打发人：“庄稼汉要靴子来干吗？光着脚板走路吧！”

老菲列契克这家伙很阴沉，对人冷冷淡淡，除了自己的皮袄之外，对谁也不爱。

实在，他对待他的独养女儿戴尔卡那种残酷无情，你能想象得到还有比这更叫人愤慨的吗！

其实她有什么过错呢？父亲打算强迫她嫁给巧尔托的瘸腿的磨坊工人，——那正如把木犀草跟荨麻栽在一个瓦盆里一样。

难怪戴尔卡愁得要命，心里憋闷，脑袋发晕，小脚不由得迈错了路。她离开了父亲的家，跟年轻

的警察局长逃跑了。

这个过错当然不小。可是年轻人总是冒冒失失，容易入迷。为了这个过错，多半人人有权利向她扔石头，然而无论如何亲爹总不能这样干呀。

从那个时候起老头变得更加凶暴和阴郁了。过了一些时候，有一回戴尔卡满脸懊悔的神气，到家里来探望，想跟父亲和解，老菲列契克却不理睬她，皱着眉头嘟囔道：

“我不认识您，小姐。”

随后他从钉子上摘下那件皮袄，离开了家，直等到女儿走了才回来。

之后，可怜的戴尔卡再也不敢回来探望了。从那时候起她一共只看见过她的父亲一回：她和警察局长坐着四轮马车穿过村子，菲列契克朝着“白衬衫”酒店方向没精打采地慢吞吞地走。女儿从马车里冲着他的背影喊了一声：

“爹，亲爹！……”

老头抬起眼睛，急忙恭敬地脱下帽子，一言不发，只管往前走。不用说，这个人的胸膛里安的不是一颗心，而是一块石头！

所有到过警察局长家里做客的马约尔诺克居民，全都抢着说，菲列契克·戴尔卡日子过得多好。简直是个十足的太太！太太的任什么习惯她都沾染上了，小心肝儿！现在大家对我们的村子多尊

敬呀！不管周围的村子有什么争执，马约尔诺克人总是有理。人家也没忘记告诉老头：女儿悄悄地央求转告他，要是她的亲爹肯串门儿，就派轻便马车来接他，还让他坐绸座垫。不论白天还是黑夜，他都能喝上兑了蜜的巴林克酒，样样事儿都招待得他必恭必敬。警察局长老爷本人也愿意跟他亲热地握手……盼望爸爸快点来的，戴尔卡，可不敢再来探望老家了。

可是老菲列契克是再也劝说不动的。

然而只要他有点儿头脑，那老头不仅能改变自己的命运往好里走，而且永远给马约尔诺克这个高雅的村庄的安宁幸福打下了永久的基础。

因为——不过这话只有咱们私下里说说！——全州里头没有比马约尔诺克更衰败的村子了。它的居民是最可怜不过的倒霉蛋。主要的是村子里没有一条铺道：不光是小河上没有架一座小桥，甚至给村公所用的一所小房子也没有。

这有什么奇怪！敢情省府的老爷们还从没有在马约尔诺克养过情妇，因此吩咐只朝他们常常走动的方向铺公路。譬如就拿通往巧尔托村庄的大道来说吧——那儿的公路又平坦又光滑，就象刨得刷光的木板一样。为了这个，普里巴吉可以感谢美人儿比德罗·哀尔赛贝，喀朗察利亚应该歌颂体态匀称的少妇薇拉的白得跟凝乳一样的小脸蛋儿。

不用说，世界就是这样安排的：女人的迷人的脸蛋儿可以给全州添上更加招人喜爱的风貌。

马约尔诺克可谁也没有给添上这样的风貌！

据周围的人说，省府的那个初级工程师把全省的村庄画到地图上，却压根儿没标出马约尔诺克。而且可敬的地方官员和贵族象是还答应给紧邻的洪德省整整一百八十个福林，只要它认了这个小村子。可是可敬的邻居即使贴钱也不肯要它。要不，那个高尚的省以后为了这个马约尔诺克就会遭受责备和羞辱。

可是只要菲列契克愿意的话……通往马约尔诺克的道路也已经铺好了，甚至可能铺的是一色的红大理石！……那样的话人人都会觉得自己很幸福。然而那鞋匠断然地拒绝警察局长老爷高尚的热情迸发，虽则那老头也不妨在晚年享一点儿清福。说到尘世的幸福，“上帝的鞋匠”过的日子非常拮据。敢情为了一个银扣忍心扔下那件皮袄，迁居到“白衬衫”酒店去。从那时候起它一直躺在酒店老板萨里的五斗橱里。

话说回来，大家管老菲列契克叫做“上帝的鞋匠”，可不是没来由的：到了最艰难困苦的时刻这个主顾总要来帮他的忙。突然间邮局里开始时不时地给他送来匿名信，信里捎上十个、二十个，有时是整整五十个福林。这些信里通常说：某个不知名

的老债户，忽然发了财，现在还给他这点儿小债款，并深表谢忱。世界上老实人真还不少呢！

有一阵子，老头想，明摆着是这么回事：某一个人真的欠了债，——当然不是欠他，而是欠他的父亲，他老人家也叫伊什德凡，——就是觉得奇怪，父亲打哪儿弄到这么多钱，好借给人家呀。

可是菲列契克心里一犯疑，他马上就明白是怎么回事。老头把那些装有钞票的纸包送回给警察局长。他怎么敢给菲列契克·伊什德凡送礼？他知不知道，菲列契克的奶奶是名门望族贝契基家的闺女，等等、等等。

之后那些装着钞票的信不再寄来了，可是来了许多报信的，给老鞋匠带来很不好的消息。

美人儿菲列契克·戴尔卡害了不治之症。她开始鄙弃她一直恣意享受的那种荣华富贵，推开了珍馐美味和药瓶子，只渴望一件事：见见她的亲爹。不管怎么说，毕竟可怜的戴尔卡可不是那种下贱的女儿呀。

这个热切的愿望完全支配了戴尔卡，临了警察局长只得亲自出马去找那老头。

“不管您愿不愿意，老头，我立刻就带您走。不要拒绝害病的女儿……”

“我没有女儿！”

“您跟我走就是。”

"我决不能跟您走，老爷，我有紧急的活儿要干。"

"那就算为我走一趟吧！……"警察局长用亲热的口吻劝他。

菲列契克深深地叹了口气，或许是生平头一回呢。

"那末您不走么？这个样子，您跟亲女儿断绝关系啦？"

"正是这样，大人。"

"敌情最不齿于人类的叛教的才会这样行事！"

"也许是这样吧！真的，象我这种老鞋匠还有什么事干不出来的。"

于是年轻的老爷又好言相劝，许下各式各样的愿。可是糟糕，这些也打不动老头那颗冷得象大理石那样的心。就连恫吓也没有一点用处。

"大人，您下命令把我抓起来，戴上镣铐吧。要是用强的话，随便哪儿我都去。"

有什么办法！这位声势赫赫的老爷，虽然在州里面唯我独尊，还是没有带上鞋匠，只好独自个儿回家。

可是那个时候警察局长有一个跟班，叫苏什加·米哈伊。一路上他想出了一条妙计，完全是按照兵法制定的。

"我知道这个菲列契克，大人。他准保跟着我

们跑，就象猪崽子跟着一筐玉米棒子一样，要是我们……”

“快说！……”

“要是我们把他的皮袄拿走的话！他极其爱惜这件皮袄，为了它，他命都可以不要。他就是这么个怪人……”

“那末你就设法叫谁帮忙把他的皮袄拿走吧。可是得快一点儿！”

那个老退伍军人什么都不盼望，就想揽下这件差使。原来自从革命的那些日子①以来他就没有机会参与过这样的正经事。那个时候……不过关于这个他就没有对人家说起过，就是说了，恐怕人家也不会相信。

这期间那个害病的女人躺在绸垫子中间不安地翻来覆去，一听到车轮的声音就打哆嗦。为了听得更清楚些，她费劲地支着胳臂肘儿，抬起一点身子，瘦骨嶙峋的手指头插进散披在雪白的宽大长衣上的漆黑的长发。

凡是心里想要的东西，无不应有尽有，可是她还觉得自己是世界上最可怜、最不幸的人。这个不幸的人失去了健康，她还缺少一件无关紧要的东西——父母之爱。

---

①指1848——1849年匈牙利的革命事件。

爱的激情烧毁了人，也烧毁了戴尔卡。他人的爱使我们温暖，可是菲列契克老头的女儿还从来没有冻得那么厉害！

一切对她来说既算不上尊敬，也不是爱抚。她从前爱的那个男人，现在一听见他的声音，简直就受不了。要是他不在她的床边熬夜，让她一个人躺着，那有多好！……尽管床铺全是铺的绒毛做的绸垫子，还是觉得硬梆梆的。女仆时不时地来摆弄这些垫子，也是白搭。

要是她在父亲的简陋的茅屋的房顶下，躺在炉子旁边，从打开的窗户听着马约尔诺克的那儿口钟叮当叮当地召唤大家去做晚祷，她那双发凉的脚盖在父亲的最好不过的皮袄下面，她会觉得多舒服呀。

她平时说的就是这个，梦里说的也是这个。于是有一个快天明的时候命运听见了她的祈祷。她醒来的时候，漂亮的红被子上面铺着她的老相识——亲爱的父亲的皮袄。

点缀着她的领子的血红的玫瑰和郁金香，在戴尔卡的苍白的脸上投下红艳艳的反光。一个人最后尝到的欢乐，大概跟他从前、久久以前头一回尝到的一样甜蜜。

苏什加·米哈伊很快就证明他是个实干家。他的估料很正确。夜里，菲列契克从“白衬衫”酒店回家，发觉他的房门给撬开了，那件皮袄影迹无

踪。只有一颗钉子孤苦伶仃地翘在那儿，没有那个惯常的装饰了。日历表示这是十月底，严冬已经站在门坎上了。

菲列契克完全绝望了。他把帽子拉得压住眼睛，皱着眉头在村子里荡来荡去。他不吃不喝，跟谁也不讲话。意想不到的打击把他完全搞垮了。老头不敢好好看人家一眼，他仿佛觉得每一张嘴都提出了同一个嘲笑的问题："您那件著名的皮袄搁到哪儿去了？"

可是老菲列契克并没有断念。他心里有一种预感，他心爱的那件东西早晚会找到的，它是丢不了的！既然全州的人都知道这件皮袄是属于他菲列契克的，小偷怎么能穿呢？

老头的盼望可没有落空，不久他听说，那些预谋犯罪的家伙真的给逮住了，失物放在警察局长的办公厅里。人家说，失主应该在最近三四天内认领自己的东西，否则那件皮袄就要拍卖，卖到的钱捐助给本地的医院。

菲列契克知道这一切之后，一分钟也不耽搁，就动身到警察局长的庄园去。敢情他到那儿去是为了自己的财产，按照法律是属于他的！

警察局长没有一点反驳，就直截了当地承认：皮袄的确在他那里，他不作声地朝菲列契克点点头，叫老头跟着他走。

主人领着菲列契克穿过许多间明亮的、铺上地毯的前厅。老头迈着他那双脏靴子，胆怯地跟着他慢吞吞地走。临了，他们来到一间半明不暗的屋子里。

“您的皮袄在这儿！”警察局长用手指着角落里的什么地方，声音发颤地说。“您就拿去吧！”

老头的眼睛对那个半明不暗的地方慢慢儿习惯了，不过即使不习惯，他听到那儿传来低低的呻吟声，也不由得探过身去。

警察局长走到床跟前，把挂着的帐子拉开。菲列契克不由得往后一跳。

床上躺着面色苍白的戴尔卡，耷拉着脑袋，就象掀下来的一朵百合花。她的长长的黑睫毛低垂着，脚上盖着那件著名的、绣着郁金香的皮袄。

戴尔卡临死的时候非常美，就象准备跟大地告别的一个天使。既然已经从天上下了凡，干嘛她要去得这么匆忙呢？……

也许，她那双调皮、传情的使人神魂颠倒的眼睛，永远不再睁开了；她那双可爱的嘴唇，吻着它本来叫人这么快乐，现在永远不再裂开来微笑了。

菲列契克一动不动、一声不吭地站了一会儿，好象在寻思什么事。随后他毫不犹豫地迈着坚定的步子走近床前，从垂死的人身上揭下她盖着的东西。她的心为了它可受尽了煎熬。多半，她已经永

远不再需要它了！

垂死的人没有动弹一下。菲列契克连手也没颤。他也没有向那可怜的女人看一眼，看上那告别的一眼。老头一言不发，走出了屋子，象是心里没感到一点痛苦。

警察局长看到这场活剧，气得发颤，冲着他的背影低声指责道：

"好狠心哟！……"

他听了这话，连头也不回，径自走了。

菲列契克不知不觉来到了院子里，把他那件宝贵的皮袄往肩上一搭，虽然天色已晚，还是打从人迹不到的道儿动身回家。这会儿他一点也不想碰到人。也许此刻老头心想：他跟人家不用打什么交道了！

他的脸看上去很平静，真是莫测高深。甚至还现出内心的某种满足的痕迹：毕竟那件皮袄找到了。显然这个人的心窝里真的安着一颗石头。

走到长在马约尔诺克悬崖旁边的灌木丛那儿，菲列契克给搁在地上的一件什么东西绊了一下。假如你相信传说的话，每逢夜里盖利亚·亚诺什的妻子①的亡灵骑在吓得发疯的马上就在那一带奔驰。

---

①作者指的是《不幸的盖利伊·亚诺什的马》中的女主人公。

这是一只讨饭袋，装满了又硬又干的面包皮。要是第二天那只袋子里还有一点儿必不可少的粮食的话，大概它的主人就要热心地祷告上帝了。

可是你瞧，这是什么！那边树底下躺着那袋子的主人——一个衣着破烂的女乞丐，紧紧搂着一个孩子。

菲列契克把那袋子搁在他们旁边，擦亮了火柴，瞧瞧他们死了没有。

深沉的呼吸证明母亲和孩子都睡得挺甜。只有累得要命，他们才会这样昏睡。敢情连阴天、彻骨的寒风和破烂的衣服都不是睡梦的好帮手。要不是疲惫不堪，哪能睡得这么熟呀。

他们的脸，特别是孩子那张小脸，冻得发青。孩子的小身子微微打着哆嗦。

菲列契克从他那件骠骑兵短上衣的口袋里掏出烟斗，不慌不忙地装一袋烟，抽起烟来，在傍着睡熟的人的地上坐下。

老头瞧着他们，瞧了很久。他可以把他们好好瞧个仔细，因为天空里布满了星星。星星瞅着菲列契克；也许它们正是在冲他眨眼，好象指示他干什么似的。

他越来越低地弯下身来看那两个睡熟的人，一颗颗汗珠从他的脑门子上淌下来，耷拉着脑袋，那件著名的皮袄从肩上滑下了一半。由它去吧！敢情

他不披皮袄也觉得热呢！外加，说真的，他还从没有觉得那件皮袄这么沉重不堪哩。

等到那件皮袄完全滑下来了，菲列契克就把它拣起来，在意想不到的一阵冲动中，把它盖在睡熟的人身上。

老头站起来；他一边沉思，一边顺着小道慢吞吞地往前走。随后停了一会儿，回过头来：要是他仍旧踅回来拿那件皮袄，好不好？……

不行，不行！无千带数天上的眼睛对这个会怎么说呀？……

现在菲列契克着忙起来，朝着回家的方向撒开了两腿急冲冲地跑去。

夜很静，可又很冷。老头没穿皮袄赶路，却没有冻僵。

那些流言蜚语肯定地说，在人人有颗心在跳动的胸膛里，上帝却只给菲列契克安了块石头——这会儿某种微妙的感情也在那里点燃起来。

从那时候起老头就没有皮袄了。可是他照旧常常提到它，仿佛它还留在他身边一样，他准备为它跟人家打赌，怎么样也夸个不够。

可是全州的居民全都知道得很清楚是怎么个情形。要不是害怕菲列契克的尖嘴利舌，他们准保把他嘲笑个够，现在却干脆不注意他。上帝和人——全都不理睬菲列契克，因为他是个没心肝的罪孽深

重的家伙。如果今儿或是明儿老头在篱笆墙附近咽了气，只有乌鸦和穴鸟才会哭他，墓地近旁的沟儿就是他永久安息的地方。

1882年

"王后的裙子"

我们的充满了罗曼蒂克的山谷呀！……要是你们说起话来，要是你们突然苏醒过来，来到人间，判断争执的人们谁是谁非！

要是古老的富山从迷雾中走出来，沟渠的五颜六色的小石子开始干预老帕洛茨①的事务。要是树林、田野、湖泊、河流、芦苇都愁眉不展地坐在审判席上！……

因为事情是这样的……而且这事大家都记得！从"王后的裙子"收割四五十个禾捆，是常有的事（大家把乔治家的那块草地管叫做这个名称，因为它在别的草地里头要算最宽阔，好比王后过节穿的裙子夹在她平常穿的裙子里头一样）。无怪人家说，乔治家唯一的这块草地比他其余所有的财产还要值钱。

①帕洛茨是匈牙利东北部的居民。

但是干吗要说乔治家呢，大家全都知道，乔治·伊什托克死后，他老婆就改嫁给穆德黎克·米哈伊；等她过世以后，全部耕地、全部土地本该公平地分做三份，动产也该同样均分，房子连带院子就全归残废的伊姆雷，——他是老大，外加还是个男人，至于该付给他未成年的妹妹（乔治·埃斯节尔和穆德黎克·埃尔齐，后父的小女儿）的份儿，按照正经人中间的惯例，他以后再付。

但是房子也罢，宽阔的草地也罢，不久都转到了埃尔齐手里。她那下流的爸爸在分家当的时候哄骗了孤儿乔治，少分给了他，虽然这个过世的女人同样是乔治和埃尔齐的妈妈，全部财产都是属于她的。这么一来，这个不幸的女人，多半在棺材里翻来覆去，得不到安宁呢！

伊姆雷得了富山。他那份地产跟他的背一样伛偻。这块砍出来的贫瘠的地段在干旱的年月连种子都抵偿不了。至于埃斯节尔，那就完全给排挤了：分给她当做耕地用的“花边”那小块地，尽是沟沟坑坑，就连放牧都不中用。地籍册上写着：这块地“不能使用”。

村子里好心的人们都很愤懑，可是法律却赞成这么做。穆德黎克·米哈伊对这种法律的语言才精通呢。

这件事怎么样也没法补救，——除非请求国王

亲自来重新审理……可是那儿……谁知道这位国王是怎么样的人哪？

公证人写了上诉状，写得那么带感情那么漂亮，连石头读了都要哭起来。事实就是事实，——我们的公证人是个有头脑的人，虽则这份悽悽惨惨的诉状不论在哪儿，不论对谁，即使在上级审法院也没有发生什么影响。

穆德黎克快快活活地从城里回来，可乔治·伊姆雷却更加愁闷了：高级官员表示赞成一切照旧：让伊姆雷据有富山，那块外号叫“花边”的带石头的休耕地归埃斯节尔所有，埃尔齐得了那块绸子般的草地——“王后的裙子”。嘿，巧尔托的小伙子都要来追求这条裙子呢！

但是对伊姆雷来说，这个是妹妹，那一个也是妹妹；不过埃尔齐跟他只是合一个母亲，因此埃斯节尔毕竟更贴心些，——何况她那么孤苦伶仃。对于自己的不幸他倒并不难过：本来他长得既难看，又是个驼子，反正财产对他也没多大用处。说不定今天还是明天他给撵出家去，那时候就去当长工。唔，可是可怜的埃斯节尔呢……她是那么小，那么瘦弱，而且，我的老天爷，她还完全是个娃娃呐。

他扬起拳头。“唉，要是我这会儿能够碰到那个使我变成叫化子的人，那就好了！”他的心充满了痛苦。要是他能够吐露衷曲，对随便哪个谈谈自

己的苦恼，要是这些山丘、河流、岩壁能够懂事的话，那就好了！

伊姆雷顺着富山脚下蜿蜒的灰尘仆仆的道儿踽踽前行，巧尔托的绿油油的草地老远冲着他揶揄地微笑。“王后的裙子”上一条条的光影交织，仿佛起了皱纹。

太阳刚巧落下去，把古老的富山也镀上了金色……那儿高头就是他伊姆雷种的庄稼。敢情山也使了大劲！不错，穗子长得相当糟，可还是长大了。庄稼中间，这儿那儿现出浅蓝的矢车菊——长得一点也不比别的地方少。

天哪，我的天哪，巧尔托这一带地方多美呀！就连天堂也未必能跟它相比……

不错，伊姆雷那小块地最难看，这光秃秃的山坡，可是毕竟他在这个地方也有了点儿什么东西。要是好好想想，那块地只要好生侍弄，也不算那么坏。至少，要是有什么收成，不会给水冲走。

但是埃斯节尔那块地实在一点用处也没有，连耕都不值得耕。从这儿看得见一大片宽阔的、凄凉的休耕地横在地界后面，仿佛被遗弃似的。它活象节日穿的衬衫上打的难看的补丁，尽是一道道沟渠，就跟地母身上一直在扩大的伤口一样。

伊姆雷走到跟埃斯节尔的份地一般齐，就停住脚步，把它好好瞧个仔细。

这真是片贫瘠的土地！这儿什么都种不出来，只有羽茅在沟沟坑坑的边上轻轻摆动。它们就象可怜的小埃斯节尔的稀疏的头发那样惨白。

但是您瞧，那儿下面石头缝里长了好大一簇乱棵子！它长得多茂盛呀，多么欢畅地冲着伊姆雷微笑！即便“王后的裙子”上也找不到好跟这簇乱棵子相比的，要不就会给它镶上最漂亮的皱边了。看来，这块地也还有点儿力气，只要它肯使劲的话。您瞧，那一头长的甜菜……不，不，不该责怪这块地！

他走下小沟，抚摩那簇乱棵子。那摸上去多舒服，又软又滑，好象丝绒一样。有时候这些棵子也彼此谈谈吧？干吗它们不谈呢？……

多怪，粗笨的鞋子践踏它们，把它们踩碎、折断，第二天早晨它们却象没事般地挺立着。是怪，这些小小的、柔弱的草儿原来比人还强……

在伊姆雷的包铁皮的靴子下面，小石子发出清脆的响声，那些帕洛茨的上好的粘土结成的美丽的、五颜六色的小石子。这样的小石子当然不能用来嵌指环，可还是非常美。这该怪罪人们，不是怪罪土地：土地提供这些小石子，跟提供金银同样地高兴，但是我们因为不知道拿它们派什么用场，就不看重它们。

斯洛伐克人那儿的土地一直到尽底里尽是灰色

的石头，给他们带来了多少麻烦和烦恼；它象是讨好这里的居民，把小小的、样子可爱的石子尽往外抛，这敢情好哩。

伊姆雷弯下腰来拣小石子，塞满了短皮袄的一只袖子。里面有蓝的、黄的、红的和金色的。下面沟渠里现出一块黑色的大石头的边儿。他无意中踩在上面，掉下了一小块。伊姆雷把它跟采集的那些小石子放在一起。这是给埃斯节尔的一份很好的礼物，让她玩儿吧！

他无忧无虑地回家了。这座山和那片休耕地真叫他来劲。只要瞧一瞧它们，就尽够心满意足了。也许，那块绸子般的草地归了埃尔齐加，这件事也会往好里变。说不定她爸爸不久也会死去，剩下她一个人，那时候至少总会帮助她姊姊吧。以后埃斯节尔长得更加出落得多，带着一份比较微薄的嫁妆出嫁。说实在的，一切这么安排，可真不赖！

伊姆雷只管想他的心事。山那边走来一个老猎人，看样子是位老爷，他也没觉察，直到那人开口跟他说话：

"晚安，孩子。你是哪儿人？"

"巧尔托人。"

"唔，那么你大概知道这片山坡是谁的啰？"

伊姆雷微微一笑。但是他不想马上承认自己就是主人：没有什么好夸的！

“乔治·伊姆雷，”他勉强回答。

“我瞧，他拿它来种庄稼，但是看来这片山坡派这种用场可不太合适。”

伊姆雷听见陌生人说话这么没有礼貌，很是生气。哼，不行，他不允许人家欺侮富山！

“它可不这么坏，可说压根儿不坏。”

“但是通往贝列德的玻璃厂的那条路就在它旁边经过呢。”

“嗯，坏就坏吧。”

那猎人低声嘟囔着什么，因为他们已经进村了，分别的时候他问道：

“这个乔治可住在哪儿？”

“就在这儿住在后父家里。因为这个乔治就是我，”伊姆雷红着脸承认。

“那末我要跟你谈谈一件小事情。”

伊姆雷想不出可能要谈的是什么事，莫名其妙地瞧着那个不认识的老爷，那人真的跟着他走了。

穆德黎克已经在家了，他是从城里骑马回来的。

他疑心重重地瞧着那个陌生人，恐怕那小伙子带来了个什么辩护士。倒还不错，总算等到了，找到了点儿工夫！……

埃尔齐加玩着蜜糖饼干和木头娃娃。比她大两岁的埃斯节尔，贪婪地瞅着妹妹的宝贝。后父从城

里带来的小礼物，她一点儿也没到手。

那小姑娘的一双漂亮的浅蓝色眼睛央求地盯着哥哥，充满了希望和期待。

驼子觉察到这个，脸上掠过一阵阴影。他甚至没有听见那陌生人对他说些什么。时不时的，穆德黎克·米哈伊对那人回答什么话。

“什么？您想向我的继子购买富山么？您发疯了，老爷！听着，伊姆雷，他想向你买富山呢。快，快，回答他。”随后，他哈哈大笑起来，拍了下巴掌。“真是个挺富饶的地产。那您出多少钱来买呢，老爷？”

伊姆雷诧异得睁大了眼睛瞧着他们，心慌意乱，结结巴巴地说：

“我的山是不卖的……怎么样我都不卖。反正在这座山上您什么也种不出来……可我，我多么爱它……非常爱它！”

忽然他想起了藏在他的袖子里的小石子。他高了兴，微微一笑，带着调皮的神气招呼埃斯节尔加过来。

她喜气洋洋地跳到哥哥跟前，两只小手略微提起围裙的边儿：也许，伊姆雷哥哥带给她的东西就可以往那里搁吧。

伊姆雷把小石子一颗一颗掏出来，胆怯地瞅着妹妹：她中意吗？中意，当然中意啰！

小姑娘欢天喜地地拍着巴掌；也许，她就是想引起埃尔齐加的注意，好象在冲她说："你看，我有什么玩意儿呀！"随后她又在桌子边坐下，跟妹妹离开得远一点。她们俩忌妒地、疏远地瞅着彼此的玩具——"谁的更宝贵些？"——但是从眼睛里看得出：坚冰不久就要溶化了。

"你怎么了，孩子？听我把话说完，"这当儿猎人显得不耐烦了，这么说……"我可不是闹着玩的——我是来买地的……我是贝列德的工厂主。"

"就是那个最有钱的大亨，"穆德黎克·米哈伊赶忙插嘴，"工厂和养禽场都是属于他的？"

"我正巧是为了玻璃厂的事。我需要富山那块地，制造玻璃。至今我一直在离这儿四哩远的地方取得做玻璃的原料——我不知道富山里也有的是。今天我吩咐好好检查一下。我非常需要这座山，因为它离得近。我出好价钱向你买下来。"

穆德黎克的脸涨得血红，变得象大红呢子一般，伊姆雷却脸色发白了。

"我不能跟这座山分手，"他不好意思地说。"它归了我，那就让它一直属于我吧。"

"可要是我给好价钱呢？"

"我不卖，也许，即使……"他本想这样说："……也许，即使把整个巧尔托给我，我也不干。"

玻璃厂老板微微一笑。

“唔，好吧，好吧……我看得出，你是个真正的帕洛茨……就是在土地里扎了根。那末你就单单把里面的东西租给我开采，怎么样？你照样可以在上面耕种，我每年付给你五百个福林。”

这会儿穆德黎克·米哈伊忌妒得脸色发白，乔治·伊姆雷却欢喜得满面红光。敢情这么一大堆钱，多半全世界都少有！五百个福林！即使“王后的裙子”大概也值不当这么多！有了这笔钱，可不成了挺阔气的新娘啦……

不用说，他首先想到的是埃斯节尔加。

“埃斯节尔加！喂，现在高兴起来吧！到这儿来，我的心肝宝贝儿！”

但是埃斯节尔加没有高兴，她扮了个顽皮的鬼脸：她拿起一颗小石子放到嘴里咬，原来这压根儿不是糖果。

“敢情这是小石子呀，”她叹了口气，哭起来了。“你自个儿吃吧！”

她懊恼地把小石子全扔在地上。

有一颗黑的滚到工厂主脚边。

他拣起来，用手指头敲敲，戴了眼镜看一遍又一遍。

“哎哟！挺好的石煤！这个你们从哪儿弄来的？”

“我从我妹妹那块地里一块大石头那儿掰下了

这一小块。这样的石头那儿多得数不清！”

“喂，孩子，”工厂主听了跳起来，“你知道吗，你们成了财主、挺有钱的财主！”

小姑娘这才注意到那陌生人，停了哭，好奇地盯着他的花白的头发和长长的白胡子。英雄们看上去就该是这个模样。

伊姆雷闭上眼睛，好久不敢睁开，象是害怕梦醒了。

但是用不着害怕。这整个故事变成了奇迹般的现实。谁不知道巧尔托在开采石煤。

而且知道为什么开采……那儿的老百姓可不傻——只要他们愿意，也能猜得出……不管这个不信神的菲列契克怎么说，还有比省一级更高的权力呢。

山丘、河流、山谷把穷和富的问题抓到了自己手里……

的确，富山和“花边”都是不肯得罪人的：它们只不过帮助了乔治家的孤儿，却没有触犯穆德黎克·埃尔齐加的草地。

但是巴吉溪却是严厉的。话说回来，也许正是富山在把云朵往下扯吧？一句话，一连四年巴吉淹没了所有的草地，“王后的裙子”上长了好高的芦苇，以致穆德黎克·米哈伊闲搁在贮藏室里的大镰刀，年复一年听任铁锈不慌不忙地侵蚀。

1882年

普黎克列尔大娘

殡仪馆这一行办的是世界上顶顶可敬的事。虽然不能说它太吸引人，它可不是照着规定的价钱把人送往另一个世界去吗！

说真格的，这行当未免太贵了点儿，不过人要到很远地方去，不管怎么说，眼下的交通工具可不便宜。不过这儿至少也有一个好处：他可以非常安静——无论如何他也不会回来。

早些时候这一类的运输工作是由圣米哈依的马①担任的，一切都要简单得多。到如今乡下还在用这种便宜的运输工具把死人送往地狱，送往天堂。真是毫不挑剔的好马：既不吃干草，也不要燕麦。它侍候的那些人也不发牢骚，因为他们都挺满意。

可是在城里，人们活着的时候就跟奢侈耽惯

①柩车在匈牙利叫做圣米哈依的马。

了，即使临到跟他们所宝贵的一切，跟生命永别的当儿，也撇不下这个亲密的朋友。这个朋友多半给了他们坏影响，其实所有的朋友还不全是这样。因此之故殡仪馆就给他们效劳，并且照着各人的社会地位分个尊卑高下。

我们管这个叫做体面事。可是也碰上这一路的人，他们还觉得它挺吸引人，津津有味地呆望着出殡的行列。

例子不用往远处找。就拿普黎克列尔大娘来说吧。她在凯烈彼施大街上看管一所一层楼的房子，整年规规矩矩地干活，一天天老起来。对她来说，出殡就算最大的享受。

真的，在上面提到的那条大街住上五十年，也许听惯了挽歌就跟听惯祖传的挂钟的滴答声完全一模一样。①

大娘对于来日的大限想上无数遍，也已经习惯了，不但习惯，而且觉得非常亲近。世界上也没有什么东西叫她对生命有所留恋。熟人早就死光了，周围出现的一班新人，她觉得全都十分陌生。

说实在的，她自己已经什么也不关心了。她有一只穿烂了、打满补钉的长袜子，袜子里净攒些银福林和当十钱——恰巧是九十五个福林和四十个铜

---

①凯烈彼施大街街梢有一座布达佩斯主要的公墓。

子儿。普黎克列尔大娘这辈子唯一还在想望着的事，就是把这笔数目凑满一百福林。心肠顶好的大娘想望着自已的殡仪，这该花上一百福林。

九十五个福林已经很可观了！用这笔钱也办得了十分体面的殡仪，不过一百福林排场就更大一些。即便不管钱怎么花法，一百个总比九十五个多，出起殡来就能多请个打火把的人。

普黎克列尔大娘唯一的乐趣，就是在门口看人家出殡。有几次她还亲自参加，哭个痛快，不管埋葬的这个基督徒是不是认得。她对出殡感到兴趣另外还有一个缘故：她拿它们跟自已将来的殡仪暗暗比较一下。任何一种殡仪得花多少钱，大娘完全心里有数。

“我将来出起殡来也是这样的排场，”她嘟囔着，有时候却骄傲地说：“我的丧事还要多花十五个福林呢。”

有时候她垂头丧气地回到那个寒碜的地窖子来，特别在埋葬了有钱有势的老爷以后。

“这才是地道的出殡呢！”她大声嚷道，眼珠炯炯发光；也许，在她的口气里头透着忌妒。“这种排场配得上整个家当。这班有财有势的人好福气！……”

大娘长吁短叹的，不禁悲哀起来，不过她也悲哀不了好久。往往她赶忙安慰自已：

“谁知道呢，大概那个不肯安静的魏烈施·卡罗依，有朝一日出起殡来，会跟这个一模一样地气派……他会办得真够谱儿……干吗不呢？他可真聪明，非常聪明。”

那么，到底还有一个活人叫普黎克列尔大娘关心的罗。这是个什么样人？也许，跟她沾上一点亲吧？噢，不对。普黎克列尔大娘的亲戚早就死光了。魏烈施·卡罗依只不过是她从前的一个房客。一个倒楣的穷学生，二十年前在她那地窨子的有霉味的小房间里住过。

那小伙子长得很丑，外加一头火红色的头发，除了智慧和勤劳以外，在这世界上既没有亲戚朋友，也没有一点家当。不过单凭着这两样，难道还不够让他发迹么？

赶到那个红头发的年轻人凭着出众的聪明，出外闯荡找寻运气，穷老婆子好一阵子都忘不了他，在那寒碜的地窨子里一直留心这个年轻人到头来会怎么样。

他呢，一天天地越爬越高。他的名字有一回还上了报，从那时候起穷老婆子在报上碰到的许多别的姓名中间不断地找寻他。有时候整整找了半年，普黎克列尔大娘才终于知道她宠儿的下落。一忽儿他在特兰西里伐凡亚露了脸，他给选上了什么协会的秘书。一忽儿他荣任匈牙利北部一个什么地方的

副县长。后来盼到了这样的一天，普黎克列尔大娘可以天天在报纸上碰到他的名字：魏烈施·卡罗依当选了议员。他成了个大人物，成了名人啦。

也许，见面的时候大娘也认不得他了，因为她已经记不起他的面容。说不定，他就住在附近的什么地方……不过这位大人先生其实跟她有什么相干！她只不过关心大学生卡罗依的命运，好比随便哪个看书看到半中央，都会关心主人公的命运，关心他到底会爬到什么地位。

可是她对卡罗依不光是感到兴趣，他的成就还使她欢喜。他多么飞黄腾达！这么急速地往上冲，高得叫人头晕眼花！到处都在谈论他，他发表演说，行事，决不肯安静一会。等到这小伙子大限一到，两脚一蹬，准会有一场多么显赫的殡仪呀！

您要明白，按照普黎克列尔大娘的见识，出殡豪华不豪华就是衡量人的身价的顶准确的尺度。那个人地位爬得有多高，在出殡中最能一目瞭然。大娘也多少有点道理。

关于魏烈施·卡罗依，到处议论纷纷，说是他维护老百姓的权利，对有产者的权力痛加抨击。

时光一年年地过去。过了整整四年，九十五个福林攒到九十七个，不过攒下这两个可真煞费苦心，因为说实在的，从看房子的这笔微乎其微的收入里，哪怕要存起十个铜子儿来，也不大办得到。

那只骯脏的旧袜子慢慢儿给装满了。

这当儿卡罗依可怎么样了？

谁能够回答这个问题？不知怎么的，他的名字一下子从报纸上消失得没影没踪，谁也绝对不再提到他了。仿佛他就从地面上不见了。生活还是照样蓬蓬勃勃，人们还是跟蚂蚁窝里的蚂蚁似的无谓地忙碌，聚在一块儿空谈，报纸带来最新的消息，可是在报纸上再也碰不到魏烈施·卡罗依的名字。他上哪儿去了，出了什么岔子了？说不定他出国了，或者换了个姓，也许这当儿当上了公爵，——谁知道眼下人家在怎么称呼他？

老婆子几几乎忘了这个人的突然中断的命运。只有逢着埋葬某一位名人的时候，她才又想起了这个。

不过埋葬名人是难得有的事，哪怕三年里头碰上一回就算很不错了。那班名人没有那么傻，为了叫看热闹的人高兴就常常死掉。其实要是好好想一想，豪华殡仪的行列是值得他们多死几个的。

一晃就过了几年。这几年里头许许多多口棺材在凯烈彼施大街上抬过，整代整代的人搬到坟地去住。出殡的时候还是可以碰到普黎克列尔老大娘，听见她老是在嘟嘟囔囔：

“我出起殡来就跟这个一模一样——花上九十八个福林！”

有一回，逢着“追思已亡”日①，傍晚时分大娘从坟地回来，站在玻璃橱窗前面瞧瞧依照价钱分别排列的上坟用的花圈。在她旁边悄悄地溜过一个挺可怜的人影儿，冷得直打哆嗦，身上穿得破烂不堪。

大娘冲那个走开的人的背影瞅了一眼，觉得很眼熟。幸好他在面包铺前面站住了，至少她可以把这个倒楣蛋好好打量一番。那人贪馋地紧盯着陈列小面包的玻璃橱窗。他身上穿一件挺单薄的、破破烂烂的大衣，一只皮鞋里露出一个脚指头。这当儿紧旁边一盏街灯的煤气灯头的亮光落在他的脸上。于是大娘认出来了……

“卡罗依！”她轻轻叫了一声。

那个衣服破烂的人打了个哆嗦，抬起头来往四下里瞧。老婆子冲他奔去。

“这就是您啊，卡罗依？！难道您认不得我了？这忽儿都还认不出来？我就是那个普黎克列尔寡妇呀，从前您在她那儿住过的。嗨，别用这种陌生的眼光来瞧我吧！”

苦命的倒楣蛋还是用那种眼光瞧她。随后他的腿子发软，他只得靠着街灯的柱子，免得摔倒。

①相当于我国的清明节，在复活节后的第二天。——中译者注。

“您病了，卡罗依……可怜的卡罗依！跟我一块儿走吧。主啊，主啊，您怎么搞到这步田地？我早知道会这样，您干吗跟这世界上有势力的人抬杠呢？”

那汉子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他一声不吭地让她领走。半个钟头以后，他又待在很久以前待过的那个小屋子里，二十五年前他就是在这儿开始谋生路的。光辉的、美好的日子——全都化得没影没踪。仿佛凄凉的“昨天”又回来了。今天他就躺在从前躺过的地方，也许就躺在原来的那张床上。

好心的老婆子侍候着他，把他裹得暖和些，给他熬药。可是第二天早上病人情况更坏了，到了第三天早上，普黎克列尔大娘一觉醒来，发现他已经死了。

老婆子擦掉了满脸的眼泪，随后从箱子里拿出那只珍藏的旧袜子。她把里头的银洋全都倒出来，分成两半。

“办我的丧事，四十九个福林也就够了。象我这样的老婆子，这样也就可以了……可以不用打火把，寿衣也拣便宜点儿的做……这样的排场在我也就够了。”

另外那四十九个福林，普黎克列尔大娘拿来给从前的房客办丧事；办了这回丧事，她才确实知道，什么样的葬仪在等着她呢。

不幸的盖利伊·亚诺什的马

瞧，亚诺什在打扮鲍克罗施那条披满金毛的马脖子，把干玉米叶编到它的鬃毛里去，接着把炯杰尔的乌黑的鬃毛编成辫子，随后轮到那另外两匹马。

四头聪明的畜生明白这时刻有多隆重……瞧，缰绳上连铃铛也给系上了……跟整整一年前，它们把磨坊主的那个千娇百媚的寡妇薇尔·克拉莉风驰电掣地送到这所房子来的时候完全一模一样……于是那些马高傲地往后仰着脑袋，仿佛它们至少是副省长骑的骏马……

可是即使它们是属于总督大人的，哪怕从金栅栏里拿玫瑰花瓣喂它们吃，用银桶装高仲泉的圣水给它们喝，那时候它们也未必能赶得上在盖利伊·亚诺什的细心照料下过活那么舒服。

他亲手把这四匹马养大，亲眼看着它们变成漂亮的骏马。他的的确确把它们侍弄大了：带着热爱

给它们梳鬃毛，把燕麦仔细淘干净，筛过了再装到马鼻袋里去。亚诺什打算给马吃干草或者再生草的时候，总是把马鼻袋里所有可能不合它们口胃的东西统统扔掉。冬天他给它们盖上暖和的马被，夏天牵到河里去洗澡。当他心爱的牲口还是马驹子的时候，他还常常亲它们。

眼下他不再亲它们了，打从他那年轻的媳妇来到他家那会儿起，他就不再亲它们了。显然，这个娘们儿，（他早先的情人，已经跟了别人，）如今在亚诺什眼里加倍显得迷人。的确，亚诺什不再亲他的马，不过话说回来，现在他还是非常疼它们四个，即便拿巧尔托或是鲍陀克的十六群马来掉换，他也不肯让的。

世界上任凭什么有价值的东西，拿来跟巧尔托和鲍陀克的光荣和骄傲，就是说拿来跟它们的马一比，全都毫不足道了。说到这些马呀，在九个州里远近闻名，五十二个州里大家纷纷谈论它们的长处，细长的腿啦，强壮的大腿啦，还有挺有气派的脖颈。不管住在什么地方的大老爷，如果他想给自己挑四匹上好的骏马，准保赶到巧尔托或是鲍陀克去找那儿的庄稼人。往后是不是这么走运，那就说不定了……举个例吧，别列德的伯爵想娶亲，老企洛姆·帕尔就直率地跟他说：喜事赶在春天以前怎么样也办不起来，因为企洛姆自己的那匹马驹子还

嫩着呢，而且彼黎·亚诺什的也没长大，驾不动轭具……这样的马，天下哪儿也找不着……

到如今，不用说，这些马可没有什么希罕了。盖利伊·亚诺什懂得养马的技术。他把那四匹马调弄得这么好，逢着它们驰过巧尔托和鲍陀克的时候，乡下人全都从房子里跑出来，瞧着这个奇迹，忌妒得脸色发白……

亚诺什编好马鬃，动手给它们套上轭具。有一条缰绳纠结得厉害，他费了很大的劲才把它弄开。四匹烈马焦急地甩着尾巴，拿又漂亮又匀称的腿子刨地。

马房门开了一条缝。门口出现一个腮帮绯红的、挺窈窕的少妇。她没看见亚诺什，他叫腊罗的马脖子和装着干草的秣槽给遮住了。

亚诺什也没留意他的妻子。说真格的，他马上听到她的唧唧哝哝的声音从附近的什么地方传来，那些断断续续的话，他几乎抓不住它的意思。不知道她在跟谁说话？

“请您告诉他，我也去吃喜酒。嗯，随后呢……我自己还不知道会怎么样……”

亚诺什听得清清楚楚，这是克拉莉在说话。谁的发颤的尖嗓子在回答，每说一个字就要呛一下。所以根本没法弄清楚在说些什么。克拉莉的唧唧哝哝的答话，亚诺什可听明白了。

“我在胸口上别两朵锦葵花。让他到……泡大麻的那些个水坑那儿来吧。”

亚诺什手里一松，腊罗的那根缰绳就掉了下来。马勒上那许许多多铜圈儿碰着地上的铺板，玎玎珰珰乱响一气，可是亚诺什一点也没听见这个。他在听着别的什么声音。

“要是我在路上丢一朵红锦葵，就叫他耽在家里；要是丢了白的，叫他来就是了。”

盖利伊·亚诺什马马虎虎给那四匹马套上嚼环。他的心发紧，两只手不听使唤，什么事都做得颠三倒四。阴沉的猜疑象一块沉重的石头压在他的心上。想当年这个嗓音也曾为他这么讨好地响过的！

哎，哎，胡思乱想！难道他该害怕这些话，害怕这些虚无缥缈的幻影！乖乖地让不愉快的猜疑来摆布？

他消消停停地把套上嚼环的马牵到院子里去喝水。克拉莉送一个驼背的老婆子到大门口。

“这是个什么老恶婆？”年轻的主人半开玩笑地问他的妻子。

“教会街上的维尧涅基婆婆。”

“这个巫婆找你干吗？”

“苦老婆子问我要点儿酵母。”

“哼！那么她老人家打算烤面包啰？……现在

赶紧点儿，克拉莉，快点收拾好！咱们马上动身。"

一辆轻便小车已经从披屋底下推出来，抹过了油，停在院子里。刹那间，那辆小车就给套上了马。主人们坐下来。亚诺什在四匹烈马的背上甩了一下响鞭，它们胀大了鼻孔，边叫边喷鼻子，用舞蹈般的溜蹄，跑出院子。

亚诺什把他的马打量一番，瞧见那四张马脸一会儿往下伛，一会儿傲慢地往上昂，瞧见挽具上的铜圈儿闪闪发亮，垂在瘦削的马胁上的缨子蹦蹦跳跳，他还瞧见钢马掌在阳光里蹬得火花直迸，好象要把地皮燎焦似的，——于是他的心里充满了快乐。

虽然许多人都向他要过，他却没有把他的马让给任什么人，这可多好呀。前不久鲍陀克和巧尔托的人就愿意出四千福林买下它们，打算到了州界上就把它们宰了，好把这个稀有的品种的马秧子连根拔掉。

忽然间盖利伊·亚诺什从马身上掉开了眼光，瞧着妻子那张红喷喷的、漂亮的脸蛋儿，瞧着她那雪白的胸脯和别着的两朵锦葵花——一朵红的，一朵白的。

她怎么说来着……对，她说的正是这样。

他飕的抽了一鞭子，那四匹名驹跑得越来越快，辕马和副马都登起了前脚。克拉莉美人儿用

一只粉红的纤手捂住那双标致而说谎的眼睛，做梦似的瞧着远方。她也渴望往前去。

“我连想也不敢想，亚诺什，你会带我一块儿去。你多不乐意干这个！……那些恶毒的舌头尽说我的闲话，到如今还没说腻……而且……”

薇尔·克拉莉等着丈夫要不要开腔，会不会问什么。可是他尽向两旁瞧，瞅着那飞快地掠过的草地，逐渐逼近的水坑，那儿通常泡着大麻，绿莹莹的水微微闪光，象是谁的两只瞧不起人的、讥诮的大眼睛。他的眼光还往前跑，跑到那儿，陡削的山谷那儿，那些山谷活象宽阔的敞口棺材。

“后来我想一想，既然你打算去赶明儿的集，那么多半吃了喜酒你就直接从企洛姆家赶去吧。”

可是盖利伊·亚诺什还是什么也没答理。让这个娘儿们的诡计更充分地暴露出来吧！

“喔唷，如今你真给娇惯了，我的朋友！连话也不想说。也许，你还是说说看，该怎么办？你打算把我暂时留在企洛姆家，还是带我一块儿去？”

“留在他们家里，”亚诺什冷淡地回答。“反正喜事顶多不过三天。”

他们驶近泡大麻的那些水坑。村道上，企普凯·山陀尔在蹓跶，身上穿一件绣着马兰花的披肩，头上戴一顶花俏的帽子。他装着完全无意中掉过头来，其实连地皮也老远就觉着盖利伊·亚诺什的名

驹在跑过来了。

可是亚诺什这忽儿哪里还顾得上马呀！……他仔细地紧盯着妻子的脸。您只要瞅瞅，她的眼珠闪闪发光，它们懒洋洋地溜过那小伙子的匀称的身材，她偷偷地向他瞟了一眼，那么长久，充满了甜情蜜意。

于是……喔唷，她丢了，胸口上那朵白锦葵已经没有了！

亚诺什的手越来越松劲地拉着缰绳……盖利伊·亚诺什的骏马急急地奔驰，就跟天上赶着云朵的旋风似的。这已经不再是什么马了：在疯狂的驰骋中它们象是乌黑的鸟翅膀，在那儿飞……飞……就连翅膀也不是，却象狂暴的死神！

“慈悲的主呀，救命啊！哎哟，你把缰绳收住点儿吧！”薇尔·克拉莉尖叫一声。“要知道这儿是深坑，那儿又是削壁跟深渊呀！”

“嘻，让一切都跟你一块儿完蛋吧！！”

“勒住缰绳，勒住呀，我的心肝，我的老公！……”

亚诺什真的收住了缰绳，那只不过为的解开上面的结子。解开过后，他啧了一下舌头，打个唿哨，于是马简直发疯了。

“嗨，炯杰尔！腊罗！”

接着他把缰绳解开的那头扔到鲍克罗施和维拉姆的脚底下去……

奥尔弗尔德的大夫

我已故的叔叔七十年代在海杜省的一个城市（姑且叫它海杜一卢札赛克吧）行医。叔叔花钱培养我也念医科。“这是最好的行业，伙计，”他老是说，“因为死每一个人都害怕，可是又很少人逃得了。”

显然他本人也不属于这“很少人”之列，十二年前在我照料下过世了。临终前几天他对我说：

“我感到我的时辰到了，大概还有三四天好活……想到死，我并不害怕，因为很少人逃得了（这句话成了他的口头禅），就是可惜这几天不能称心地安排一下！”

“为什么不能呢，叔叔？试试看，——也许，我能给您帮上点儿忙！”

“你真是个傻孩子！我想把我剩下来的日子掰做几份，每隔一百年就从坟里爬出来，每次只要一天，在我的家乡上空飞过。虽然我也渴望安息，可

是，不是一下子而是逐步逐步进入永恒毕竟要好受些。一下子跟生活永别是可怕的，可暂时分手一阵子倒也有趣。”

“您的话有点儿道理……”

“你想，比方说，隔上三百年在咱们奥尔弗尔德平原上空飞过，难道不有趣吗？凯奇凯梅特想必会发展到凡尔赛的规模，赛格德会不亚于巴黎，德布勒森就象伦敦一样。多么大的进步啊！多么辉煌的成就啊！难道不是奇迹吗！”

“叔叔，您如果看见眼面前尽是些完全陌生的、您不认识的城市，那有什么意思？”

老人发黄的嘴角上现出无力的微笑。

“别那么想，我的孩子！我准备跟你赌五个福林，其实等我刚飞过德布勒森，就准会叫嚷起来：‘瞧，敢情这就是海杜州的城市哟！’——因为这些城市永远不会改变面貌的。”

那时候我没认为叔叔最后那句话有多大意思，因为他惯常说尖酸刻薄的话，从他嘴里常常可以听到挖苦的嘲讽。可是现在我开始领会了。正是现在，当我也落到了海杜州的城市里以后。

其实，我打算讲的正巧是这个。事情是这样的，在我的叔叔安葬之后不久，市长请我到市政厅去，当着市议会的衮衮诸公通知我：“鉴于前任大夫已经不能医治任何病人，他本人也永远摆脱了世

上的一切疾病，市政当局慈父般地关怀病人，同样也关怀留下来的药剂师，打算请您做您叔叔的继任者。”

“但是这可不行，”我慌慌张张地嘟囔道。

市长没有理我，用开玩笑的口吻向城市的父老继续说道：

“为了让本地的药剂师哈佛朗·阿拉约什先生能够活下去，尤其是必须让我们自己得享天年，嗯……什么？您想说什么？”

“我想说，您的建议对我是莫大的荣幸，可是抱歉的是我不能接受。”

“怎么，您拒绝么？三万人口的居民只有一个独一无二的医生。您盘算一下吧，大夫先生！”

“不如说我很想接受您的建议，可是有一个困难……”

“我不明白您的意思！要是您同意，我们又愿意，那还能有什么困难？告诉您，海杜一卢札赛克是不知道什么困难的！”市长说，自负地拍着胸脯。

“您知道，糟糕的是我现在只不过是医科四年级学生，还有一年才能拿到医生文凭。”

“这就是另一回事了，”市长嚷道，“该一开头就提这个才对！”他好意地补充一句，“但是让我们想想，看有什么办法。你们对这个可怎么说

呀，诸位先生？”

诸公们彼此看了一眼。

“大家选您做头儿，就要瞧您的了，”柯尔达伊·米哈伊不客气地说，“您拿个主意呀！”

“依我看来，如果我们一定要可尊敬的年轻大夫担任市医师的话，那就只有两条路。”

“哪两条路？”

“要么我们等一等，要么让大学紧紧步子赶一赶。”

法拉果·亚诺仕捋一下又长又密的大胡子，老成持重地说：

“两条路，一条也行不通。要是耙子耙了四回还不能把干草收干净，那么耙上第五回干草还是会留在场上。要是我们可尊敬的大夫老弟整整四年还没通晓科学，那么第五年他也不能从教授们那里混来学问。因此最合情合理的办法就是让年轻大夫留在城里。但为了使我们的城市不因为大夫短少一年学业而遭受损失，他的报酬应该减少五分之一。就是这样，赞成不赞成？”

法拉果先生的论据显得这么叫人信服，以致大多数到会的人都同意采纳他的建议。但是我坚决声明：要我接受大家向我提议的职务，除非市政当局同意等到我拿了文凭回来。

经过短短的讨论之后，我的条件被接受了，遂

了一个星期，我享受提供给我修完大学学业的一年假期，以被选中的市医师的资格从海杜—卢札赛克出发了。

谁要是期望从我这里听到什么曲折的情节或者不平常的奇遇，那他就去找别的讲故事的人吧。我仅仅叙述我行医的经历，好让三百年后我的继任者，在卢札赛克城行医的医生，读读这些笔记，作些今昔对比，那时，他大概不免会脱口而出："真见鬼！敢情三百年前的情况就跟现在一模一样！"

我的可尊敬的病人，这些笔记我可不是为你们，而是为了将要继承我的职位的几个同行写的。

过了一年，初冬时分，我的诊所开张了。我花四十福林一年在靠近城郊的一条小街上租了一所整洁的小房子。头几天的例行公事就是到处拜客：我拜访了市长、牧师、仕绅、富商……一句话，让大家知道：我来了，病人可以来看病了。

市长并不关心我有没有拿到文凭，却问我会不会玩加拉勃黎①。

"唉，一窍不通！"

"真可惜，还是这么个棒小伙子呐！"他不满意地嘟囔道，象是在说，"那您这辈子干什么

①都是牌戏名。

呢？”

牧师问我懂不懂玩泰罗克①。我回答，唉，这个我不懂。

“嗯，当然啰，当然啰，玩人命比玩牌有趣多了。”牧师好意地开玩笑道。

但情况并不如此。过了整整一星期，一个病人也没有露脸。

因为无事可做，每天下午我只好懊恼地跷起腿坐着，在药铺里消磨时光，那里总有许多人聚在一起闲聊。待到单独跟药剂师在一起的时候，我再也忍耐不住，开始抱怨我的命运了：

“告诉我，哈佛朗先生，这里的人从来不害病么？”

“耐性些，年轻人，耐性些！毫无疑问，他们也服从自然的一般规律，只不过他们害起病来一群一群的，象鹅一样，而且是在特定的季节。单个儿他们是不干的。”

“您这话叫我怎么领会？”

“很简单，一年里头害两回病：冬天，在谢肉节；夏天，果子熟的时候，说得更确切些，果子还没熟的时候。谢肉节您得修补打破的脑袋和折断的肋骨，夏天医治吃坏了的胃。这时候全城都病

①都是牌戏名。

了。放心吧，domine spectabilis①。我跟您一年有两次收获。”

但是现在离开收获的时节还远：冬天刚才开始。已经下雪了，无边无际的平原白得耀眼，只有挨近城市的田野象铺开的一张大花猫皮：白雪上这儿那儿显出黑色的斑点——那是燎猪毛的地方。天啊地啊都是白茫茫的一片；同样的服装好象使它们成了兄弟，而且就跟天文学家的望远镜里看到的那样，彼此靠近。晚上，有时简直弄不清楚：这是天上闪耀的星星，还是哪一个牧人挂在井口吊杆上的灯笼。冬天，大自然给土地这个广漠无边的桌子铺上了白桌布，到了夏天又给它摆上各式各样的吃食。

在这白得耀眼的一片里只有湖水显得与众不同：它也是白的，可是带有铅灰的色调。这个湖叫做巴拉格。它侵蚀着堤岸，一年大似一年。在这个地方唯有它还具备一点儿变化的能力，海杜一卢札赛克其余的一切都是静止不动的。

但是在城里什么也不白。这里的雪跟稀泥和在一起，变成了稠稠的泥淖，在那上面走就象进地狱一样难受。街道有的地方铺上了石子，可是比不铺还坏，因为处处戳着尖石头。拉脚的大车在这片吞

①拉丁文，意为深为敬重的先生。

没了车辋的鬼泥淖里挣扎着前进，押车人惊惶地向赶车的把式喊着：

“别发呆，狗崽子，看在上帝面上，别把车赶到石子路上去！”

只有房檐下面和挨着栅栏的地方还算勉强可以下脚。穿上高统靴，别忘了及时抓住栅栏桩子，好歹就能朝着需要去的方向穿过这片该死的泥泞地。在大寒潮来临、彻底上冻以前，奥尔弗尔德的情况就是如此，就跟庄稼汉说的那样，“连狗也不愿意到街上去叫唤。”

在这样的时候全城都是静悄悄、懒洋洋的。只有“公牛”客栈（在海杜州正是公牛而不是狮或鹰成为力量的化身，旅馆惯常用它来命名）门前停着两三辆大车；地上，客栈老板娘的鸡快活地刨着从车上掉落下来的草屑。里面，在供堂饮的酒厅里，有几个人在喝廉价的酸酒。要是我没弄错的话，他们是在祝贺本地理发师久尔珂维奇·亚诺什的命名日。皮靴匠纳吉·安德拉什举杯祝酒。

“上帝赐福给你，亲家，愿他把你的寿命延长到……”

说到这儿他结巴起来，找寻诸如“人类寿命的最高限度”之类合适的措词，但是因为这句高深的话怎么也不肯钻进他的脑袋，他就换了一句话：

“……跟太阳、月亮、星星照耀的时候一样

长！”

爱说笑话的理发师马上打断他的话：

“算了吧，亲家！难道我死了以后要我的儿子马尔济在黑暗里剃头么？”

“别担心，阿舅，”下城人诵经士，外号叫“夜莺”的，给他鼓气，“到那时候我们这个地方安装煤气灯了。”

海杜一卢札赛克安装煤气灯么？哈——哈——哈！这么个好主意，值得马上为理发师亚诺什的下一个命名日干杯。

除了“公牛”之外，这里多少有点生活的地方也就只剩下“大众”小饭馆了，城里人成天价坐在那里，死盯着报纸，还有小咖啡馆，那些酸溜溜的文人从朝到晚在那里抖着跷起来的腿。至于说到打铁坊，这可是严肃的政治家们的俱乐部。本地的德阿克·费伦茨①们在铁匠抡着大锤砰砰的打铁声中悠闲地抽着烟斗。他们对报纸上的谎话敬而远之，却从更可靠的来源汲取一切新闻。不管布达佩斯的报纸用床单大的篇幅胡诌些什么，真正的真情实况只有在打铁坊里才能打听到。

从远地来的赶车人停在这儿给马钉掌或是修理

①德阿克·费伦茨（1803—1876），匈牙利政治活动家。这里是泛指匈牙利政治活动家。

一下车上的什么东西。逢到这样的过路人，这些政治家们从来不会轻易放过，总要问上一句：

“你是哪儿来的，老乡？”

无论是哪儿来的，反正总得回答点什么。碰巧要是从远方，从多瑙河西岸或是从东边的艾尔代伊①来的，那就更妙了。

“嗯，那你说说，你们那儿有什么新鲜事！”

在把铁烧热的当儿，赶车来的人通常就变得健谈起来；要不了多久，这群抽着烟斗的诸位就已经对大大小小的新闻知道得一明二白。哪儿有谁遭了抢劫，另外一个地方犯了凶杀，不用说，过路的对这个知道得比任何佩斯的新闻记者都详细，因为他就是从出事地点来的。

凶杀和各类惊人事件的叙述代替了报纸的新闻栏。然后轮到经济学部分：“嗯，收成怎么样？”这之后接着就是政治简评：“你们那里燕麦什么价钱？”燕麦是农作物里的俾斯麦②。只有它能说打不打仗。要是燕麦便宜——那就是和平，燕麦贵——就是准备打仗：它给收购来喂骠骑兵的马匹。（报纸爱怎么说就怎么说，对它们根本毋庸介意！）

打铁坊之所以是个挺有趣的地方，还因为本地

①今罗马尼亚境内的特兰西瓦尼亚。当时属匈牙利。

②威廉二世时普鲁士首相。

的各种内幕新闻传到这儿最早：谁捶了老婆，谁跟谁订婚，谁跟谁打官司，谁昨天喝醉了回家，诸如此类。这儿人人可以找到他感兴趣的东西，医生也不例外。

就在这儿，有一天过了晌午，我听说索莫尔大婶把她那吃奶的娃娃掉在地上。也许，这个小可怜的摔得快死了。还有消息，可敬的柯济·米哈伊病得很重。后面这条新闻是掘坟穴的说的，他带着他那把裂了缝的大铁锹来锻接。那坏蛋当时还微微地笑着催促铁匠：大概我马上就要用锹了，说不定今天就用得上。

怎么，好极了，真是太好了！等待已久的时刻终于来到了，医科学生五年里面梦寐以求的就是这个：第一个病人，第一张处方，第一回诊金……

我的心快活得怦怦乱跳，我赶忙回家，觉得人家马上要派人来请我了。一下子有两个病人！多走运啊！

不是吗，就是再有本事的老婆，一次也只能生一对双胞胎呀！

但是我的期望都落空了：直到晚上谁也没有来找我。我不耐烦地打发我的听差去了解情况。杜黎很迟才满脸不高兴地回来。

“嗯，那边病人怎么样？……”

“我跟索莫尔太太的保姆说了。”

“那怎么样？娃娃真的摔了吗？”

“摔是摔了，但是保姆说，娃娃不要看医生。”

“你这个蠢驴！娃娃还不会说话，怎么能说得上他要不要呢？！嗯，那第二个呢？”

“我耳朵边听说，柯济家的人决定等待老天爷来帮老头的忙。”

“什么老天爷？蠢货，你为什么不说，老天爷没有文凭，我可有文凭！老天爷怎么敢干涉我的私人诊务？真是混帐之极！”

分明我在懊恼中还说了许多各式各样的浑话，所以杜黎只是恭顺地耸耸肩膀，我辱骂了全城的人和把我摆布到这儿来的去年的“运气”。

夜里我梦见我的叔叔。他端坐在云堆里，在我头上飞过，嚷道：

“喂，伙计，你在海杜人中间混得怎么样啊？”

天朦朦亮的时候我给叫醒了。来了柯济家的长工。哎，到底来了！

我赶紧穿衣服。还得拿把雨伞——下着倾盆大雨。

“走吧，”我对柯济的长工说，那是个矮身量、圆脸庞的聋老头，他在院子里等我，冷得发抖。“你的主人很糟糕吗？”

“我想，他老人家已经快上土地堂了。”

“上什么劳什子的土地堂啊？”我对着老头的

耳朵直嚷。

“上那个地方哟，我们全都要去的——不论是我还是别人，也许就连您，大夫先生也要去的。”

“啊哈，我懂了。你认为你的主人不行了？”

“我敢打赌，去年布谷鸟冲着他总共才叫了一声①。”

“嗯，那么快走吧。远不远？”

“不远，伸出胳膊就能摸到。可就是在这浆糊一样的路上没法快走。”

真的走不快呀。有的地方泥泞深得没到膝盖，泥泞稠得象三天前熬的果酱一样，只要我一抬腿，它就紧紧粘住我的软革长靴不放。也许到我往回走的时候会运气好些，到那时倾盆大雨多少会把它冲稀点儿。风一个劲儿地跟我的伞搏斗，要把它从我手里夺走，推着我往后退。

我们走了约摸半个小时，我开始不耐烦地问：

“怎么的，还没到么？”

“再往前走一点，老爷。”

“远么？”

“不，不远。”

我们往右拐弯，走上一条什么长街，在一棵大洋槐树左近又往左拐，走上另一条长街。这段路磨

①意思是还有一年好活。

磨蹭蹭地走了很久，走得挺乏味、挺累人。我的衣服弄得又湿又脏。

“喂，老头，大概你在耍我吧？房子在哪儿？”

“往前走，老爷。”

“往前走?！你头脑还顶事么！开头你说，伸出胳膊就能摸到，可我们已经走了，或者还不如说是爬了整整一小时。我这双脚全都湿透了，手也冻僵了，连栅栏也抓不住。谁的胳膊能伸得到你那柯济的家呀？”

“谁的?”老头吸吸他的烟斗，沉思着。“嗯，大概是还没有人类的时候住在这里的那些巨人的胳膊啰。”

“你瞎说八道些什么，”我懊恼地说，“巨人才不会傻到在海杜一卢札赛克住下呐。要是你不马上说清楚柯济的家在哪儿，我就一步也不再走了。”

“在沙布的谷物干燥房对面。”

“沙布的谷物干燥房在哪儿？”

“在柯瓦奇的谷库附近。”

“你可跟我说，在什么街，第几幢房子。归根到底我要知道这个。干吗你不肯说呀?！”

“老爷，这儿的街没有名字，而且房子也没有号码。人家管这个郊区叫‘狗场’。”

“嗯，那就是另一回事，你真的说不上了。”

真是倒尽了霉，我已经摔了一交，在地母的脸

上留下了指印，之后，我们终于走到一所小小的刷过石灰的房子跟前。

“我们好歹总算走到了，老爷，”老头说。

“到底到了！”

但是我刚打开篱笆门，四条长毛蓬松的大牧羊狗就向我扑上来，它们的脏爪子把我身上本来还没沾上泥污的地方都给弄脏了。其中有一条狗还咬住了我的新外套，要把下摆给咬下来，还有一条冲着我咻咻地呲着牙。

“帮忙啊！”我叫起来，“帮忙啊！哎，来人啊，难道没有人出来撵狗么？你啊，老家伙，干吗动都不动一下？”

“嘿，真是些淘气鬼，是不是？”聋老头说，漠不关心地开始装他的空烟斗。

听到震耳欲聋的狂吠和我的呼救声，台阶上出现一个脸蛋红扑扑的少妇。

“滚开！啾，我对你们说！别碰大夫先生！不许碰！哎，波特里，小花儿，滚开！”

说这些话的时候，她也不想从台阶上走下来，只不过略微弯弯她的细腰，冲着狗扬扬淡蓝色的围裙。那几条狗尽可自由理解这个动作——赶它们回去呢，还是唆使它们咬人。但是对她这个举动我没有什么可以反对的，因为她一边打手势一边吆喝的那些话，证明……她坚决地站在我这一边。

“滚开，闯祸坯，把你们套走给剥皮去！您瞧这些畜生多疯！可是您不用理睬它们，大夫先生，请吧，亲爱的，别害怕。它们一点也没有坏意，就是还没认得您呐！”

说完了这番话，她就跑到后院子去了。我好不容易才上了台阶，从那儿猛的一下冲进了穿堂。

那是个又窄又暗的小巷，穿堂的一面是大炉灶，半开的炉门后面隐隐约约有点火星在闪烁。再往里一些，陡陡地靠着一架梯子，可以爬上阁楼，正对面是一扇熏黑的矮门，朝屋子里开。

说是门朝屋子里开，糟糕的是，它怎么样也不肯开；我毫无效果地在门上摸索，找寻门闩鼻。嗯，怎么啦，说实在的，莫非这扇门是使了妖法不成？

一瘸一瘸地紧跟着我的那个老头，看着我这些徒然的尝试，觉得应该解救我了，他笑着提醒我：

“您拉那个老鼠尾巴哟，老爷！”

真的！我这才注意到有根小绳子通过门上的裂缝从里面穿出来。

门开了，我的眼前出现一幅久已等待的图画：第一个病人和他的家人。

屋子比地狱还多少糟一点，我马上又打噎又打喷嚏。窒闷的潮空气使我喘不过气。它稠得象是染上了黄烂泥的色彩。这里有各式各样的臭气——从

烂白菜到霉味儿。这儿的空气的每一个原子把彼此迅速更换的腐烂气味送进我的鼻子。这不是空气，而是凡尔泽武尔①的羹汤。开头我闻到人体上蒸发出来的汗味儿，然后是那几条晒干的羊皮发出的难闻的、令人窒息的臭气，而比这一切更强烈的是渗透到各处的松节油气味……

"这里从来都不透风的！"我想。窗户在秋末就糊上过冬，为的是不让一丁点儿新鲜空气钻进来。

病人躺在铺着宽幅花床单的床上哼哼唧唧。周围坐着一大帮老婆子，带来了各种草药。

通常诊病总是先看病人的舌苔，然后号脉等等……但是按照我叔叔讲的经验，我知道，这里须得完全换一种办法才行。

我就这样做了，走到窗跟前，用我那根医生用的文明棍顶上镶的骨头圆骨葖把玻璃打碎。碎片乒乓地飞散，干净的空气象一股银白色的光穿过窟窿涌进屋里。

"喔唷—喔唷—喔唷，可要着凉了，可怜见的！"老婆子们大声数落起来。

"闭嘴！"我冲她们喝道，"要不，我立刻把

①凡尔泽武尔是希腊文圣经中叙利亚—腓尼基神巴尔泽武的称号，在新约中喻为"恶魔"。

你们全都轰走！在这样的屋子里，不用说病人，就连好人分明也会给憋死的。你们里头谁是女主人？”

“我，”一个上了年纪的、干瘦的女人说，一边用围裙擦眼睛（大概是出于礼貌）。

“您的丈夫病了多久了？”

“昨天满一个礼拜。”

我检查我的病人。他的舌头布满了白苔，脉搏很快，说明他在发烧。

“您觉得哪儿痛呀？”

“浑身都痛，”柯济困难地喘着气，嘟囔道。

“怎么会浑身都痛呢？鼻子痛吗？”

“不，鼻子不痛。”

“那眼睛呢？”

“眼睛也不痛。”

“可不是么！您得承认，您在瞎说一气吧！”

我的病人闭了眼睛，扭过身去朝着墙，表示承认。现在他光是呻吟，不再回答任何问话。

“照您看来，柯济大婶，他怎么得的病？”

“这个事是这样发生的，老爷！”

“不过请您说得简单一点。”

“去年圣米哈伊节①的时候我们的舅子布伽·

①5月23日。

陀莫柯施想卖掉种上苜蓿的那块地，就在通往贝尔凯涅斯的村道旁边——也许您知道这在哪儿吧？这真是块好地！……”

“不知道，但是请您简单一点……”

“于是，我跟我丈夫说（我们刚巧坐在房子前面的长凳上）：‘你呀，米哈伊（我总是用‘你’来称呼他，因为说来不好意思，他比我年轻）……哎，米哈伊，我们买了这块苜蓿地吧。’可丈夫说：‘买吧，要是能用跳蚤抵账的话；反正你身上有的是。’我那个当家的，身子好的时候，就爱开玩笑，好淘气。你不要在那儿翻来覆去，孩子他爸，我对大夫先生可得把真情全都摆出来，不能心上存一点疙瘩，对他隐瞒什么。”

“不过请您别扯远了，太太，说点儿正经的吧。”

“这样我就跟他合计……钱吗，我们的确没有，但是我们的街坊邱施凯施他可有的是，前一天他一下子把两熟粮食卖给了一个德布勒森的犹太人。我对丈夫说：你去向他借点钱把那块地买下来。钱我们分批拨还，地可留给我们了。穿上件干净衣服，老头儿，我跟他说，打扮得跟过节一样，去找他。我知道邱施凯施——他不会拒绝的，你瞧。”

“一句话，给了钱……”

“给了，老爷，他借给了。马上我那倒霉的丈夫把这笔钱带来了。于是我们向布伽买了这块地，一清二楚地付了账，还种上了春苜蓿，因为本来种在地里的到那个时候已经不长了，全都叫黄花草给憋死了。嗯，顺便说说，大夫老爷，我亲爱的，您又聪明又有学问，书读过这么多，知不知道有什么药能治黄花草？”

“我已经跟您说过，用不着尽唠叨些不相干的事儿。即便您不岔开去，我也给您唠叨得快昏倒了。”

“要不是我们的街坊邱施凯施动了邪念，我就不会絮絮叨叨地折磨您，我的丈夫也不会害病了。那个老东西呀，还是从谢肉节起就迷上了我的孙女，就是出来迎接您的那个美人儿。要是光献献殷勤就完，那倒也不打紧。不用说，那个老光棍不合孙女的脾胃，她一有机会就让他知道。不过，常言道，油灭不了火。果不然，比拉大喜的日子就出事啦！八成，邱施凯施让黄汤和我孙女那双亮眼睛给撩得动了火，他简直发了疯，当着所有体面人的面可着嗓门嚷：‘跟我亲个嘴，佐菲！亲个嘴！’我们的佐菲对这冷笑一下，说：‘旁的您再不要什么了吗？’

“这时候邱施凯施跳起来，搂住了她的腰，嘶哑地说：‘哎，别执拗了，亲个嘴，我把你爷爷该的

债全都免了！'我的孙女哭了，我可真的大动肝火。多混帐?！冲着全城的人叫嚷，我们该了他的债！剩下的只有拿小槌子来把我们拍卖了！那时候我对当家的说：'这太过份了！(柯济大婶说话的时候，两手往腰里一插，气势汹汹地把胳臂肘叉得好开，表示那忽儿她的火有多大。)够了，叫鬼给逮了去！该跟邱施凯施这混蛋清账了。拾掇一下，上德布勒森的集市去，快点儿办吧。既然闹到这步田地，我们就把所有的东西，连我最后的一条裙子都拿去变卖，好跟这个强盗算账。谁也不许嘲笑我的孩子！'就这样办了。我们把母牛、小公牛、马驹子从牲口棚里牵出来，赶着它们上市集。它们刚牵出大门，我的眼泪忍不住就涌出来。我那些亲爱的、不幸的畜生呀，你们永远不会回来了！不会回来了……

"我们带着它们在牲口市场上难过地直耽到下午，不喝，不吃。说实在的，我们的母牛在午饭前就卖给一个贝涅契的职工，好象叫布伊陀硕·费伦茨。他至今还欠我们十个福林呢，坏蛋！听说，他不是个很正派的小子。马驹子可找到了个好主子——切伦的县长老爷。买去当坐骑，准会拿糖来喂它呐！我们的小公牛直到下午还没卖掉。这时候不知从哪儿钻出一个大脑袋、坏胳膊的卖肉的，开始讲价。我们要五十，他出四十二。嗯，那就把八

个福林一擘两。‘四十六，’我丈夫说，‘四十四，一个子儿也不添了，’卖肉的说，‘拍巴掌吧，好不好？’

“我对丈夫眨了眨眼，同意吧，他就说：‘行，不过成交酒归你的！’——‘一句话！’卖肉的回答，‘可在哪儿喝呢？’‘咱们上金镰饭馆吧，’我提议‘那隔得不远，伸出胳膊就能摸到！’那会儿，分明是魔鬼给这卖肉的出了点子，他说：‘咱们就在集市上，街头女摊贩那儿喝去！’我们三个在棚子里坐下，我丈夫挨到那时候已经饿慌了，吃了整碟子烤肉，而且还是肥的。因此之故他得了病……”

“嗯，谢天谢地，到底说到点子上了！我本来担心还要等上两小时，您才会说到他的胃怎么搞坏的。现在给我墨水，要快一点儿！”

“墨水？可我到哪儿拿去，心肝？”

“莫非叫我用手指头来开药方不成?!难道家里就没有墨水吗？”

“有的，当然是有的，可是巴利加带到学校去了。三十二颗牙我已经掉了二十二颗，老爷，孙女嫁了人，可我的小儿子巴利加还在上学。”

“嗯，那么您派个人拿墨水去！”

趁他们去拿墨水的当儿，我洗了手，还刮掉了衣服上的泥。

待到巴利加带着墨水瓶出现的时候，已经是中

午了。佐菲去找那孩子，在路上遇见他，可是他那副样子很不寻常。墨水瓶和巴利加的淡黄头发的脑袋都破了。那个小海杜人回家的时候，和别人交了一次锋。

巴利加头上淌着血，可是墨水瓶里再也滴不出一点水，因为打架的时候墨水全都流光了。

“你呀，小可怜的，”妈妈看见儿子脸上在流血，就心痛地喊起来，“谁欺侮你了？唉，打架了？嗯，那不要紧，洗洗干净，包扎一下，好样儿的！跟谁打架？跟纳吉·伊斯特万家的小崽子么？嗯，想得出来，你给他们点厉害瞧瞧，亲爱的！什么？他们痛打了你一顿？唉，狗崽子，我的笤帚在哪儿？给我拿来，佐菲！”

“不要找笤帚，那怕铅笔也行，因为拿这个破墨水瓶我写不出什么东西。”

“也许，巴利加的口袋里有吧？快找呀，讨厌鬼！要是找着了，我就饶了你！”

儿子听了提出来的讲和条件，觉得正合心意，他在自己身上摸了个遍，临了在坎肩的里子底下找到一小截石笔。

“顶事吗？”柯济大婶问。

“当然不顶事，用这个在纸上什么也写不出。”

“佐菲，还是给我拿笤帚来。”

“那样的话就行了，”我可怜那孩子，赶忙插嘴，“在石板上写药方。”

“那就好了，老爷，要不然即使有了铅笔，家里还是找不到一张纸……一个人不能样样都有哟。”

累得就象挖了一整天的沟似的，我勉强走回家去，在市政厅那儿碰到市长。他在大门口跟市议会参议法拉果谈话。

“您从哪儿来，大夫先生？淋得跟落汤鸡似的！”

“到柯济家去了。”

“这样坏的天气未免远着点儿。”

“而且还有那么多麻烦！”

“可是有诊金呐！”

“多少钱？”我问一下，“有规定吗？”

“当然啰。一次出诊五十个铜子儿。”

“没有的事，”我嘟囔道，脸发白了。

“正是这样。说实在的，要是病人付得起的话，”市长补充道。

1891年

马驹子、羊羔和兔子

一年里有两个非常愁闷的季节，那时候我连笑也笑不出来；要是提起笔来写，您如果不爱悲悲切切的话，就不要拿我的作品来读吧！

一个季节是炎热的夏天，城市向树林移动。我也带了一家人一起走，可是“某某人”却得留在这里。还有一个季节就是严酷的冬天，树林向城市移动。

这时候一棵不大的、不好看的小云杉好容易也来到我的住所，可是它在那儿已经找不到“某某人”了。对，大家管他叫“某某人”。不许有另外的叫法。如果小弟弟们在空抽屉里找到一根鞭柄、红背心上掉下来的一颗小钮扣或是一把小锤子，听到我问：“孩子，你们这是拿的谁的东西？”他们就惊慌地悄悄地说：“这是某某人的。”提起他的真名字，我的心就变成了磨盘，眼睛成了两口干涸的井。

但是家里有一只杯子，上面写着他的名字："亚诺什加"。他经常拿这只杯子喝咖啡，他和猫，因为他经常跟猫一块儿喝。现在这只杯子归了我，每天早上我拿它喝咖啡，猫从老远愁闷地瞅着我，象是在问："我的小主人在哪儿？"

就是石头掉在水里，还会挪个地方，波浪把它掀起来，转了个身，——但是我的悲伤却注定不会改变的。

我逃避回忆，回忆却一窝蜂地向我追来。我逃避它们，同时又招呼它们过来。

我的书桌上站着他心爱的牲畜，他最后一刻还在跟它们玩；不许碰它们。驮着马鞍、鬃毛亮黄的马驹子，打着红蝴蝶结的兔子和脖子上挂着小铃铛的羊羔。我写东西的时候，它们目不转睛地悄悄望着我，只要我无意中碰了一下书或者我的稿纸，挂在羊羔脖子上的小铃铛马上响起来。

"玲——玲！玲——玲！我的小主人在哪儿？

他喂我们吃喝，用他那双小手抚摸我们，把我们放在绿毯子上吃草，我们的小主人在哪儿？"

你们问什么，他在哪儿？敢情他把你们搁在这样的牧场呀！我的心肝宝贝儿就是广阔的草地，欢乐曾经在那儿开花。他在最后的时刻还想念你们，用细弱的声音呼唤："我的马驹子呀！我的羊羔呀！"

亚诺什加是个骨瘦如柴的孱弱的小伢子。他从来不想吃东西。大夫们都不约而同反复地说：要亚诺什加身强力壮，就得给他多吃肉。

为了战胜他的执拗劲儿，我不得不挖空心思想出多少妙计，耍了多少花招，——原来他最不爱吃的就数肉了。

我答应给他有图画的小书，但是只顶了一天事，等到他把它翻遍，第二天又不肯吃了。我带给他几十种各式各样的玩具。可是怎么样？肉他不爱吃，玩具他却玩厌了。

以后不管我答应给他什么，他只是摇摇他那漂亮的淡黄头发的小脑袋。

“我不要吃，我不要吃。”

“过一年我给你买一匹真正的马驹子。”

“反正我不要吃肉。”

“还给你的靴子安上马刺。”

“真的吗？……可是我不爱吃肉。”

有一天我把亚诺什加坐在膝盖上，就象对大人那样跟他谈事儿。

“要是你不肯吃肉，你知道，就要大祸临头了。”

他那光彩奕奕的小眼睛，发亮的、可爱的小眼睛，好奇地瞧着我：什么祸事呀？

“等你满了二十岁，我带你上维也纳去。”

“上国王住的那个地方去么？”

“上国王住的那个地方去，我的心肝，正是去他那儿。”

“妈妈也跟我们去么？”

“妈妈不去。我带你一个人去，因为你得在那儿跟国王的儿子搏斗。”

他那笑眯眯的脸变得严肃了，光滑的脑门子上现出老年人的皱纹，心怦怦乱跳。这种怦怦心跳里面既有恐惧又有骄傲。

“这是真的吗，爸爸？”

“嗯，既然我说了，当然是真的！但愿这事有个好收场才好。因为如果你胜了，国家就归你；如果国王的儿子胜了，国家就留给他，你却要坐牢。”

他那双小眼睛闪亮了一下；为了安慰我，他用柔软的小手抚起我的脸来。

“我觉得，我终归能摔倒他。”

“我可觉得不是这样，”我带有责备的口吻说，“因为国王的儿子为了身体强壮，每天要吃掉一磅肉，你却不要吃。你使我心痛，也没法把国家还给匈牙利人民。”

这一回我总算降服了亚诺什加。

“给我烤上两磅！”他用命令的口吻嘟嘟囔囔地说。

从这天起亚诺什加开始天天吃肉。碰到因一时

的软弱而动摇的时候，只要在饭桌边跟他说一声就够：

“喔，亚诺什，亚诺什，你瞧，你要在维也纳给打败了！”

他抱着这个念头活到最后的时刻。为了这个他吃，每天晚上他要谈的也是这个。他一直准备迎接即将到来的搏斗。甚至已经把他赢得的国家在兄弟们中间分了：拉齐得了这个国家所有的犍牛，阿尔倍特得了所有的母牛。除了把扫院子的和若菲老保姆留给自己以外，他把所有的人都让给了我。

但是有一天他听见女仆在厨房里说：国王的儿子死了。

我那可怜的孩子可真发愁：

“那我现在要跟谁搏斗呀？”

他即将跟它搏斗的那个丑妖怪可已经站在门坎上了。那就是白喉，催命大军的最可怕的将军。亚诺什加跟它斗了二十四天；如果他从前多吃些肉，当然就可得胜了！

唉，这是什么样的二十四天哟！我哪有力量写出来呀。

他临死的时候，把我叫到小床跟前，在耳边悄莫声儿地说：

“爸爸，如果我死了，你要爱护我的牲畜，不要给拉齐，也不要给阿尔倍特，要不他们会弄坏

的。”

他想最后一次看看它们。

妈妈把马驹子啦、羊羔啦、兔子啦，一件件递到他小床上。

亚诺什加瞧着它们，光是瞧，因为他的小手完全没有力气，再也拿不动玩具了。

随后他招呼我过去，带着神秘的神气把一个亮晃晃的铜子儿放在我手心里。（这是大夫给他，哄他吃药的。）

“你给我这个干什么，亚诺什加？”

“买饲料喂牲畜，”他有气无力地回答。

× × ×

我们的屋子里又站着一株小云杉。把那上面的蜡烛点起来吧——让我们瞧瞧，它们是不是还那么辉煌耀眼？让孩子们进来吧。全都准备好啦！云杉上面，跟去年一样，样样齐全。难道榛树今年也结榛子吗？

不，不！把这些刚才买来的新东西统统从这儿拿走吧。小云杉底下要搁着黄鬃马驹子、兔子和羊羔，这些是我该拿一个铜子儿来喂养的。它们去年站在这儿，现在也让它们站着吧。抖擞一下，我的羊羔，我要听你的小铃铛发出的刺心的声音：

“玲——玲！玲——玲！我们的小主人在哪儿？”

1893年

买大镰刀

有一回我碰巧亲眼目睹乔马克·该尔该是怎么讲价的。

他走进一家五金店，打了个招呼：

“日安。”

“有什么吩咐？”

“我要大镰刀。”

老板敏捷地跳起来，一眨眼工夫拖来了一整捆大镰刀，把它们摊在柜台上。庄重的乔马克只不过斜着眼把提供的货色瞅了一下，就扭过头去请求道：

“掌柜，劳驾把烙着大炮印记的大镰刀给我瞧瞧。”

老板把烙着公牛印记的大镰刀收拾走，拿来了几把烙着大炮印记的。

“您再没有货色了吗？”乔马克轻慢地说。

老板耐性地把店铺里所有的大镰刀统统摆在顾

客面前。

乔马克·该尔该连碰也不碰那些大镰刀，光用爱挑剔的眼光瞅了一下。他一边寻思，一边搔搔后脑勺子。

“唔，还没有一把中意么？”

“没有，您知道，我还是瞧瞧那些带公牛印记的吧。”

老板没有办法，只得把刚才搬走的大镰刀再拿到柜台上来。

看来那个爱挑三拣四的乔马克·该尔该现在自己也觉得挺别扭。他随手拿起一把大镰刀，眯缝着右眼，马马虎虎看一遍。随后，他把它竖拿着，开头刀刃朝下，后来举到头顶上，眯缝着左眼，聚精会神地打量一番。

“多少钱？”他用冷淡的口吻问。

“两个福林。”

“这把大镰刀么？”他的声音里带有嘲笑的意味。“它不会值那么多。”

他把大镰刀放在柜台上，一只手在空中挥舞一下，仿佛想象那把镰刀已经安上柄儿似的。随后他用骨节粗大的大拇指摸摸刀刃这一面，又摸摸那一面。摸完之后，弯起食指在几个地方叩一下，随后放在膝盖上弯了弯。

“哼……嘿……难道这把大镰刀要两个福林？”

那商人赌神发誓不能卖得再便宜了，自己进价也要这么多钱。

“您知道，掌柜，淬火淬得不大好。”

“头等的英国货。”

“您可把我当傻瓜了！一眼就看得出，是旧货重新锻造的。”

“出色的好钢。可以用到老死……”

“如果挨到那个时候它没碎掉的话，”乔马克·该尔该挖苦道。

“这样的大镰刀捏在您手里可不合适！”

“怎么会不合适？您把我怎么看的？”

“您把这把大镰刀瞧瞧仔细。”

“瞧瞧仔细？干什么？大镰刀就是大镰刀，还不是跟别的一个样。我压根儿不想细看。所以随手拿了一把。得啦，您快点说出个实在价钱，要不我没有工夫了。我在市集里还有要紧事儿要办呐。”

“好象我已经说过了——两个福林！”

“咄……您敬畏上帝吧！这么一件劳什子的东西漫天要价两个福林！至少该让我知道它有些什么特别的地方。”

乔马克又开始端详那把大镰刀。挥舞了一两回，随后带了上街，好在亮光下瞧个仔细。

他从门口踅回来，冲着老板嚷：

“我把帽子押在您这儿！”

他走到街上，仔细瞧着太阳光点子在蓝闪闪的、光滑的刀面上嬉耍、舞蹈。他把大镰刀凑到嘴唇边，哈了口气，必恭必敬、一动不动地观察那雾点在钢面上迅速消溶。随后，他把大镰刀在街路上敲一下，侧耳细听。

“声音有点怪，”他低声嘟囔着，不慌不忙回进店铺，又干起那一套来：“它的声音我有点不中意……唔，掌柜，那末就算一个福林加八十个铜子怎么样？”

“噢，得啦，就这么办，我让一毛钱。您出一个福林九十个铜子。”

“不，这个不行。值不当这么多。亲生的孩子都要为这事咒骂我……唔，那么就依我给的价钱让给我吧！”

“我不能卖得再便宜了。”

“唔，那么上帝保佑您！”乔马克把手一摊，象是请求原谅似的，向门口走去。但是没走到街心，他又回进店铺，声音嘹亮地问：

“也许，您还是肯让的吧？嗯，怎么样？”

“不卖。”

那庄稼人不知所措地站了一会儿，晃着脑袋，两手把尽是油渍的帽子揪来揪去。

“我从来没碰到过这么执拗的人。老板，您知道，把这把大镰刀撂在这儿角落里。我想到外面再

嗵摸一会儿。”

过了不下一个钟头，他又回来了，带来一个老乡。

“我又来了，”他气喘吁吁地说，一边擦着脑门子上的汗，“这位是我的干亲家，多罗日马的加莫特·伊什托克。我们合计好了，要是他也要买一把大镰刀——既然象往常那样非买不可的话——那末我们俩就来买它两把，每个人都可以少拿出一点钱。”

“我已经说上一百次，我不能让价。”

“您好好儿想一想，别匆匆忙忙拒绝。”

“劝我也是白搭。”

“那么说，您到底不肯让价啰？”乔马克激忿地问。

“不让，”那商人坚决地回答。

“这一次还有什么话要说吗？”乔马克用和解的口吻说。

“您爱说什么就请说吧。我可不想再跟您交谈了。”

“哎，您这个人这么……干吗一下子就赌气了。既然您不肯跟我多说话，那么咱们就拍巴掌成交吧。伸出您的手来。”

心满意足的乔马克·该尔该得意扬扬地跟老板握手。

“哎，不管怎么样，买卖总算成交了！”

他带着扬扬得意的神气，不慌不忙地解开坎肩，眼睛一直盯着靠在墙上的那把大镰刀。

“等一等！”他忽然叫道。象闪电一般迅速，他的头脑里掠过一个可怕的念头：“好象那把大镰刀还要弯些，还要短些。”他用多疑的眼光把样样东西扫了一遍，随后拿起大镰刀来掂掂分量。

“不，这不是那一把，”他生气地说。“我敢赌咒，这不是我的大镰刀。”

于是他急忙把坎肩上的铅扣子扣起来。

“那就是说这不是那把大镰刀啰？别异想天开了，该尔该大叔，别惹我恼火！”

“哎一嗨一嗨……谁叫我鬼迷心窍离开这儿的？我知道，怪我自己不好。怎么有这样的事！现在怎么办？”

“我对您说，这就是那把大镰刀！”

“这把大镰刀么？！敢情我到底没有瞎，两只眼睛还能看得清楚呢。”

他把手指头摸摸刀刃，试试它弯的地方，叩叩刀面，把大镰刀带到街上，在街路上敲几记，冲它哈口气，在空中挥舞几下，随后闷闷不乐、慢吞吞地回到店舖里。

“不对，不是那把大镰刀！这把最多只值一个福林八十个铜子儿。”

“请您别在这儿跟我演滑稽戏啦！这把不中

意，随便您挑哪一把都行，一整堆搁在您面前呢。”

“我不要！哪能这样胡来——一切都从头开始！得啦，就要这把吧，只不过它当真值多少钱，我就付多少钱。”

“那样的话，我不想再听你说什么了。”

“什么？……那末说，照您的意思，该我一个人吃亏喽？您倒好……想叫我多花钱吗？您有没有良心？”

“您别在这儿跟我讲道，还是快点儿付钱吧。”

“好吧！”可敬的乔马克·该尔该苦恼地叫道。“就依您……不过总不能让我一个人吃亏。这一毛钱咱们两个平摊。”

“我不想跟您平摊。”

“唔，这一回就给钱。您拿着吧！”

他又动手解开他的坎肩，从里面的口袋里费劲地抽出一只长袜子。随后从长袜子尽底里他掏出一个福林钞票，递给老板。

“其余的钱我马上数给您。”

他从坎肩的外面一只口袋里掏出二十个铜子儿，从另一只里又摸出四个铜子儿。

“这一共多少？二十四个……”

后来他把手伸进裤袋，又搜刮出三十三个铜子儿。

“二十四加三十三——五十七个……还要多少？”

“还要三十三个铜子儿。”

“这么多钱么？咳，这可有点为难嘞！”他偷偷地瞅着老板的神色，带着天真的表情低声嘟囔道。

“停，其余的钱藏到哪儿去了？等一等，我把它塞到哪儿去了？亲家，你知不知道？啊，原来在这儿，包在手帕里。”

的确，在白破布的角落里还包着二十个铜子。

“我有的钱都在这儿了，尊驾，”他用甜蜜蜜的口吻说。“常言道，没有也只好没有啦！”

“还要给十三个铜子儿，”老板毫不通融地催促他。

“干吗您这样固执呀，尊驾，为的是什么；就这样，这把破镰刀已经叫我够呛啦……况且我身上连一个子儿也没有。全都留在大车上，那件皮袄的袖子里。您总不会要我为了这几个铜子儿跑这么远的路吧。下回再找补好啰。”

“我要一次付清。怎么啦，您去拿钱，反正这把大镰刀跑不到哪儿去的。”

乔马克·该尔该给惹恼了。

“什么？这么说，您一点儿也信不过我啰？您知道么，我爸爸和爷爷在村子里谁个不敬重？您听见么，尊驾？我不需要叨谁的恩惠。我也不是从粪堆里给扒出来的。亲家，把这十三个铜子儿扔给

他！”

于是乔马克带着委屈的神气抓起那把大镰刀。

“走吧，亲家……”

但是他迈出了门坎，又向店舖瞅了一眼。他那双眼睛闪耀着幸灾乐祸的、嘲诮的火花。他耸了一下肩膀，扬扬得意地挥着大镰刀，高声嚷道：

“咱们私下里说说，毕竟这是一把再好不过的大镰刀！其余的连一个破铜子儿也不值……”

1885年

红 铃 铛

痛心的悲剧不光在辽阔的海面上才会演出。上帝愿意的话，就连村落附近那个泡大麻的小泥潭，也会变成真正的海。不仅在古老的童话里才会碰见无边无际的森林，不光是神秘的鬼火引诱不小心的旅人踩到灭顶的泥塘里去……

上帝向普通的、不显眼的小草吩咐："杀！"——于是柔弱的草茎变成了残酷的刽子手。

初秋时分，我带着孩子们来到乡下。他们一开头就问：

"马尔栖在哪儿？"

怪，可这一次马尔栖没有来迎接我们！往常他总是向我们拚命飞奔过来，拿我儿子们特地从城里带给他的那些希奇古怪的牲口。那就是：三条腿的小马啦，掰掉了脑袋的羔羊啦，它尽管没了脑袋，照样还会咩咩地叫，还有独角的小牛啦——总而言之，所有那些叫我的孩子们玩腻了的玩具，可还能

叫马尔栖欢天喜地。

它们现在还放在我前面，整整齐齐打了个大包裹，用细绳子捆着。可是马尔栖没有来拿它们。

“这个小淘气还会到哪儿去呢？”

奶奶很不愿意叫小孙子们伤心，所以她拐弯抹角地回答：

“我们的马尔栖走了。走远了……”

过了很久以后，她才讲到马尔栖撇下了我们，走得多远……

事情是这样发生的。初夏的时候，马尔栖的爹妈在地里给山药蛋培土。土地，这个大伙儿的奶妈呀，就爱人家把她的枕头抖抖松弄弄好，直到秋天别让她硬绷绷地躺在那里！

爹妈在干活，四岁的孩子马尔栖坐在犁沟里，靠近水罐和粮袋。那儿还放着一个奶孩子，马尔栖的亲戚。她妈妈不时来给女儿喂奶，每一次都央告孩子说：

“好好儿看着我的娃娃，马尔栖卡。长大了给你当媳妇儿。”

他就看着。给小妞儿轻轻地哼着一支歌，逗她快活。那孩子起先笑笑，后来就睡着了。于是马尔栖觉得闷得慌。可是不久从小麦地深处，从那片稠密的迎风摇晃的麦穗林里，有个红赤赤的什么东西瞧了他一眼。它冲他微笑，逗他，招他到身边来，

仿佛在说：

“上我这儿来，马尔栖！来！”

那孩子站起来，朝小麦地走去。那块地就在紧旁边，——只要穿过纳吉·雅诺施的那块窄溜溜的苜蓿地，那边就是庄稼了。马尔栖走近一些，那个招他走过去的、不知道是什么红东西，益发殷勤地冲他笑笑。这可能是什么玩意儿？

那孩子胆量可不小。他勇敢地走进小麦地，虽然麦穗耸得比他的头还高。这个叫他那么动心的红赤赤的东西，略微隔开一点路，在那一排排成千累万的细秆子后面闪烁。瞧它就在眼面前儿，——眼看马尔栖就要走到它跟前，把它摘下来了！

麦穗沙沙地响，就跟浮在波浪上似的摇晃，象是在撒腿跑开。可是孩子终究追到了他所追求的东西。他惊奇地拍拍手，嚷道：

“啊，多美的红铃铛呀！”

它几乎跟做弥撒的时候当辅祭的小厮摇着的那个铃铛完全一模一样。只不过马尔栖捏在手里的这个还要美得多。小厮的铃铛是铜的，而这个仿佛完全是用大红的软料子做的，小厮的衬衫就用的这种料子。

马尔栖老是非常忌妒教堂里当辅祭的孩子，连自己也不明白为了什么缘故，为了他们的红祭披呢，还是为了铃铛。唔，这一下他也有了一式一样

的铃铛了。他把那朵花摘下来，端详了好半天，随后摇一下。唉，铃铛不响。

那小子把那朵花再摇一次，还是没有声音。敢情这只不过是一朵鲜红的野罂粟呀！

可是四岁的娃娃不懂这个。他因为铃铛不肯响，伤心透了：显然有人弄坏了它，把这可怜东西的舌头给拉掉了！

不过他还没来得及完全绝望，就看见稍微过去一点，斜对面又有一个同样的铃铛。它给风吹得在细梗子上摇晃；马尔栖甚至听到空气里仿佛有什么东西在响。

马尔栖向它跑去。这会儿孩子心里只有一个念头：找到一个终于会响的铃铛。他一点也不觉得闷气，因为周围有这么多可趣和好玩的东西。瞿麦的蓝流苏从长着芒刺的细穗上挂下来，那些流苏象是从村长那根杰布列倩烟袋里掸出来的一样。下面的地上，各色各样的小甲虫忙着爬上爬下，头顶上，金色绿色的大蝴蝶飞来飞去，周围四面八方都是蚱蜢在跳跳蹦蹦。稠密的小麦林里充满了独特的生命。这时候不知打哪儿蹿出一头小兔子。哎哟！……马尔栖开头简直吃了一惊，打了个哆嗦。可是马上他就快活地笑了：“敢情这就是我去年的那头兔子！”不过，未必见得……那头兔子早就给烤着吃了。马尔栖跟大伙儿一起吃了拿它来做的烤肉。

可是这多象哪！……

兔子跑开了，马尔栖在后面追。麦穗跟着他们跑。刹那间孩子觉得仿佛前面是另一块地，可是这一点也没有使他惊慌。他又找到一个红铃铛，而且他觉得这个真的在玎玲玎玲地响。

马尔栖仔细听它的响声，停住了脚步。这当儿有两只小鹌鹑，浑身还长着柔软的黄毛，磨磨蹭蹭地走过。

多半这两个小淘气没得到妈妈的同意，从老窝里逃了出来。小鹌鹑还没完全学会跑路，它们那小珍珠似的眼睛只露出恐惧。逮住它们，马尔栖！于是孩子跟在逃犯后面飞跑。可是骗子手比他还麻俐，一会儿就跑得没影没踪。它们在小麦地里溜走了，就连给它们惊动的麦穗的沙沙声也听不见。

跟着万籁无声，静得叫人诧异。马尔栖既听不见大车的辚辚声，也没听到人们的说话声。娃娃的头顶上只现出一片天空，云在天空里懒洋洋地爬。

一阵微风在田野上掠过。它象是用一把大梳子轻轻地理着田野的鬈发。它给马尔栖带来远远的、几乎听不见的孩子的哭声。

“小鲍黎施卡醒了，”马尔栖心想。

他向后转了个身，打算回到小妞儿那边去。可是该往哪儿，往哪一边跑呢？

马尔栖喘吁吁的，急急地笔直穿过田野，随后

站住了，仔细听。哭声已经听不见了。孩子重新再走，不过这会儿他在勉勉强强地蹭着，身子累得慌，上气不接下气，汗渍湿了头发。有时候他觉得仿佛听见爸爸的嗓门在后边的什么地方嚷：

“喂，马尔栖！你在哪儿，马尔栖?！”

孩子竭力想照着嗓音的方向走，可是那喊声已经没有了，只有小麦在周围愁闷而莫测高深地沙沙发响。马尔栖这个小可怜，一个劲儿走着，走着……

可怕的麦穗林就没有个完，仿佛那整片田野——摇晃着的高高的麦秆和浅蓝的矢车菊——都在跟孩子一块往前走。

马尔栖已经精疲力竭。饥饿折磨着他，他累得喘不出气来。恐惧和痛苦紧抓着他的心，孩子就痛哭起来了。

可是残酷无情的庄稼就象外人一样，冷淡地点着头，甚至不肯问一声：“你为什么哭，马尔栖？”连红铃铛也不再发响，光是朝他冷笑。

只有一个蚂蚁堆在亲热地鼓励他。成千累万的蚂蚁在那儿忙和，分明在干一桩外人虽然不知道、却是非常紧迫的工作。马尔栖想起，他走到庄稼地里去的时候，在小麦田的边上看见过跟这个完全一模一样的蚂蚁堆。也许，就是这一个吧？那些蚂蚁显得很眼熟。它们那副神气仿佛在对孩子说：“那就是我们，马尔栖……你认得我们吗？”孩子尽管

已经乏透了，可是心里怀着希望又跑了一会儿，起先往右，随后往左。还是白费劲！……蚂蚁糊弄了他。这是另一堆陌生的蚂蚁。

他费尽了劲，又累又饿，精疲力竭，终于在接骨木丛旁边倒下了。他眼睛里发黑，脑袋里嗡嗡直响。可是那些红铃铛在无边无际的麦穗海里忽然全都玎玲玎玲响起来……

马尔栖的爹妈没有马上发觉他们的儿子已经不在粮袋旁边的那条犁沟里了，他们本来把他搁在那儿的。爹妈两个喊了他老半天，他们大声喊叫，找遍了那片地，可是连孩子的影踪也不见。在邻近那一带干活的人异口同声地回答他们的问话：谁也没看见他。真弄不懂，他还会上哪儿去了！

第二天，他们向全村宣布孩子失踪。把这件事原原本本报告了县警察局长，他走遍了四郊，盘问流浪的茨冈，据说那帮人常常拐走别人的孩子（仿佛他们自己的孩子还嫌少似的！）。可是马尔栖还是没找着。妈妈每天晚上给他铺床——要是夜里突然找到了呢？他准是在什么地方迷了路，她心想。好心肠的人找到了他，准保把他送回家来。

夏天过去了，马尔栖还是没找着。只是将近秋天，人们动手收割他迷路的那块田里的小麦，那才发现在接骨木丛旁边的一条犁沟里，有一具孩子的小小的骨头架子。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王后的裙子
作者＝（匈）米克沙特·卡尔曼著
页数＝１９２
ＳＳ号＝１１４５５７７０
出版日期＝１９８１年１１月第１版